

學習與修養



上海珠林書店出版



3 0539 6575 6

一之本讀學自年青

養修與習學

著 生 平

版出 店書林珠 海上

號六十里安人路嶺恬海上



230477



編者的話

這二十七篇長短短的文章是平生兄最近二三年來陸續寫成的。二三年來，他和表同在一個書店裏做事，大家坐在一起，每天相對八小時；偶有空閒，他常替幾個刊物寫些思想方面或雜感的文章，發表之先，他總讓我有先讀一遍的機會，叫條校對一些筆誤或錯字，並且叫我發表意見。

平生兄寫文章的態度是這樣的一絲不苟，他對於問題非到考慮成熟，決不輕易下筆。他往往爲了一個小小的疑點整天的去翻檢書籍；又往往爲了一點小小的不滿，甚至把寫好了的整篇文章撕去，重新寫過。他每天做着札記，記錄心得，一當寫作的時候，就把札記細細整理，捧頭苦思，然後像春蠶吐絲般的一段段寫下去，有人說李長吉寫詩要「嘔心來」，那句話似乎可以拿來形容平生寫作的態度。



勞力決不是白費的。這幾篇精湛的文章正是平生二三年來勤劬努力的收穫。這些文章，沒有一篇不具有深刻的思想，沒有一篇不充滿着獨到的見解。他又特別注意於文字的構造，他認為給青年閱讀的文章，必須做到『通俗化』，因此，對於修辭也着實費了一番苦心，一字一句，都經過千錘百鍊。所以，這雖是說理的文章，卻也富有文藝的意味。

今年夏天，我們先後脫離了那個書店。我受珠林書店的委託，編輯一套『青年自學讀本』。我想起了平生的作品，就徵求他的同意，從他最近二三年來的文章中，選出二十七篇，編成了這個集子。我相信這樣富有現實意義的作品，對於自學的大中學的青年們，必有很大的幫助。

一九四一年十月五日賓符

目次

編者的話	一
新的修養	六
精神的作用	二一
知道你自己	二七
論缺點	三三
談氣節	四四
新與舊	五〇
膽與識	五四
脚情·人情·國情	五四

良心在哪裏？	五八
職業與良心	六六
論店員的新道德	七五
再論店員的新道德	八三
談慾望	九五
感情決定理智	一〇一
從感情與理智說到政治實踐	一〇七
戰爭的辯證法	一一六
政治和軍事	一三三
新中國精神	一四一
從民衆的愛憎說到佩服吳佩孚	一四七
漫談我國學習環境	一五一

學習的氣度·····	一五八
怎樣讀？·····	一六七
怎樣學習哲學？·····	一七六
錢裏乾坤·····	一八九
漫談時間·····	二一三
麻將經·····	二二一
母愛·····	二二九

新的修養

我覺得許多論修養的文字和論修養的話，只是教人一些假的修養。因為這些論者瑣瑣碎碎，枝枝節節，只教人在行爲的表面上用功夫，如說待人接物態度要如何誠懇，說話要如何周到，或者說做事要如何勤謹，事業才能成功，或者也說到要如何達觀大度，如何心安理得一類似乎比較深刻的話。然而他們的根本着眼點，總不離個人。他們教人如何去得人歡心，却決不教人如何去拂人意；雖然很多人的意見是應該反對的。他們教人如何成功，却不阻止，那樣去成功；雖則那樣的成功，是由犧牲人家換來的。他們更不肯教人放棄個人的好享受，以至個人的性命，雖則是極其需要把個人的放棄了，以換取更多人的好享受與性命的時候。這種卑鄙自私的精神，是和那些由拍、擠、吹的手段，硬擠上較好的位置者，以及由壟斷、操縱的發國難財者，出賣良心者在一起的。

可是時代已經不同了。現在用不到這樣的假修養。現在需要新的修養。

新的修養與假的修養根本不同。後者的着眼點是個人。新的修養却以公衆的利益爲修養的出發點。他的行爲標準是：從個人看來可以做得的事，如從公衆看來，却是有害的，他就寧可不。做。有時從個人看來頗爲吃虧的事，但從公衆看來却是有利，並且必須要有這樣的人去做時，他就樂於去做。因此，如遇有損害公衆利益的人，他就挺身而出了。招怨任勞，都在所不計了。所以新的修養，就是要修養成了一個爲公衆利益而戰鬥的戰士。我們公衆的利益，久已的強盜和自私的英雄，獨善其身的好人，侵害和漠視得不成樣子了。現在天幸已經激起大家從外到內的爲公衆而戰鬥了。我們也不需要修養成戰鬥的一員麼？

極其需要的。需要學習爲公衆而戰鬥；需要修養爲公衆而戰鬥。爲公衆而戰鬥，不要顧到自己麼？當然要顧到。自己不顧到自己，誰來顧到你呢？完全不顧到自己的人，是沒有的。且不論飯要自己吃，衣要自己穿，健康要自己留意，一身的的事情要自己安排；就是爲公衆說來，還是因爲這公衆之中有自己的一份在。所以把革命戰士，描寫得非常高超，彷彿絕無常人

爲己的樣子，使我們常人覺得難能可貴，這不但不必要，而且也非事實。事實上，革命者、戰鬥者一樣是血肉之軀，一樣是怕痛怕死，一樣要生活得更舒服，不過他們從自己被欺辱的痛苦，人家被欺辱的同情中，從共同生活共同反抗的鬥爭中，從前人的教訓中，覺悟惟有大家同心協力把公衆弄好來，個人才能生活得更舒服些。而且爲公衆的戰鬥中，革命戰士的心理情緒也是很複雜的。他們可能很虛榮，很私心，也可能外強中乾，懦怯無用，當然也可能投降出賣。然而在鬥爭的進展中，總常能慢慢把壞的戰鬥者淘汰，把較好的鍛練成更好的。更好的戰士，確乎可以鍛練到以公衆的意志爲意志，他們有「前人種樹，後人乘涼」的偉大心情，隨時能夠做出犧牲一己，用血肉維護大衆的可歌可泣的行爲來。他們因爲有這樣偉大的心情，這樣偉大的使命，一定很看重自己，愛護別人，他們的行爲，一定入情入理，平易可親，是誰也能夠或多或少的做到，並且應該做到的。我說「或多或少」的做到，是因爲在戰鬥中，決不能每人都上前線，但在後方的也能夠且應該統一在同一戰鬥中。也就是說，在這爲公衆利益而鬥爭的大時代中，每一個人，即使不做一個專門的職業戰士，也應該做一

個在本位上努力的普通戰士。新的修養必須從此出發。

然而決不能從此得出結論說：新的修養無須講究待人接物等道理。恰恰相反。講究公衆利益的人，最須講究待人接物等道理，也最能懂得並運用待人接物等道理。因為存心公正，對人自能披肝瀝膽。因要大家協力做好，自然見人有長處，有好處，能夠從心稱揚，毫不嫉妬。即使見人有錯處，也不會隨便罵山門。因為站在爲公衆謀利益的實踐中，必須學習指出人家的錯誤而使人悅服。決不能誇大人家的錯誤。不可吹毛求疵，引起人家不必要的反感。寧可是多多揚善，使人更樂於爲善。錯誤是誰也不免的。朋友們的錯誤，不但要給他尋出錯誤的根源，並且還要能夠幫助他改過來。真心的幫助，人家都樂於接受的。我總覺得一個人爲善固不容易，作惡也一樣的難。惡的人也多是慢慢的長久做成的。當人還沒有走到不可救藥的地步以前，要用寬大心，忍耐的心去助他爲善去惡，不可先就痛惡他，助他迅速落入不可救藥的地步。但如對於公衆利益的對頭，那就不適用以上的態度了。對於這樣的對頭，如也一味的誠懇、真心，那不是想投降，就是呆鳥。但用假誠懇，假真心當然可以。對他們原要

講究實力以至詭計的。沒有什麼不道德；因為他們先就沒有真心待我們。

也許有人以為講修養，竟講到要假誠懇、假真心，這和以上所指摘的假的修養有什麼區別呢？形式上兩種都是假，可是實質上却截然不同。因為假的修養，骨子裏是自私自利，表面上却要假裝和善可愛的樣子；但到了重大的利害關頭，那就要現出醜態來了。這猶如伊索的一則寓言說：有一隻貓，化作一位美麗的姑娘，端坐在房間裏，儼然「人樣」，頗能自持；不料忽然一隻老鼠竄過，她就按捺不住，現出原身去捕鼠了。

然而，新的修養所現出的原身却是為公乘謀利益。

精神的作用

精神的作用

鄉下的老太婆快要死了，一家人都圍繞着她。但她硬不肯死去，不時翻動眼睛，等她最疼愛的兒子，從遠地趕回來送終。好容易等到兒子趕到了，她戀戀的睜視一回，或囑咐幾句，才瞑目死去。

這種事情，確是有的。迷信的人，因此更相信人死是靈魂離開肉體去做鬼了。

前次滬戰，一顆大炸彈投在很熱鬧的南京路先施公司門前，大家拼死逃命。據說有一個人被炸去了一隻手臂，自己還不知道，他只在混亂中一徑往前逃。到了有人喊住他，說他手臂被炸去了，他才清醒過來；但他一知道自己的手臂被炸去了，就立刻暈倒了。

像這樣的事情，在戰爭中是常有的。如負傷很重但有重要消息要報告的兵士或軍官，

常能拼命拖到目的地，有的一到目的地就死去，有的還能說出幾句要緊的話之後死去。

從這種事情看來，可見精神如能緊張的集中起來，竟能把生命都延長一點，雖則這一點的限度是很小的。

但在可死亦可不死的重病時，積極求生的精神，常能夠戰勝病魔。反之，自信無望的消極心理，則可促其早死。這事情並沒有什麼神祕。醫生是很懂得這種心理作用的。好的醫生除給重病者盡力醫治之外，總是鼓勵着病者相信病是有希望的。這不但出於人道之心，而且也有醫學上的理由。

在人人是堯舜（美國馬其頓著，胡山源譯）中說：有一次在美國新奧利安（New Orleans）有一個年青的女教師患着黃熱病，這是一種頗利害的傳染病，特請密士失必州的名醫師卡特賴特（Samuel Cartwright）來醫治並預防傳染。這醫生就在患者所在的旅館的客廳上召集了旅館的職員和所有的寓客，向他們發表演說，其大意如下：

「這個青年女子患了黃熱病，這是不傳染的。你們之中沒有一個人會從她傳染

此病；假如你們能接受我的忠告，可使全城不致陷於驚慌，驚慌實是流行病的醞釀者。對這種病症，不要談起什麼，完全不要理它。讓在這房子裏的女子幫助着看護她，把鮮花與食物拿給她，大家合作起來，好像每天的事務一樣，不要理會危險。這就會救她的生命，或者結果還會救許多人的生命。」

據說這忠告給大家接受了。只有一個婦人，仍懷着恐懼的心，她把自己隔離在旅館裏較遠的一個房間裏。後來年青的女教師好了，旅館裏的人都沒有傳到黃熱病。獨有那個受驚的婦人，却偏偏傳到了她，但是後來她也終於被醫好了。

這種事情，或者也不是不可能有的。只是要注意，不可把這種精神作用（心理作用）太誇大起來，太誇大了，就會流於迷信和荒唐。如說戰爭中遇到毒氣，第一要鎮靜，如太慌張，受毒要更深。這也不是沒有理由的，但如毒氣很厲害，受毒時間很長，則不管你任何鎮靜，也是無用。因為一個人的精神，到底要由肉體直接所決定的。當肉體有了大痛楚時，精神自然也要昏迷了。

可是精神對於自己的肉體，也有着直接的作用。精神興奮時，血液循環加快，悲哀時，胃液不分泌，飯也不想吃了。有一個溺死自己女兒的母親，昏倒在她以為很有靈的城隍菩薩面前。迷信的人，都以為菩薩責罰她。其實是她怕報應的念頭，使自己嚇昏了。又如某甲身體素來衰弱，一天跑出去，遇到乙，乙說：「你生病了！臉上這樣難看！」他心裏懷疑起來，覺得自己的身體果然不大好。又遇到丙，丙說：「怎麼啦！你臉上一點血氣都沒有！」他心裏憂懼起來：難道我貧血這樣厲害！他不想再走，腳軟軟的拖回家來，又遇到了丁，丁說：「呀！你的臉色！你生大病啦！」他想人家都這麼說，有病無疑了。他心跳得很厲害，到了家，一交躺在床上，似乎真的生病了。其實呢，他雖則衰弱，近來身體倒還好些。這是誤信人言，急得生病。催眠術的作用，其道理也是如此，沒有什麼神祕。只是普通太把它的作用誇大起來，因此越出科學範圍，成為荒唐的迷信了。

提起精神來

照上面說來，精神對於肉體的作用很大。所以在衛生方面，我們不但要知道健康的精神，宿於健康的身體；因而專門去注意肉體的衛生，而且也要注意精神的衛生，心理的衛生。常見身體不大好的人，非常担心自己衰弱的身體，因此變做精神上長期的憂鬱患者。這樣的人，雖則很講究肉體上的消極衛生，也常常得不到好的效果。

做事也是如此。精神散漫的人，做什麼也不起勁，因此事情常常做不好，或做不成功。這種人有的是由於身體不好，但很多並不由於身體不好，或能力不好。他們只要提起精神來，聚精會神的做，是立刻能夠把事情做好，或做成功的。

一個人在危急的時候，常常能夠做出他平時做不出的事情來。譬如失火的時候，常能夠拿得動很重的東西，那是他平時萬萬拿不動的。被人窮追的時候，可以跳過頗闊的小河。但以後再去叫他試跳，却怎麼也跳不過了。這因為在危急的時候，自然集中精力，下必勝的決心，乃能一舉而成功。在兵法上，所謂哀兵必勝，以及背水立陣，置之死地而後生者，也是只能勇往直前却無返顧餘地之故。

我們平日做事，如能師取此法，那是效果一定很好的。西諺所謂 Work while work, play while play（工作時一心工作，遊玩時盡情遊玩）也是這個意思。可惜我國人做事，最缺乏這種精神。除了那一生勤苦可以比得上任何國人的勞動者，以及有閒者無日無夜，昏天黑地的我國特有的打牌精神之外，散漫，遲緩，馬虎，不確切，不計時間，不計效果，這差不多已成爲國人做事的通病了。這種散漫的精神，和那資本主義國家人民幹事的匆忙迅速的緊張精神（這在美國電影裏尤其看得清楚）比較起來，更使人覺得是時代落伍的沒落精神了。

這種沒落的精神，反映着古老的沒落社會。然而我們現在的偉大抗建，正要在這古老的沒落社會的基礎上，創立起銳進的新中國來。這時候，有民族良心的國人，誰不應該起來響應精神動員，積極提起精神來！

不過我們要知道，要人積極提起精神來，並非一個單純的問題。一個人遇到緊急的事情，自然會提起精神來，但到緊急的事情一過，精神又同用壞的彈簧一樣放鬆了。所以要使

精神不放鬆，就要他常過緊張的生活。或者更清楚的說，要他過積極的生活，才會有

積極的精神

積極的精神，是一種社會的精神。它和個人的健康固然脫離不了關係，但並不爲個人的健康所規定。它是社會的，只能爲社會的關係所規定。你看有的人，年富力壯，正當有爲之時，可是暮氣沉沉頹廢得很。有的人，則頭髮已白，並且患着肺病，可是他意志堅決，做事盡力，精神非常積極。這種情形，你能夠從身體的健康不健康去解釋麼？當然不能夠。因爲健康不健康，只有一點影響，如那個頹廢的青年，如果患着肺病，自然更頹廢，那個肺病的老戰士，如果身體健康，那必然更積極了。但是決定他們一個頹廢一個積極的原因，卻不能不說是因爲前者生活在頹廢的沒落階層中，所以染上了頹廢的精神。後者卻生活在積極向上的進步階層中，他就成了這進步階層中的積極的戰士。所以精神動員以及新生活運動之類，如只從形式入手，那自然不會有什麼功效的。最要緊的，總要由立場與生活入手。中國現在是

在急速進步的大時代中，精神動員的真正意義，應該就是反對一切倒退的立場與腐敗的生活，然而我們打仗打到如今，竟還有那麼多的倒退與腐敗現象，這真是太可痛心了。

在這裏，我們更要知道，如果單從外表來看，倒退的與腐敗的勢力，也有其積極精神的一面。就是當它自覺要沒落的時候，自覺要為進步勢力所代替的時候，它是決不會自甘沒落的。它有兩條路，或則痛改前非，積極走上進步的路，或則拼命壓止進步的勢力。它們這種壓止進步勢力的手段，是非常厲害的。這在它們自身說來，也可說是積極的精神，但可惜是沒落的積極精神啊！

沒落的積極精神，是歷史注定要沒落的。可是它在這沒落時期，為害人羣是很大的。所以我們要針對着它作種種的鬥爭，務要減少它為害的力量，並使它早歸沒落。

戰鬥的精神

現在我們是在戰鬥中。我們主要是要打出外來的惡勢力，其次就要肅清內在的腐敗

勢力。所以我們不能有戰鬥的精神。

戰鬥的精神，和犧牲的精神是分不開的。因為戰鬥必有傷亡。雖則傷亡的不一定是你，但你如不抱傷亡的決心，你的戰鬥就不會勇敢。

有很多涵養功夫很好的人，他知道世路的險窄，做人的困難，他凡事小心在先，只怕受累。他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或大事化小事，小事化無事的退讓精神。這種人說得好聽一點是獨善其身者，然而他的骨子裏卻明明藏着不肯犧牲的自私自利的保守精神。

患得患失的人，也是自私自利者。不過他是個人的利益還未鞏固到可以保守的地步。做事情拖泥帶水，沒有決心的人，多半也是自私自利者。因為在他看來，這樣做有好處也有壞處，那樣做，也有好處有壞處。如果決定這樣做了，他的眼光只落在這樣做的壞處上，以及不那樣做就得不到那樣做的好處上。反之，決定那樣做了，他又只見那樣做的壞處，和不這樣做就得不到這樣做的好處。他的貪心很大。他要同時追到向東西在跑的兩隻兔。然而他往往一隻兔也追不到。讓這種貪心者去悔恨吧！反正他追到了一隻兔也要悔恨逃

跑的那隻兔的。

總之，一般太要顧全私利的人，多沒有戰鬥的精神。只有進取的自私自利者，才有戰鬥的精神。他們在私利當前之時，真可以奮不顧身。而他們的私慾，又是大到無限，所以他們是能夠成大事業的。然而他們隨着事業的成功，也就漸漸成爲保守者了。所以真正一往直前的戰鬥精神，只有不以私利出發而以民族或所屬階層或團體的利益出發的革命者才有。

因爲這樣的革命者，他一貫抱着戰鬥的精神，犧牲的精神。他不怕得罪人，不怕多事。他原要反對人，使他屈服或打倒，他原要弄出事情來，把現狀打破，把生活改善。他不會患得患失。因他身受壓迫，他會失去的只有這種壓迫，這還要擔心麼？他也用不到拖泥帶水，因爲爲大家的利益而奮鬥，目的明白之至。目的明白，決心也就堅決了。他也許才能不好，然而他不會如有些個人主義者的扭扭捏捏的藏拙。因爲大家用到了他，他當然盡力的做，如有更好的人，自然可以讓給他做。

這樣寫來，也許給革命者的戰鬥精神寫得好一點，但是這是事實。雖則革命隊伍中也

不免有很多污穢醜惡的東西，可是無論如何掩蓋不了它的一般的可歌可泣的犧牲精神和戰鬥精神。

這種精神現在瀰漫着新中國的戰士中。但願也會瀰漫在我和你的頭上。

一個英勇的戰士

寫到這裏，我想起蘇聯的一個英勇的戰士來。就是鋼鐵是怎樣鍊成的作者奧斯托洛夫斯基（N. A. Ostrovski）。奧氏一生的奮鬥精神，真是令人敬佩。現在簡單的介紹一下，以作本文的結束。

氏生於烏克蘭和波蘭交界地方的一家鐵路工人家裏。十一歲因和神父爭論被教會學校開除。以後一直在各處當小工，到十月革命時，才把這一小工捲入革命的戰爭中。他在騎兵隊裏做衝鋒隊員，在無數次的出生入死的衝鬥戰中，他終於在一次受傷很重了。傷癒後他又重上戰線，直到內戰結束後。內戰結束，他就應組織（他是青年團員）的號召，在嚴

寒，冰凍飢餓等異常艱苦的條件下去築鐵路。本已在戰爭中負傷了的他，至此又染了傷寒症。然而他沒有死。病癒後，因身體非常衰弱，他只能擔任起政治的宣傳的工作。但他和各種不正確的思想作鬥爭，他的工作非常辛苦，因此，舊病復發，其後竟得了半身不遂症。可是他並沒有灰心。他覺得身體不好，可以改做比較省力氣的文化工作。然而他過去沒有受過良好的教育，他缺乏寫作的能力和技巧。更不幸的，是他隨後眼睛又瞎了，這使他沈淪在無邊的黑暗中。他幾次抓起冷冰冰的手槍，想一槍完結了自己的生命。但他終於放棄了可恥的自殺念頭，他想自己是不能死的。他要鬪爭！

但他現在手脚完全麻痺了，眼睛也瞎了，剩下的只有一雙敏捷的耳朵和一個思想正確的腦袋。然而他終於決心爲文化而鬪爭。他的親切的青年團的朋友們，贈他一架收音機，並且大家輪流讀作品給他聽。他專心一致的學習文法，研究古典文學。在這樣艱苦的情形下，他的進步還是很快。到了一九二八年，他開始寫他第一部處女作鋼鐵是怎樣鍊成的。

他的寫作當然很苦。他完全要自己口授請人筆錄，或對收音機說出，把它收在留聲片

上。可是他把書寫成之後，寄給別人批評時，不幸又被郵局全部遺失了。然而有鋼鐵一般的意志的他，仍不灰心。他重新口授筆錄一次。這書終於在一九三二年發表了。立刻得到全國的稱許與尊重。第一版一銷即銷去數百萬部，成爲近年來最著名的優秀作品之一，被譯成蘇聯各民族的文字及各國文字。蘇聯政府贈他最榮譽的列寧獎章。

奧氏在他的自傳內說：『我所有的體力差不多完全失掉了，剩下的只是那爲黨爲階級盡力的永不熄滅的青年的熱情和慾望。』關於死，他常幽默地說：『哼！看吧！究竟誰戰勝誰？』『我要給那老鬼婆（死神）看看，布爾什維克將怎樣死去的。』又在他死以前的一個半月說過：『倘若有人告訴你們說，我珂萊（奧氏名）死了，你們不要相信。如果你們自己沒有看見我真的死了。但如我真的戰敗了，誰也不敢說「他還可以活下去呢！」我是完全毀滅了而後死去的，假如我的身體機構內還有一個細胞是活着的，還能抵抗的話，我是會活着的，我是要抵抗的！』的確，他是在和病和死鬪爭到最後的一分鐘。他在完成第一部小說鋼鐵是怎樣鍊成的以後，又把他改編爲電影脚本。接着他又繼續寫他的新著暴風

兩所產生的。他每晨八九點鐘聽人家讀報紙，從上午十一點鐘起到夜晚十二、二時止，和他的書記們整理這部著作。書記們將原稿一句一段的讀着，奧氏逐字逐句加以修改。有時刪去一大段，有時改變全章的結構。他絲毫不鬆懈苟且，在整天的工作過程中，只在吃飯的時候，略事休息。無線電傳播最後的消息時，他是一定要聽的。但當友人們勸他多休息一回，或從無線電聽音樂及朗誦文藝作品等的時候，他總是這樣回答說：「這些都好，等我的稿子交卷後再說。我現在無權娛樂休息一分鐘。」

奧氏這樣在連續的失眠中構思，在工作時，他的健康的書記們感到疲倦時，他常故意笑他們「弱」而鼓勵他們：「前進，朋友們前進！」朋友們勸他把稿子交給有權威的編者，作家修改時，他總嚴厲拒絕說：「著作要由作者親自修改的。」奧氏這樣在重病中仍極力撐持着和校對者們作長時期的談話，監督書記們的工作，這樣把全部稿子整理好時，距他自己所定的期限還早四天。可是休息數天之後，他又着手作第三部著作。這部著作已經定名為可卻金的幸福，可是這個青年戰士的最後的精神力都已用完了，他就計劃寫作這第

三部新著中死去。他的確完成了一個戰士的模範的死。

讀者們，我們讀了奧氏的這樣的戰鬪史，我們還能推諉自己的身體不好或環境不好就不努力奮鬥了麼？

我們是在鬪爭中。我們應有鬪爭的精神！

(註) 鋼鐵是怎樣煉成的，據說不久就有很好的譯本出版了。

知道你自己

說起來似乎自己是最知道自己的。

其實不然。自己實在最難知道，普通不是自視太高，就是太看不起自己，真能知道自己的，可謂極少。

有一次，一位朋友約我到某先生家去走走。他要他的太太也一同去，可是她別扭着，我們迫問她原因，她說鞋子已有破洞，怎麼走得出入前。我因為托熟，就真的去看她鞋子，可是看不出什麼來，她急了，就蹲下去把破洞指示給我，我也就蹲下去看，才看到所謂破洞也者，原來不過是皮鞋近底處有一點破綻而已。我們不禁大笑起來，她的丈夫更幽默的說，某先生是近視眼呢，包你看不出你的破綻來。

虛榮心重一點的朋友，是常有這一類可笑的事情的。不得已穿着稍不入時或者稍不

合季節的衣服，或者身體上才能上有些缺陷，自己就一心惦記着這些缺點，生怕人家笑話。其實人家那有這許多閒心思來注意你，人家也許——並且多半不把你放在心上，恰如你的不把他放在心上一樣。

然而人總是很主觀的一心想着自己。只有幾萬分之一機會的頭獎，可是要開彩了，心和吊桶似的，惟恐不中到自己的頭上。給飛機炸死的機會，原也和中頭獎一樣難。可是內地的朋友，却提心吊膽着，又惟恐這「頭獎」中在自己頭上。有的人，聽說就以此為理由不願到內地去呢。

人因為這樣的想着自己，在自己處境不大順利的時候，就會覺得自己是最苦的了。不久以前，聽到一位朋友母親的訴苦，她的結論是：她是世界上最苦的女人了。然而事實上，她是有吃有住，只是寄人籬下，不免受些舊式大家庭的閒氣吧了。同時她又是有知識，會看報的，當然也看到常有多人在街頭凍斃，以及多多少少人在戰時家破人亡，流離失所的無比悲慘的消息的，如果把她的苦楚，和這種悲慘的情形比較起來，又值得什麼呢？

處境優裕的人，和有些才能的人，又容易自負。其實處在這種劇變時代，境遇怎麼可靠呢。有些才能，原也是可喜的事。但是很多人在才能剛剛有些發露的時候，就目空一切，自負不凡起來，這真是又可笑又可惜。

更有可惜的事情，是有些真有才能的人，常常因為過於好勝，把自己真能夠的事情，有意無意的放着不做，却把精力用在非自己所長的事情上去。如章太炎的好說政治，以為這是自己最長的事情。林語堂先生不聽魯迅先生的勸告，魯迅先生勸他以他的外國文和中文的修養，很可翻譯一點世界名著，可是他以為不屑的樣子，反去寫那瞬息京華之類，只可賺點美金並無多大意思的東西。

又有很相信自己的人，也並不見得可靠，心想謀到那樣的職位，就可滿意的人，等到真謀到了，不又多是一「做一行怨一行」麼？

然而最普遍而最嚴重的，還是一般人的似乎看不起自己而又太看重了自己。譬如身居孤島，當大家踴躍捐款的時候，也不好意思不捐一點，但心裏却想着並非我不肯多捐，靠

我一個人多捐又有什麼用呢？去做投機囤積以及其他壞良心的時候，又想反正我不做人家也要做，靠我一個人守正又有什麼用呢？其實真是「人同此心」的話，好歹的事情都只差一個「你」。你捐了，人家也捐怎樣呢？你不做，人家也不做又怎樣呢？這所以個人都要守着自己的崗位努力才對。然而這些不守崗位不要臉的東西，並非真的看不起自己，「靠我一個人又有什麼用呢」這只是非常自私的藉口。其實他們是太看重了自己的存在。環境還在很順利，他們就穩重得很，以為後日環境惡劣的時候預留地步。環境稍稍不利，他們就躲藏起來，什麼事情都一點不幹。如果已經幹過了一點的，就覺得自己非常的危險。於是開始憂慮，繼而煩悶，最後消沉。其實人家的注意你，是否真如你自己所憂慮的一樣，還很是問題。有些只是「庸人自擾」。多半則是太看重了自己。至於真正「樹高招風」的，或則真正被注意的，就是說已經怎麼也無法掩藏的，那當然還是走了的好，反正何處不好做事情和做人呢？不過這樣的人是居極少數。多半的人，其實正可不必神經過敏，事情仍舊要加緊的做，只是做的方式，要大大的改換，要化整為零，要絕對避免出風頭和英雄主義，要沉着，但是

千萬不能消沉。像青年人，像文化人，最低限度也應該加緊自學和寫文章。像其他各界人士，最低限度，也要守正不阿。惡劣環境，又不曾千年萬古下去。黑夜一過，光明就來。這點耐心，豈可沒有麼？如果你怕黑夜裏被魔鬼抓去的話，我就請你記起土行孫的故事。土行孫只要兩脚一着地，他就遁走了。那麼你也只要時刻腳踏着實地，不要孤另另地一個人脫離開來，就不必怕什麼了。因為腳踏實地的話，就有大羣人在一起，分不出你我來。這分不出你我的大羣人，是最堅強的，誰也奈何他不得。正如一個殘暴的工廠主，他只能「殺一儆百」的個別打擊工人，決不能虐殺所有工人，沒有了工人，他還能活麼？懂得了這個道理的人，就會知道羣衆力量的偉大，就會把自己投入了分不出你我的羣衆裏面，在羣衆裏面，感覺到自己的力量和自己的價值，這才可說是真正的知道自己。至於以上那些或把自己看輕了，或把自己看重了的人，最大的原因，也還是不從自己在羣衆中，不從客觀的社會環境中來看自己，却把自己孤另另地和社會分離開來的緣故。或太主觀太自私的看自己的緣故。

寫到這裏，我忽然想起一個聖經裏的故事：法利賽人把一個淫婦帶到耶穌面前，問耶穌

耶穌可否用石頭把她打死。耶穌說，誰是清白無罪的，誰就可以用石頭把她打死。

我向大家說了一大篇要知道自己的話，現在也輪到我自己去想自己了。

論缺點

在壞社會裏生長的人，誰能沒有缺點呢？但是有了缺點，就難免被人利用。

據說袁世凱，就是善於利用人之缺點的一個。他野心勃勃的，做了總統還想做皇帝。所以一向留心着收羅爪牙。如有人才薦給他，據說被引進一間精緻的會客室之後，就老久一個人被丟在裏面。這一位貴客，在盼待不到參謁主人的焦急之中，只好看看室裏面的陳設。這時候，他會如夢初醒的從新發現：原來滿房子陳設着高貴的古玩，大件的，小巧的，尤其是小巧的，是那麽花樣繁多，玲瓏可愛。並且不久，他就續有新的發現：這些小巧的古玩，擺設得異常別緻，在整齊中又似雜亂無章。一件又一件的，我們的貴客真個愛不忍釋手。忽然一個奇特的思想鑽進心裏去了：藏了一個吧，也似乎並不會被發覺。將擺設稍稍移動一下，果然看不出失見的樣子。跳動的心，漸漸平靜下來，又換上焦急的參見的心。然而一個特別的考

試已經完畢，他的貪心已被登錄了。

然而他的貪心，並沒有失敗，倒是大被主人賞識呢。因為袁氏有他老奸巨滑的想法，他以為凡是有所貪心的人，他就有法子對付。所以新薦給他的人才，如果不愛古玩，他也要用別的法子試他，自然，試的法子也是很巧妙的。給試出或愛錢或愛女色或愛別的什麼，他就放心了。獨有什麼都不貪愛的人，他是很吃驚的。什麼都不貪愛，那到底抱的什麼目的呢？例如當時的雲南都督蔡鐔，很有才能，可是他既不愛錢，也不貪色，也不把官位放在眼裏，這使袁氏無法籠絡他。於是非常的忌他，把他誘到北京以後，到處用密探監視着。這時候，袁氏不久就要稱帝，所以監視也愈嚴密。有蔡鐔的知己，偷偷的將消息告訴他，說袁氏如何忌他，如何監視他，危險是隨時可以發生的，並且休想逃出北京城。蔡氏這才驚慌起來，和知己商量可有什麼脫救的方法。答說只有一個方法：就是趕緊嫖。於是一向莊嚴的蔡鐔也開始嫖起來。並且慢慢的戀上一個妓女，日夜流連在妓院裏。這自然隨時有人將消息報告袁氏。到後來蔡氏愈益荒唐起來，竟和蔡夫人大鬧，以至打官司，離婚。蔡夫人帶了兒女南下了。鬧得這

樣的真切，他似乎真似一個墮落無聊的人。連奸滑不過的袁世凱也給他瞞過，漸漸的不大防他了。蔡鍔就在這樣的疏防之下，逃出北京，到雲南揭起討袁的義旗來。

還有一個也是很動人的故事，記得有一本說偵探的書裏，說到世界第一次大戰前，好像是奧大利的一個情報部長吧。他是很精明幹練的。但是帝俄的情報部想要收買他。這真是笑話，一國的情報部長，豈是可以收買的？而且那時候的奧國也是強國之一呢，然而間諜們的腦子裏，好像天地間只有「收買」一法。不管怎樣，帝俄的情報部，要佈置收買奧大利的情報部長了。起初不外用間諜們常用的老法子：金錢和美人計。但是一個做到一國情報部長的人，要錢和女人，自然不是難事。所以一時無計可售。然而帝俄情報部還不死心。後來居然給探出來，這位奧國的情報部長，雖不喜女色，但有愛男色之癖。於是就向這方面進攻，到後來，一位堂堂情報部長終於也上圈套，成爲帝俄情報部的俘虜了。

你想一個人的缺點，就有這樣的可怕。除非沒有缺點，有了缺點，總要受人利用。所以自來講修養的人，總要教人防止缺點。防止的方法，或則是消極的禁止：如不可貪財愛色等；或

是消極的改正：如痛改前非惡習等；最好的算是代替法：如用正當的娛樂，代替無聊的打牌等。然而像這樣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防止缺點法，瑣瑣碎碎，總不會有什麼好成績的。並且說到被人利用，那不但是缺點，就是優點，也要被人利用的。譬如「誠實」是美德，但是誠實的人常被入欺；「同情心」是美德，但有人假裝可憐來騙你的同情。又如侵略者利用「愛國心」，把人民驅上戰場；探兒們假意革命，打進革命者隊伍裏去；而「愛國心」和「革命」不都是優點麼？所以真正說來，要防止缺點，決非是因為要被入利用之故。同時也非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方法可以防止的。

我常覺得人多有缺點，可是大家對於「缺點」的解釋，常常不能正確。譬如說愛錢愛色是缺點，然而生在這種萬事要錢的社會，誰不愛錢呢？一味說愛錢是缺點，當然不對。愛錢可以是缺點，亦可以不是缺點。怎麼會成爲缺點的？我以為這裏有一個截然的界限，就是你愛錢是不是爲害了他人。如在不爲害他人的範圍內愛惜錢，怎麼會成爲缺點呢？但一爲害他人，就自然成爲害人的缺點以至罪惡了。愛色也是如此。愛色可以是缺點，也可以不是

缺點。這其間的界限，也是是否爲害他人。如不爲害他人，沒有欺騙異性，玩弄異性，威脅異性，愛色怎麼會成爲缺點呢？否則愛色而蹂躪了異性，那自然成爲缺點以至罪惡了。此外一切的缺點，都應該用這個人己的標準來論斷。這句話說來平淡無奇，然而意義非常重大。因爲用這個標準來理解缺點，那就能深得修養的三昧了。

因爲用這個標準來測驗自己的行爲，如果發見有忍心害人肥己的自私心時，那他就根本有違於爲人之道了。這是爲人莫大的缺點。如何能夠改正這個缺點呢？普通的觀念論的修養法，完全沒用。只在心裏慚愧，懊悔，立志改過等，決不會有十分效果的。應該從根本的改。就是根本要使生活立在與大家同利害的地位。做了老板，總要剝削夥計的。做了工頭，總要壓迫工人的。醫生多醫幾次病，就增加收入，所以常不肯把病人的病一下治好。我有一個相熟的醫生，他在國立醫院裏服務。他的待遇不怎麼好，但是醫術頗精，病人頗得信仰。有人常勸他私人開醫院。他說，私人開醫院，也許可以大賺其錢。可是一弄不好，也許把個人的心術都弄壞了。因爲個人開醫院，賺錢還可以，萬一沒錢賺，並且不夠開支的時候，你想叫我怎

樣對付病人呢？自然要看不起窮光蛋的病人。要巴結有錢的病人，凡是有錢可擠的，自然要向他擠，這樣，我還不要成爲衛城記裏的人物？但是我在國立醫院裏服務，我有一定的薪水。我用不到分出有錢的病人與無錢的病人。我一律的用心醫治。空下來，看看最新的醫藥雜誌和書，這樣，我不是心安理得麼？他的話極有道理。所以講修養，就要做國立醫院的醫生，不要私人開醫院。私人開醫院，其目的即在多多賺錢，尤其在不能維持營業時，怎麼講良心，也沒有用。所以我們找職業與做事，總要先立在利人自利的地位，才容易根本除去害人的缺點與罪惡。並且果能堅定利人自利的立場，則人家最多只能「君子可欺其以方」，但決不能加以惡意的利用，因爲一發見利用時，那他就能以其堅決的立場相鬥爭了。

談氣節

有一則古老的寓言說：

某甲有兩個老婆。某乙去誘惑她們：大的不從，並且罵他；小的從了，和他私姘。後來某甲死了，某乙可以公然娶她們。可是乙卻拋了小的娶大的。這把小的氣壞了，哭罵道：『你這沒良心的，人家罵了你，你反娶她；我從了你，你倒把我拋了！』乙回答道：『現在情形不同了，現在我是娶她來給我罵來勾引她的人哪！』

這真一語道破了男性中心社會下的男性的自私心理：希望人家的女人不貞，好遂他的私慾，可是自己的老婆卻要十分貞節。這種偏面的假貞節，在一人守之衆人破之的情形之下，當然也假不出什麼成績來。然而我覺得有趣的，是某乙的假貞節觀，確也有點道理。我

們在歷史書上或舊小說上，也常常看見這樣的敘述：對方有好徒來奔，自然大加利用，但到事成之後，往往把他們結果了，毫不可惜。理由是：會賣舊主的傢伙，怎能保其忠於新主呢？但對於至死不屈的忠貞之士，則十分的尊敬他。這大概就是所謂重視氣節吧。

二

在政治上重視氣節，原是最要緊的。可是這裏不能不令人想起近年來我國的有些爲政者，卻似根本不懂得氣節爲何事。他們一味的假用權力和金錢，迫人就範。然而氣節與權力和金錢，就有如水火的不相容。但爲權力和金錢低頭的，必然是些軟骨蟲。屈服於穆罕默德之劍的，以後仍能爲真正的信徒者，以其還有可蘭經在。單用劍與血，除了能夠收穫一些俘虜、奴隸、軟骨蟲而外，還能有什麼成績呢？然而可怕的事實：偏偏只有劍與血。也許太多的有骨氣的生命，把劍口碰鈍了，把執劍者的手振痛了，於是加了一套消磨骨氣的反省法。這真是最可詛咒的惡毒法子。把有志氣有傲骨多半是前進的青年，抓來投入特種的反省院。

裏，長年累月的，加以磨折。說「長年累月」實在比「無期」還要兇，因為「無期徒刑」實在還有期，但是反省卻是真正無期，一期又一期，如果總被認為反省不好，那就一輩子休想出去。並且如被認為必要，還隨時可以拖出去，把生命結果了。人到底是人，一時慷慨激昂而死，還算容易，但是長期的磨折，就難了。人誰無感情呢？就算白天忍過去了，到了半夜裏醒來，想想牽肚掛腸的人，想想可戀的生命，誰能無動於中？並且日子也真難過：必須要出賣朋友，把朋友的祕密說出去，這叫做「忠實」，必須要作踐自己的人格，隨時發表假懺悔，這叫做「覺悟」。所以愈能昧着良心說假話賣朋友，愈能卑鄙醜惡刺探難友的消息，迎合「上司」的意志，就愈能早早出去。有時候稍微守點道德，把害人的祕密，少說出一點，然而這也會成爲不能出去的原因，因爲早已另有其人將那祕密說出去繳功了。有時候稍微講點氣節，少發點違心之論，甯可多沉默一回或多看一點古書和自然科學之類，然而這也被認爲消極的逃避，沒有反省的誠意。有時候和知己的難友談天，不免一時高興，隨便多說了幾句真話，然而第二天「上司」那裏已有報告了。真是到處見鬼，毫無人氣。在這種零零碎碎的

日復一日，年復一年的磨折下，可憐熱情純潔的青年，那裏吃得消呢？我有一個兄弟，他最相信我，但當他從那兒出來以後，就同我講話，也常會忽然失驚吞吐起來。他後來解說道，因為在裏面說真話常吃了虧，所以常存戒心，現在突然說了真話，也不禁恐慌起來。你看他的神經就衰弱到這樣的地步！

寫到這裏，我也不勝其感慨了。國家化了大批的錢，什麼青年的文化事業不可以做，卻要用來如此摧殘青年，強迫青年卑鄙無恥，自毀人格？這多年來的損失，豈是計算得清楚的？然而過去算了，一切從新來過。可是確確實實的，打仗打到如今，還有很多很多地方，還是一貫的用着摧毀青年人格的舊作風。還是只用權力和金錢！真不懂何以連上面所說的某乙的假真操觀以及封建式的氣節觀的見識都沒有？是不是真在採用穆罕默德一手執劍，一手傳經的方法？殊不知這在傳教猶可，因為教義要人絕對服從；但在主義則不可，主義是要在深深理解之後，才能發生信仰和力量。難道理解是可以強迫的麼？然而現在有多少人受着強迫理解的苦悶呢！

我爲了這些事情，想了好幾晚。想某乙的主張假貞節，是因爲以自己的利益爲中心；忠於自己的利益的緣故。主張封建式的氣節，也是因爲以主人的利益爲中心，忠於主人的利益的緣故。假如沒有一個明顯的所忠的主體，就無所用其貞節與氣節了。無夫的烈婦，無君的忠臣，無主的義僕，那是不能成立的。同時臣、婦、奴僕之輩，只能忠於所主，不能忠於自己。忠於所主，則無論鼠竊狗盜，窮兇極惡，都是忠貞；否則只知忠於一己的利益，甚至夫宿娼，則已偷漢以爲抵制，主無道，則已對之如寇仇，那就臣婦奴僕之道說來，就成奸徒了。所以臣婦奴僕輩無獨立自主的人格的人，只有對人主的忠貞氣節，卻沒有對自己的忠貞氣節。其實不但臣婦奴僕如此，即一切無獨立自主的羣體或個人，不論爲古爲今，爲中爲外，都不能有自主的氣節。反之，凡是沒有自主氣節的羣體或個人，也就一定是先已失去了獨立自主的地位；否則如有獨立自主的地位，怎會不講忠於自主利益的氣節呢？這證之於我國近年來變

化複雜而激烈的史實，是很明白的。

我國自從辛亥革命以後，表面上已成爲民主國家，然而實際上當權的，還是一班封建餘孽的軍閥，袁世凱就是他們的頭兒。從頭兒稱帝失敗以後，他們各據一方，儼然各人就是一個土皇帝。這些土皇帝，因爲誰也統一不了誰，又誰也對付不了革命民衆的勢力，於是各人天然都和早已侵入的帝國主義勢力相勾結，把大好一個中國，陷入了半封建半殖民地，悲慘的命運中。後來遇到第一次帝國主義大戰的好機會，中國的民族資產階級能夠新興起來，但是脚跟沒有立穩，大戰已經終結，不久國際帝國主義的魔手，仍復緊緊抓住了中國，把中國新興的力量單薄的民族資產階級，做成自己的附庸。這樣，中國既沒有獨立自主的封建勢力，也沒有獨立自主的民族資產階級的勢力。在根本上，中國已經成爲帝國主義的殖民地，不過不專屬於某一帝國主義吧了。

在這樣的情形之下，中國那能有什麼獨立自主的氣節呢？講封建的氣節吧，早已沒有了共同愛戴的君主。各有後台主子的軍閥們，爲了自己的利益，其實更爲了主子的利益，連

年累月的火併着，沒有一個不是民衆的對頭；他們忠於主子的利益，這是賣國；他們忠於自己的利益，這是強盜。賣國賊和強盜能有氣節麼？民衆能對他們講氣節嗎？

其次說到中國民族資產階級的勢力。這種勢力雖然微弱，但是確有獨立自主去奮鬥去發展的志願，所以是很可寶貴的。如五四運動，如北伐戰爭，如此次抗戰，更可看出這種可寶貴的力量作用。然而可惜的是，我國真能獨立自主的民族資產階級的勢力，到底敵不過爲帝國主義之附庸的買辦資產階級的勢力之大。這在經濟上表現出來的，是真正的民族工商業不能振興；在政治上表現出來的，是缺少獨立自主的外交；在文化上表現出來的，有「全般西化」以至「月亮也外國好」的崇外媚外的買辦思想。因此，我國的資產階級就特別顯得沒有氣骨。如十六年的革命的挫折，如其後的內戰，假如沒有國際帝國主義的壓力和陰謀，那裏會有那種不幸的結果呢？假如依照中國獨立自主的利益，中國明明是整個民族在被壓迫中，所以最重要的是要進行全民族的解放戰爭。然而有一個頗長的時期，中國竟學起法西斯主義來了。人家的法西斯主義，最着重侵略，最強調愛國，然而我國則處

處被侵略，我們的「法西斯主義」則禁止講愛國。「愛國」很有一個時期，不是都成爲「犯罪」的麼？假如真有獨立自主的意志的話，怎麼會有如此荒謬的「愛國犯罪」的「法西斯主義」呢？

所以，有人一講起中國各方面的腐敗之不易擴清，每每歸罪於積累幾千年來之久的封建遺毒太深，這當然是很對的；然而我以為這裏還要加上一個更重要的原因，就是更因爲我國當權的資產階級之依附於國際帝國主義利益的緣故。而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沒落的時期。在資本主義欣欣向榮的初期，資產階級以及資產階級的學者、代言人等，還講公道、正義、科學、理性等，譬如資本論中所引的許多曝露勞動階級痛苦的文件，就是英國新興資產階級佔絕大勢力的政府所發表的。然而資本主義到了行將沒落的帝國主義時代，就變成非常的橫暴、反動、無恥和腐化了。不幸中國的資產階級就在這時候方才興盛起來，更不幸的是中國資產階級終於成了它們的附庸，且不免也染上了它們的反動與腐化，這和舊有的封建惡習相融合，就形成特有的中國式的腐化了。那麼，以上云云的何以如此不懂

氣節者，可知亦非偶然了。

四

然而無須悲觀。我們幸虧有偉大的民衆力量存在。中國的民衆，早已在滿清腐敗的統治下和在帝國主義者橫暴的侵略下開始覺醒了。其後經過多次的革命，民衆的力量與自信力日益增加，並且已經煅煉了能夠代表自己利益的前進的各政黨，和很多進步的勢力了。尤其是這次的打仗以後，中國更有了一個大轉變。就是一向受着外力支配的中國，這次毅然和最大的外力決絕，並且和其他的支配我們的外力，也硬被封鎖隔絕。富庶的爲近代工商業的根據地的沿海一帶都淪陷了，很多買辦性濃重的工廠和資本，被毀壞了。很多的工廠、資本、技術人才，以及文化人、學校等都被迫遷移到和外力隔得很遠的「自由中國」的內地去。很多種原來可以不用，但已用慣了的舶來品完滿的給我們封鎖住了，內地的手工業，新式的大、中、小的工廠，就應運興盛起來。此外各種礦產也漸漸開發出來。鐵路、公路的

開闢，意義更爲偉大。農業、商業也有空前的發展。這才是真正的新中國的物質基礎啊！在這樣的新基礎的形成中，一部分無可救藥的買辦勢力漸漸的分化出去，乾脆投降了。還有一部分，却在動搖中，或者暗中做着親者痛仇者快的無氣骨的勾當。然而佔着決定力量的，乃是一般民衆和新轉變新充實的真正獨立自主的民族資本家。這種獨立自主的力量，現在已逐漸爲國際所公認了。從此，新中國的事情，外力已沒有同過去一樣的支配權了。

現在我們可以明白的指出：在獨立自主的新中國的成長中，那忠於自己民族國家的新氣節，必然要相應的發揚光大起來。這種新氣節所效忠的對象，當然不會是早已沒落了的封建主，也不會是行將在世界舞台上消滅了的資產階級。它必然是包括真正的民族資本家在內的一般民衆。以民衆爲主體的氣節，不同於過去的任何假氣節，爲封建主、資本主所講的，因爲它們都是偏面的。如對於一個昏君或暴君也要盡忠的氣節，在我們現代人想來，豈不可笑？又如現在許多帝國主義國家，強迫人民去爲資本家的利益當炮灰，然而美其

名曰爲祖國而死。這種損人利己的資本主所講的氣節，是完全違背人道的。但是忠於民衆自身利益的新氣節，就完全不同了。在這裏，犧牲的是民衆，享受的也是民衆，利害與正義完全一致。這種新氣節，三四年來已由民衆的血肉奠定了基礎。雖有特別反動和腐敗的惡勢力，仇視和破壞這種新氣節，然而在中國既沒有恢復舊的封建主氣節和提倡新的資本主義的地盤，因爲在整個國際資本主義沒落的時期，決不會讓中國走上繁榮的資本主義的道路；那麼賸下的路，只有提倡非封建非資本的以民衆爲主體的新氣節的路了。這在進步的民衆中所反映出來的思想，也很明白。譬如一味給私人盡忠的，被目爲愚忠或奴隸；規規矩矩替資本主義服務，毫不知道反抗，或者大拍資本家馬屁的，被目爲奴才或走狗。惟有給民衆講利益，才是民衆所真正愛戴的。然則一切違反民意的舉措，都應該自動的革除了。否則，也不會讓它長久存在下去吧。

新與舊

過了新曆年，又要過舊曆年，而且舊曆年，才像是真正的過年。這不禁令人感到舊東西真不容易除去。

舊東西現在是舊了。但從前却是新過的。當它新的時候，是因為一般人需要它，沒有比它更適合的東西。這時候，它就深深生根在人們的生活中。它的存在，是合理的。但它不能一輩子合理下去。到了客觀形勢變更了，它的存在不但不能適合一般人的需要，反使一般人生活不下去，這時候，它要存在下去，一般人存在不下去，一般人要存在下去，它就不能存在下去了。於是它的存在由合理變為不合理，即由新變為舊，而另外適合一般人需要的新東西，就要起來代替它了。

這樣新舊交替的道理，在以前一直停滯在農業手工業生產社會的「天不變，道亦不

變」的頭腦，是不容易理解的。但在動盪激變的時代的我們看來，却是再明白沒有了。

不過我們不但要明白新舊交替的道理，而且更要明白新舊交替的情形。新舊交替的情形，決不是爽爽快快的新來舊去，舊死新生，而是舊裏有新，新裏有舊的糾纏不清。舊是新的淵源，沒有舊，也就沒有新。新的一定要在舊的母胎中成長起來。它不但要吸收着舊的精華來營養自己，而且也不可避免的要吸進舊的渣滓來為害自己。舊的渣滓頑固地阻止新的發展。新的在相當的時機，就不得不採取革命的手段，摧毀舊的阻力。

革命用施手術的方法，一下割去腐朽的部分。革命是痛快的。但痛快也極有限度。除了割去的部分之外，腐朽的成分，一時也不易清楚。而且割去的部分也仍要繼續發生臭氣。因為正如列寧在一九一八年這一本電影劇本上所指出的一樣：「當一整個階級正在死滅着的時候，它跟個人的死亡不同，你不能把它抬出去。舊社會死了的時候，你不能把它的屍首釘在棺材裏，埋葬在墳墓裏。它在我們的隊伍裏腐爛，它腐爛着，把毒氣傳染給我們，傳染給我們自己！它發散着臭氣！」

這也就是我們當前社會的寫照。幾千百年來的封建的與殖民地的舊東西，自然都要在抗建過程中死亡，但是它們的毒素：貪污，豪劣，買辦以及糜擦等，却一齊在我們中間發臭，臭氣一直侵入我們機體內的肺腑。要把這些腐朽東西一下子絕跡，那是不可能的。然而只要抗建的新勢力發展下去，腐朽東西總會一天少一天，以至少到幾乎沒有的地步。這差不多已成爲進步人們的信念。

不過腐朽東西，在自覺到瀕於沒落的時候，那反撥力是相當可驚的。雖說他們不能挽回大勢所趨的歷史輪子，但要興風作浪，多作一點孽，多發一點臭氣，那是很可以的。尤其在抗建的前進勢力稍有懈怠時，腐朽就更能發揮作用。這個情形，頗須知道，否則在臭氣橫溢之時，腦子就會給弄糊塗了。

然而假如自己本身就是腐朽呢？那可謂不幸之至！不過腐朽者總不把自己看成腐朽，如真知道自己是腐朽時，那就是腐朽中已有新的萌芽了。在新舊社會交替之中，這種新的萌芽是很多而亦很可寶貴的。我們要善於去發見這種新的萌芽，善於培養這種新的萌芽，

去代替不分皂白的把舊東西一口罵倒，一口罵倒式，痛快固然痛快，可是作用是很壞的。這不是革命者的態度。真正是革命者在新舊之間必然很有耐心。他糾纏着舊東西，毫不放鬆，但那不是爲的與舊東西妥協，而是爲的在舊東西中發見、培護新萌芽，吸取精華，並且要在舊的基地上使自己成長起來。

新的要在舊的基地上成長起來，這是歷史發展的規律。歷史的發展不能脫節。假如舊基地絕不宜於新的發展，那麼舊東西就要走上滅亡的命運了。明白的例子，是生物的種族。有許多種族，常有適於新環境的新種生產，這種種族是有前途的。可是有的種族，卻一味向舊方向發展，因而發展到生物學家認爲種族衰老的地步。種族衰老的特徵，是身體發展得太大太笨，或者有的部分發展得太專門化，如「有些恐龍的滅絕是因爲角倒生到腦袋裏去，有些猛虎的死亡是因爲牙齒過度發展，弄得倒反不能吃東西」（葛名中：科學的哲學）。很僥倖的，我們人體的機構，生物學家認爲還算一般的宜於生存。但其實也有些危險了。人體雖沒有恐龍這種致命的角，劍齒虎那種致命的齒，以及如許多爬蟲的笨重的厚

壳等，可是人們自從兩足直立起來以後，身體的機構仍舊沒有澈底的變更，而且也不能有澈底的變更。這對於直立是頗不便當的。現在人們雖都直立了，可是只用一根細而多節的脊骨支持着。而且自脊骨的前方又向橫生出心，肺，腸，胃等許多笨重下墜的臟腑，要它支持，所以如非自能做勁，注意姿勢的話，脊梁必然挺不直的。原來人類在從前也是四腳獸，與別的四腳獸一樣，一根脊骨在背上，猶如一根橫檔，心，肺，腸，胃等掛在下面，一點也不覺得怎樣。可是直立以後，這些臟腑的位置，就很不妥當了。這也就是人們很容易駝背凹胸，生肺病，生胃病的大原因吧。假如人們一直是直立的，那麼脊骨起碼應該前後（或左右）生着兩根，中間再生幾根橫檔的骨，那麼心，肺，腸，胃等猶如藏在直立多格的櫃子裏一樣，一定很穩當，不致如現在這樣容易疲勞而且多病的。不過我們不但可從這裏知道人類確是從四腳動物進化而來，而且也可省悟到新的進化還是在舊的基地上進行。人們從爬走過渡到直立那時候，決不能因為四腳爬行的體構不宜於直立，把它完全拋棄，從新創造一個簇新的宜於直立的體構。卻只是在原來為的四腳爬走的這副舊體構上漸漸改造成勉強可以直

立行動的新體構。然而舊體構可能造成新體構，這總要算萬分僥倖的了。至於有許多太專門化的體構，如完全適於游水的鯨魚之類，一旦要它在陸上爬走或直行走，那就只有滅亡的一途了吧。

膽與識

膽生于識，識也由胆而生。

鄉下老初到上海，提心吊膽的，衝過一條馬路，就得捏一把汗。初上戰場的新兵，若非軍令如山，只怕一聞鎗砲聲，就要嚇跑。但是情形熟悉之後，誰也會恍然大悟：原來許多事情，並不如想像中的可怕。鄉下出來的人說，多次的警報，躲避之後，現在就是聽到緊急警報，也還要仰頭看看，飛機到底有沒有來。落下的炸彈，也沒什麼可怕，頂大的也只炸得橫闊一二丈的洞，有時炸到田地上，卻好做一口養魚池哩！

可是情景太可怕了，有時也會喪胆。據說半夜里突然貓叫一聲，正在樑上爬走的老鼠，會嚇得渾身泥軟，跌下來完全失了逃跑的能力。養猴子的人，大概也知道這個道理，在捉了猴子之後，當它面前，一刀斬下鷄頭，據說猴子就再不敢撒野了。這個道理更被侵略者，無處

不在利用。濫炸濫殺用血把你嚇碎了胆。這是他們最得意的手筆。殺一做百，也是最有成效的法子；你看一來嚇得手足無措，再來嚇得屁滾尿流的傢伙，不是到處都是？吃人者于是樂得手舞足蹈了。誰知道一樂，可樂出毛病來了：叫做樂迷心竅。認真的嚇人，原也很厲害。但是偏要以嚇當真，真的嚇開手去了，卻難免使人漸漸明白，恫嚇原來只是恫嚇。恫嚇的西洋鏡，一經拆穿，這可糟了：把人嚇出胆量來了。

嚇出的胆量，是有識的胆量，真正的胆量，最厲害的胆量。

乳牘不怕虎，由于無識。暴虎憑河，由于無謀。無識無謀的勇，只會敗事，不算真勇。真勇要由識而生。識得了一切恫嚇之不足怕，這叫做真有胆識。真有胆識，決不作無謂的怕。聽見籠中的虎叫怕什麼呢？殺一做百，怕什麼呢？殺盡一百，還再有人好吃麼？與其退也要死，怕什麼不衝上前去？與其投降而死，怕什麼不到底被落在敵人的毒手了，明知乞憐也死，幹嗎不慷慨就義？二十年後，又是一條好漢，強盜也知歡呼而死。

真有胆識的人，也決不作空心的勇，無謂的犧牲。在平時呢，你也許覺得他胆子太小，也

許他的胆子真小。誰不愛惜生命呢？看見瓦子落到頭上來，怎樣不逃？知道危險來了，怎樣不避？可逃可避的危險，是應該怕的。這樣的胆小不是缺點。一切精密的設計佈置，以至戰鬪計劃，可說都由小心而來。過于胆大，反會做出粗心冒失的不必要的損失來。鬪爭總是爽快時候小，膠着沈悶的時候多。新時代的戰士，必須學會耐心的勒的鬪爭。轟轟烈烈死的烈士固然可敬；但是堅韌持久而得最後成功的鬪士更爲可貴。

所謂勒的鬪爭，要識也要胆。識必須識破恫嚇只是恫嚇，只能殺一儆百，不能將百殺絕。那麼多數的人爲什麼不可以避去被殺的一面做那被做的九十九而偏不做，並且還要用各種的保護色煙幕彈在被殺的人叢中進行勒的鬪爭。想一想槍林彈雨的戰線上，偵探們還可越來越去；全世界資本主義的圍剿中，還有發展不平衡的空隙，讓一國安然建設社會主義國家。什麼孤島戰區，什麼世界大戰不大戰，只要你肯進行勒的戰鬪，敵人的空隙是多極了的，恐嚇完全無用。有了這樣的識就有這樣的胆了。可是你如一來喪胆，心智也就給嚇昏了。不但不敢做，甚至不敢想不敢看，識也無從而生。所以自來胆識並稱；胆生于識，識也由

胆而生。真有胆識，並非無所不畏，只是畏其所當畏，而進行毅的鬪爭。但如一旦事到臨頭，那就放胆做去，二利權其重，二害權其輕，有什麼猶豫顧慮呢？這叫做大無畏的精神。

在這鬪爭的大時代中，誰都瞧不起胆小的人，也以自己的胆怯爲可恥。我想應該考慮一下自己的胆與識了。

脚情·人情·國情

皮鞋穿破了。心想節約一點，就買雙布鞋穿穿吧。不料穿不了半天，兩腳就給箍得火辣辣的，不由時時褪下鞋來搓挪。

——叫你不要買中國鞋！

妻埋怨我不聽她的話。但我倒沒有追悔，只覺「中國鞋」三字特別刺耳，不覺苦笑道：這雙中國腳，只穿了十年不到的皮鞋，就穿不慣中國鞋了。

可是當我再把鞋來穿時，我的苦笑變成嚴肅，我發現了一項大道理，原來中國鞋不合中國脚情；明明兩脚前掌的樣子，大不相同，可是鞋的左右隻卻做得一樣。

我愈想愈驚奇了。這是有目共睹的事情；鞋是做給脚穿的，脚的左右隻大不相同，鞋卻做得一樣；爲什麼幾千年來，籠統因襲，沒人起而改革，直到分左右隻的西式皮鞋進來才有

陳嘉庚一類的改良鞋子

假如不嫌太誇張的話，正可以說，中西文化的不同，也表現在中西鞋子的式樣上。古時西洋鞋子的樣式，我不知道，可是這種依「腳情」做鞋的精神，卻與人文主義的精神一致的。朝這面走，總會走上科學的路上去的。

但不知爲什麼中國自古缺乏人文主義的思想。只見活生生的人生，被桎梏在文物制度之下，卻不見拿它來做取捨文物制度的標準。

韓非子上一則寓言說：有一鄉人要買鞋，先就腳量好一個鞋樣，到了市集，發覺鞋樣未曾帶去，急速回去取去，市集已散。人說：既是自己穿的，何不用腳試穿呢？回答是：我寧信鞋樣不信腳。

你如檢查一下中國傳統的文化思想，定會吃驚於這種「寧信鞋樣不信腳」的精神，會那樣的貫穿着吧？別的不說，單講過去的讀書人，那樣一代又一代的守着孔孟的「鞋樣」，自然愈來愈不合「腳情」了。怪不得有人說，現在讀論語孟子還有親切有味的地方，

可是讀後代的孔孟之徒的書，反覺愈讀愈糊塗呢。這無非因為論孟的「鞋樣」還是依當時的「腳情」做的，可是孔孟之徒，卻只知死死抱住這個「鞋樣」去套代有不同的「腳情」。

但是過去猶可原諒，因為後面有迫住你守着「鞋樣」的人在。然而可驚的是，時到如今，自己做自己的主人的時候，卻還是滿腦子新舊「鞋樣」，不敢大胆拿出活生生的「腳情」來做一切的標準。如最近的瑩照和尚，差不多衆口一辭的「淫僧」「淫僧」，其實自幼爲僧而不「淫」，猶如小尼姑不「思凡」，老死在悲慘的非人生活裏，這樣子你才心安了麼？不久以前，友人告訴我一個故事，說一個寡婦，臨死發嘆語道：快給我叫個男人來。這一句用全生命力迸出來的話，豈止寫出她幾十年身受的悲劇而已？但不知何以對於此類不合「人情」的事，只見色情文字的渲染囂張，卻少見嚴肅的社會批評。

幸而「人性」不易磨滅，猶如「腳情」不跟鞋子走。不管如何禁慾，「高僧」還「淫」。不管鞋子樣式一樣，腳還左右隻不同。甚至一代一代纏腳，生出兒女還是天足。近視的生物

學者，還把這當爲習得性不會遺傳的好例子。實則腳之所以有這個樣式，是在無數代直立兩腳走路的實踐中形成的。本來不是這樣子，爲要直立兩腳走路，形成這樣子。現在直立兩腳走路的需要仍舊，兩腳自然要仍舊維持原形。而中國腳與西洋腳之所以同型，也是同樣要直立兩腳走路的緣故。所以鞋子雖有中西式之分，兩腳卻是國際主義者。名義雖是中國腳，卻還是西式鞋子合適。恰如西醫治中國人，還比中醫好。

不但腳情與病情如此，位於國際間的國家民族，也有其不可忽視的國際性的一面。所謂「中國化運動」就是能重視這國際性的一面而如何使之中國化，決非排斥國際性的狹隘的新舊「國情」論者所可混同的。

良心在哪裏？

有一本日文的大衆生理學，竟異想天開的想從生理解剖上去找良心在那裏？它說普通所謂良心，是人與生俱來的，所以根本不能和人分開，人走到那裏，良心也跟到那裏。所謂「沒良心」並非真沒良心，只是原來的良心，被喪盡了。於是作者更進一步去找：良心究在人體的那一部分呢？他轉了一個彎說：良心當然不在人的個體之內，而在人與他人的關係之中；可是人認識以及支配自己和他人的關係的，還是各人的腦子或神經系統，那麼說來說去，就是說良心是在人的腦子或神經系統上。

這真是十足機械論的說法。

它跟我們俗語說的「黑良心」之類，一點沒有「高明」到那裏去，却反而說得含糊

曖昧了。（含糊曖昧原是此輩學者的特色。）俗語說的「黑良心」亦非說良心本黑，只是原來清白的良心，現在被弄得「黑心」了。

語言的表達意思，也真是難。說得太抽象了，不懂；說得太具體了，不正確。但一般人說話，還是偏於具體好懂，所以把抽象的「良心」用具體的心臟的心來表達，更用黑白等字眼來形容其好壞，這原是不不得已的事情。可是這樣一來，人們也就模模糊糊覺得好像胸腔之內真有這麼一顆「良心」似的：做了虧心事的時候，說什麼清夜捫「心」自思，實覺對不起人；有時到了左右無可如何之時，說什麼只好把「心」一橫；在吵架的時候，則罵什麼你的良心擺擺正，你的良心生在背脊上等話。這我總覺得很多的人，不但如此說說而已，並且也真的如此模模糊糊的相信，他們即使不是確切相信良心藏在胸腔內，但也總渾然相信良心存在人體之內。這種想法固然幼稚可笑，但是實在太普遍了，太大衆化了，問題就嚴重起來。

又不但通俗的想法如此。自來許多中外思想家、宗教家們說到人性，除了很少以爲人性無所謂善惡者以外，其他或說人性生來是善的，或說人性生來是惡的。他們所說的人性，固然不完全同於良心，但他們關於人性善惡的想法，卻完全和通俗「黑良心」之類的想法一樣。譬如說，人性生來是善的或惡的，那麼彷彿就有一種善的或惡的人性的要素，滲透在人的肉體之內了。假如有特種的解剖方法，特種的顯微鏡，也許可以看得出肉體中的善的或惡的素質了。雖則這些思想家、宗教家們，從來不肯用這樣老實的話，將他們愚蠢的思想說出來；他們總愛用聰明而調皮的，巧妙而架空的話，來粉飾他們的愚蠢。然而愚蠢到底不是粉飾可以了事的。既然說人性生來是善的或是兇的，那麼一切花言巧語的解說，且不要去聽他。我們乾脆拿善人或惡人的生理機構來研究一下，雖則我們不能隨便拿善人惡人的身體、腦子等來解剖，但是從來關於生理解剖或病理解剖等研究，難道發現過肉體上有善惡的要素麼？難道善人的腦子構造，真會同惡人的不同麼？難道惡人的良心，真個已經變黑了麼？憑我們的健全的常識判斷：決無此理。肉體上，生理上，只有健康與否，決無善惡與

否。善人的腦子構造與惡人的腦子構造一樣，正同善人的屁臭，同惡人的屁臭一樣。某人變壞以後，他的腦子構造，還和以前一樣，也正同他變壞後的屁臭，還和以前的屁臭一樣。

那麼，可見人的肉體上，生理機能上，決無善惡之分。明乎此理以後，我以為自來纏夾不清的人性善惡之爭，以及在肉體上去找良心在那裏等等蠢舉或想法，統統都可休矣了。

然而「良心」這個字，我們還是常常用，常常勉勵人家要有良心。確有良心的人，誰也不能否認他的良心的存在。那麼良心，到底存在在那裏呢？

三

良心到底存在在那裏呢？

我現在試來簡單而具體的解釋一下。先假定良心就是好的心思。人的心思當然在腦子裏想來想去的，可是心思的好壞，卻不由腦子決定。譬如從日常的小事情說起。你穿了一套新衣服，你的心思就有些不同了，你防恐把它弄髒，坐凳子也小心些，先看看有無灰塵，或

着用手帕措一下；但如衣服已經舊了，或已經髒了，那就會隨便一些。又如你剛才穿上一雙新鞋，你就很「肉麻」（可惜之意）走在溼地上。但若是一雙破舊的鞋，就踏溼也沒有什麼了。又如你走在平坦的路上，你自然放心得很。但如路有高低，或很滑腳，那麼你就每步都得用心而且用勁了。所以衣服雖穿在身上，鞋雖穿在腳上，但彷彿也穿在腦子上；路雖生在在外面，但彷彿也生在腦子上。它們在形式上和腦子分開，但實際上卻和腦子的心思有機地聯在一起，不信且在口袋裏多放些錢，那麼你乘電車，乘公共汽車，或擠在人堆裏，不要時刻留心錢被扒麼？這樣，你口袋裏的錢和心思，是不是聯在一起呢？好像有這樣的話，說人的口袋裏多了一些錢，那錢就會「叫」起來。怎樣叫法，當然因人而異。想來總不外是「去玩呀，」「吃呀，」「去跳舞呀，」或「去好萊塢呀」之類。也有人說，有了錢，話都說得響些，甚至屁也是「香」的。這種形容，並非過分。並且不但衣服和錢之類如此，其實四周的環境，空氣，房子，用具，以至一切的人，一切的人事等等，都和人的心思分不開。人在開朗的天氣，和沉悶的天氣，感情顯然不同。一對新的情侶，走在樹蔭之下，要比走在明亮亮的街燈之下，更來

得親熱些。一個人對朋友可以開懷暢談，但有別的什麼人在旁，也許要受拘束了。

以上都是一些大家親自所經歷的或看到聽到的瑣事。不過在這裏已可充分明白人的心思雖在腦子裏想來想去，可是心思的變化，則由外界的情境而定。心思向好方面變化，就是好心思，好良心。心思向壞方面變化，就是壞心思，壞良心。

那麼心思如何可以使它向好的方面變化呢？

第一、根據心思由外界情境而變化的原則，要心思向好的方面變化，就不應用靜的法子，專在腦子裏轉念頭，想把心思如何改好。應該在行動上用力。有一位女子，據說當她年青時，看見她女友們做起母親來，那麼鍾愛兒女，她每每笑她們。但後來她自己做了母親，其愛兒女，比人更甚，這時候給女友們笑話也無法了。可見「母愛」的發生，大概總要在有兒女之後。（我真想多問問許多做母親的人！）同時，母親的愛兒女之深，恐怕也同懷孕的長久，分娩的痛苦，育兒的麻煩等用力用心過甚有關。這恐怕是一個鐵則吧：人對於用心用力愈多的東西，執着之心也愈烈，所以愛起來也深，恨起來也厲害。人對於住久的地方，非常戀念，

或非常厭惡；對於交久的朋友亦然。其道理恐怕也不外乎此。所以心思的好壞與否，實由行為或生活所形成，卽過如何的生活，就有如何的心思，要使心思轉好，就要把生活轉好。那麼，

第二、如何的生活，才是好生活呢？這不是幾句話說得清楚的。只是一般的可以說：凡是損人利己的，或損人於己無利甚至於己亦不利的行為，是壞行為，壞良心；反之，凡是利人不害己，或利人亦利己，或利人而毀己的行為，都是好行為，好良心。毀己利人的事情，是難能而可貴的，在平時只有少數人能如此做。可是在全民族受難的今日，卻要求人人如此做。否則民族不得解放，個人也沒有出路。所以現在來講個人的良心，就要聯到民族的良心上面去。這不是好拿大帽子壓人，而是民族國家的利害，再沒有像今日這種和個人的利害相一致了。在上海的人，無論有民族良心的，或全無心肝的，現在都日益痛感到這個真理吧。然而單是痛感是不夠的，必須將痛感的見於實行，否則總有悔也無及的一天。

第三、所謂實行，必須把良心在行為上表現出來，必須在行為上處處講求良心。譬如你有餘資，拿來囤貨害人，就是壞良心，但拿來集團購米，以抵抗米蛀虫的操縱，就是好行為。你

如生活寬裕一點，就美衣豐食，揮霍無度起來，也是沒良心。因爲且不說應該節衣縮食將省下來的錢捐給國家；你只要看看街頭的難民、乞丐，看看靠平糶過日的飢餓線上的窮市民行列，你於心何忍？當你報上看到一天凍死（一半也是餓死）數百人，並且多半是兒童時，你又作何感想呢？錢和良心，常是不兩立的，有錢人的心思，滲透着銅腥臭，你同他講良心，等於對牛彈琴。然而將錢用在應該做的事業上，就可合乎良心了。至於沒錢的人，自己常是肚餓，因而也知人家肚餓的難受，自己常是困難，因而也同情人家的困難，所以一般地說，總比較有良心。不過當你排除自己困難的時候，完全不管人家的利害，那也要失掉良心。又如你的職業，是在壓迫人，你的收入，是從剝削人家而來的，那也就不會有良心。然而最後也是最重要的是我們的民族，是處在生死關頭，你如對於民族完全沒有效勞，而你又是可以效勞的，這是最沒良心。所以講良心，必然要從個人的衣食、用錢、職業以及對於民族、國家的效勞上用力。因爲良心就在這些事情上面。

職業與良心

良心常常跟着職業改變。

幾千年前，孟老夫子已經說過這樣意思的話：做箭的人，拼命想把箭頭做得鋒利些，好一下射死人，但是做鎧甲的人，卻只怕給刀槍戳穿，拼命想把鎧甲做得厚些，堅固些；這不是他們原來的良心有好壞，而是良心常常跟着職業走。我覺得孟子這幾句話，很能夠具體的說出良心是什麼，遠比他那唯心的良知說可貴。

我有一個當醫生的朋友。他在國立醫院裏服務。他的醫術頗精，醫治又很盡心，所以很得病人的信仰。但是醫院給他的薪水卻不過二百多元。他的有幾個也是當醫生的同學，醫術比他差，但是私人開醫院，有的一個月賺幾千，有的竟可賺一萬多。所以朋友常勸他何不自己開醫院。有時經濟爲難起來，他也很有這種想頭。但他終於把這種想頭打消了。他的理

由很有趣；他說：開起私人醫院來，或者很可賺錢。那自然是好的。不過那時候，一心在賺錢上，那麼看待病人，少不得就要擺出勢利眼了。譬如來了一個有錢的病人，你自然要大大巴結，預備賺他一筆錢。反之，家苦的病人，多半也出不起碼幾元的掛號費，就算出得起掛號費，也醫得起這次，醫不起下次的病人，自然不會引起興趣。這還算是好的。在這種自私的社會裏，醫生的勢利，也不能特別責備他。但是最壞的，是私人醫院的醫生，除了很少一部份能夠保持醫生道德以外，多半不但勢利，簡直敲詐犯罪。病人常多神經過敏的。尤其是有半瓶醋的醫學常識的病人，當他身上有了什麼不易斷定的病痛時，就會牽強誤會的疑心到什麼病上去。這對於醫生敲詐很順利。於是今日一種補針，明日一種補針。很多病人，不知何以特別相信打針？其實真有確實效驗的打針並不多，可是用打針來欺詐的卻很多。我（那醫生朋友自稱）醫到過不少的病人，他們多在一些私人醫院的醫生那裏打過許多針，沒有好。再到我這裏來，其實他們原是生的很普通的病，那裏用得打什麼針呢……可是話說回來，假如我自己開醫院呢？我想或者只是勢利一點，總不會違反醫生道德。但是到了生意清淡，

醫院的開支卻很大時，叫我怎麼辦呢？關門大吉。否則我也只好把良心投在抽水馬桶裏，用出舊式郎中的手段；把可早醫好的病，拖延起來醫；誇張病狀，先把病人驚嚇一下，不怕他不多拿出錢來；甚至特意把輕病醫成重病，慢慢的來刮錢；或者把根本不懂的病，也接下來亂醫騙錢。這樣我還不成爲「衛城記」裏的朋友了麼？但我現在在國立醫院裏服務，雖則收入少一點，可是精神上很愉快。我每日按時看病，有錢的用不到巴結，沒錢的也一樣用心的醫。空下來，都是自己的時間；看最新的醫學書報，作切實的醫理研究。將來如在醫學上有些新的發見和新的貢獻，這是我無上的光榮和快樂了。

這是何等精闢的見解！但望國家能夠多多設立醫院，（醫院辦理得好，是能夠自給自足的，）使很多的醫學生，都能在公立醫院服務，不要讓他們去開私人醫院，把心術弄壞了。如有的國家，特別將自由職業中的醫生和教師兩項，禁止私營，這實在很有道理；因爲二者直接和人命以及人智人性有關，不比木匠做凳，鞋匠做鞋，做得差一點，也無大害處。不過你也許說，事實上公立的醫院與學校，也未見得辦得很好。尤其咱們中國人的惡習慣，凡是公

家的事，儘管假公濟私，也無甚人管。所以凡是帶着官字和公字兒的機關，多是腐敗不堪。倒是有些進步的私人，認真的做些事情。然而這是我們的政治未上軌道，大家管理國事公事的民主，還是有名無實之故。根本上，良心或心術跟着職業轉變的原則，是完全成立的。

並且，同一行職業，良心也跟着地位而轉移。電車，公共汽車的買票，和查票的心思，完全不同；工人和工頭的心思也完全不同。那怕是同一個人，由買票升到查票，或由工人升做工頭，心思或心術也即隨之而轉變。這種關頭，是選擇職業的時候，最要注意的。除非不講良心，否則甯可錢少一點，不做查票做買票，不做工頭做工人。查票努力把揩油的多查出來，叫他受罰滾蛋，使自己多獲得一點獎賞。他的唯一存心，是找人錯頭與敲人飯碗。然而又明明知道買票的工資是那樣的低，叫他們過手金錢，怎麼不要揩油呢？你想，在這樣的情形之下，查票的心術要變成怎樣了？不知道真不真，據說做了某區的某一種職業，每月規定要搵多少黃包車的照會，搵得愈多，得賞愈多。於是就可常常看見黃包車夫無辜被搵照會的事件。每當看見黃包車夫拉着空車逃命般的掙脫追趕的魔手，或向魔手那麼哀求的情形，我想這

一種賞錢，豈是拿得的麼？然而萬惡的錢，多少人是爲了幾個臭錢而出賣了良心啊！

再說開去。普通常說什麼正當的職業。既有正當的職業，自然就有不正當的職業，如投機之類。目前我們在上海以至內地，一般人受着投機者的虧，真是言之令人髮指，然而我知道有一些小投機者，他們身邊有幾個餘錢，起初隨便做做，後來愈做愈心紅。他們的心思完全在美票之類漲幾角跌幾角上面顛簸。成功了，做個暴發戶。失敗了，跳黃浦。然而一般無辜的人，總是吃虧。投機者再想不到這些，這決不是他們不知道，而是他們的心術實在太銅腥臭了。假如當初把餘錢用在正當的事業裏，那當然不會有儘望外匯漲法幣跌之類的壞心思了。

然而正當的事業，這「正當」二字，真正講來，也不是很簡單的。譬如一般的工商業，當然是正當的職業。但是工商業的競爭，總要打倒對手，併吞對手，以使自己成功。就是自己的成功必須建築在人家的失敗上。所謂「正當的競爭」在這裏實在就會有「不正當的成份」了。所以主張大工商業要由國營，再澈底下去，不准任何私人工商業存在，這也就爲的要根

絕這種不正當的成份。

但是我們目前還談不到這些。我現在要說的，只是有錢的人，不可做投機，發國難財，把心術弄壞。現在正是發展各種實業的好機會。一個錢要當十個用。用得適當，於自己於國家民族，都大有益處。並且我們的各種實業，都是一片荒地，大可分頭開發，互相競賽，却還用不到你打倒我，我併吞你的不正當的激烈競爭。但是在這裏，我想最要緊的，就是我們的資本家趕緊要把資本脫離外國資本的壓迫，這在已往不易做到，現在是容易做到的，其次，不可學外國資本家的殘酷。因為他們是在沒落的途上，我們是正在欣欣向榮期間。他們要加緊壓迫工人，苟延殘喘，我們要格外優待工人，使工業振興。這是完全做得到，而且應該這樣做的。有人說，現在正是國際資本主義沒落的時候，中國是無法走上資本主義繁榮的道路。這是不錯的。可是中國的實業却必須而且必能振興起來。不過振興起來的方式，不會是資本家的壟斷、獨佔吧了。這正是中國資本家的幸運。因為壟斷、獨佔之後，就緊接着急速沒落。你難道歡喜急速沒落呢？不然，就應該拿現階段應有的民族資本的良心來。

至於沒有錢的人呢？沒有錢自然苦一點，但有偉大的光榮。因為沒錢的人，現在能夠保住良心，將來呢？將來的世界，完全屬於沒錢人的。

沒錢人受人欺侮壓迫，但是愈被欺侮壓迫，就愈望公道，愈有良心。

沒錢人生活困苦不堪。但是生活困苦，不是罪惡，真因困苦而為盜賊，為娼妓，也與良心無害。你能說老婆兒女飢餓起來，定要買砒霜和在粥裏一家吃死麼？你能說爲了弟妹爲了老母被迫買身的，沒有良心嗎？沒有良心的一般總是「爲富不仁」的人，荒淫無恥的各式玩弄女子的嫖客。再說沒錢的人，多沒有受過好教育，沒有闊親闊友，所以職業只能找些低微（不是卑賤）的位置。所以稱爲低微的位置，就是用力多而報酬小。這是除了自食其力以外，還有餘力被人剝削。自食其力，完全是正當的。被人剝削，完全是人不正当。所以工人、職員、店員、學徒等，都是堂堂自食其力并且兼以食人的有良心的好漢。然而他們反而被人輕視，這是不應該的。不幸的，工人們小職員們也傳染了這種意識，也看輕自己，又因生活實在困苦，拼命想往上擠；工人想做工頭，買票想升查票，小職員想升大職員。叫不要擠是做不到。

不過我可斷言的，愈拼命的擠，愈容易擠掉了良心。

那麼是不是要安分守己呢？即做小職員的一輩子做小職員，做工人的一輩子做工人呢？這頗難回答。不過不是要不要的問題，事實上小職員與工人等總是一直保持着絕大多數。這就是說，擠得上的，總是沒有幾個。幸而擠不上，倒容易保持良心，雖是生活很困苦。生活很困苦，還是繼續擠呢？還是安於困苦呢？老辦法是繼續擠，否則安於困苦。然而新辦法應該是不擠，也不安於困苦。那麼怎麼辦呢？就是要團結同地位的人，協力爭取生活的改善。這句話說說容易，然而做起來很難。因為窮人想得實，地位雖低，希望說不定倒是很高的。但要把大家的生活統統改善，那改善的程度一定不能大，因此情願個人往上擠。這樣自私自利的人，是職位雖低，也不易保持良心，因為他常存着拍馬屁以至不惜賣友的心思。所以低職位不安於困苦而又不願損人利己獨個兒往上擠的人，只有看到在大家利益中才有真正的自己一份利益的人，只有親切覺悟，現在是新舊社會交替的時代，在也許十年廿年就可到來的新社會裏，有錢的不但無權無勢，反而受累，而真正自食其力的，才是主人翁的人。真有

這種見解與覺悟的人，職位就是升高一點，也比較還能保持良心。很多進步的職業的朋友，定能從生活的體驗中想透這點道理，並且這樣做的吧。

論店員的新道德

一

兒子的熱度又高了。說是三天不會大便，心想也許多吃點水果會好的，於是走進一家水果舖子：

——香蕉怎麼賣？

——五角錢一磅。

我手摸着香蕉，心裏盤算不定。又貴一角錢了！也許別家仍賣四角一磅，這樣想時，不由主的就走了出來。

——不買尋什麼開心！

罵得這樣嚴厲，我不能不反抗了：

——你開口罵人，我不買不作興！

——不買不要摸！

——摸一摸就爛了？

——爛了你賠！

行人都駐足看了，於是一個不知是賬房或老闆的出來勸解，他把店員拖進，勸我馬馬虎虎算了。

算當然算了，可是老大一肚子悶氣，半天回復不過來。

我想起以前好多次買東西的被罵，想起有幾次揀東西，不願意點也只好買來。又想起在有的外國舖子裏買東西，儘管多翻，多問，不買時依然客客氣氣；又想起背着一綑呢絨到門口來兜售的猶太人，只要你眼睛看住那一塊，他就會把它抽出來，披在你的身上，翹起大拇指，表示頂刮刮，頂合宜的意思，這樣就是一句中國話不會說，也會做去一批生意。怪不得有人說，中國人不客氣，不會做生意，生意總做不過外國人。

然而我沒有因此跟着有的人一樣崇拜外國人，看不起自己中國人。可是我也完全不願袒護自己中國人，完全沒有「要打也給自己人打，要罵也給自己人罵」的沒出息的奴性。老實說，給自己人打，給自己人罵，我是非常痛恨的。我痛恨那樣不客氣的店員。

然而在多次的痛恨中，却給我悟出中國一般店員態度不好的原因來。這裏實在含有一點小小的大道理。我不知店員諸君看了我這篇小文有何感想。

二

你如果是鄉下生長的，就會知道農民的情形。農民辛辛苦苦種起來的一點穀麥，有時候爲了要錢用也不得不賣出去，這時候他是多麼心痛。他會對買的人客氣麼？如果買的人硬要便宜，那就難保他要發怒了。

各種手藝的店舖，也有如此的情形。手藝工人用手做出來的東西，總是有限的。他們不會特別巴結買的人。因爲每件東西，所賺的錢本來不多，再賣便宜一點，就自己吃虧，並且賣

便宜了，買的人多，反正也拿不出很多的貨來賣。他們只希望每件貨都賣相當的價錢。有時候，買的人還價過低，這無異給他們一種侮辱。他們一手做出來的東西，要多少成本，要多少精力，自己知道得很明白。現在你把價錢還得很低，他們怎不要生氣？和氣一點的，會說你沒有看清楚貨色，意思就是說你不識貨；不客氣的會頂你一句：『我的貨又不是偷來的！』更不客氣的，簡直會罵你太兇太狠心了。這樣的手藝舖子，在上海也很多，讀者諸君或者早已碰到過到手藝舖子去買東西不客氣的情形了。然而設身處地，手藝工人對買的人不客氣的心理是很容易想像出來的。

至於一般的商店，情形就不同了。貨品不是自己做的，把它賣出去，絕對不會有和農人賣穀麥那樣心痛的事；就是把貨品賣得便宜一點，也不會有和手藝工人那樣不肯賤賣的心理，因為商人都知道多中取利。要多中取利，就要有買的人多。所以商人必然要看重買的人，把買的人尊為「顧客」。但在農人和手藝工人想來，買他們東西的人，實在是有求於他們，他們決無把買的人尊為「顧客」之理。

不過在我國各地城鎮上的商店做生意還是不大客氣的。愈是偏僻的地方，愈不客氣。打仗後有逃到昆明去的朋友寫信來說，當地商店對外路人非常不客氣，一個不對意，就不肯把東西賣給你，真是氣人，好像白要他的東西似的。其實我想昆明土著做生意，對於本地人也不大會客氣的，他們對於外路人，不過更是不客氣吧了，這就是所謂「欺生」。這種情形，在我國各地，也何嘗不如此呢？最多只是程度有點不同吧了。

然而這裏就不能不使人發生疑問了。從做生意本身說來，是必須客氣才能多多招攬顧客，這是再明白不過的道理。爲什麼中國一般商店裏的人，多不大客氣，以至欺生呢？我以爲這是由於在封建社會裏做生意的關係。在封建社會裏做生意，一來因爲貨品都是些農產品或手藝品，而農產品和手藝品的生產部是有限量的；二來因爲交通不甚發達，生意主要要靠一般熟悉的顧客，陌生顧客是不大多的。這樣就自然而然要使商人形成這樣的心理：生意做得多少大，差不多有一定的，進貨容或可以多些，但也很有限度。熟悉的顧客，因有種種關係，也不會逃走。陌生的顧客，在商人看來，多是偶然的。偶然的人，就是對他客氣，也不

見得下次再會來買。就是敲他一下，也似乎是白敲的，反正不想他下次的生意。這種「欺生」在上海也常看見。上海小商人對於鄉下佬和外國人來買東西，不是常敲竹槓麼？

所以依我說來，做生意可以分爲封建式和資本主義式二種。我國除了幾個通商口岸和大都市以外，做生意的差不多都還停留在封建式的地步。這就是我國一般商人和店員做生意不客氣以至欺生的原因吧。

三

我們回頭來說上海。上海這地方，真是什麼都有。在商業方面，從最原始的封建式到最近代的資本主義式都有。可是無論封建式的也好，資本主義式的也好，除了極少數以外，一般的商人店員，還是帶着封建式的老脾氣：做生意不客氣。這是各人買東西時常會遇到的最使人不快的情形。

這種情形，在鄉下是更厲害。不過鄉下人買東西，一向不客氣慣，在攤頭或擔子上買東

西，更是帶爭帶奪，如上海娘姨買小菜一樣，所以不覺得什麼。我們在上海，有時也碰到很客氣的商人和店員，所以偶然遇到特別不客氣的時候，就不免非常之氣。這種氣是應該的，因為上海一般的商店，所賣的貨品，已經不是農產品和手藝品，而是工廠的製品。只要顧客多，貨品的來源是不愁沒有的。而且上海的顧客，只要會做生意的，確也可多到非常之多的。在這樣的情形下做生意，照理應該是資本主義的了。對顧客有信用，非常客氣。然而上海能夠這樣做的商店很少。一般店員仍舊動不動就和顧客爭吵。這使得有些人搖頭，常常列為中國人的缺點之一。許多新式工商業中人，也常指出這一點，列為店員最重要的服務道德之一。然而說者諄諄，聽者藐藐，這種有幾千年歷史的根深蒂固的封建式的老脾氣，實在不容易改除啊。

這種封建式的脾氣，拿到資本主義社會裏去，是不能立足的。所以我只希望一般商人和店員，自覺的明白這一點。即明白自己為什麼有這樣不客氣的脾氣，明白這種脾氣是封建的遺毒，現在環境已經改了，脾氣自然也該改變了。我想明白了這一點之後，再加以訓練，

練習，慢慢自然會改好，並成爲風氣的吧。

然而即使全上海的商人和店員，做生意都很客客氣氣，有如資本主義社會的商店一樣，這對於我們也只是買東西不會淘氣和吃虧而已。買東西不會淘氣，揀來揀去，不買也很自由，並且出了多少錢，確實就有多少錢的貨品得到，不會如現在的樣子，常有出了上等價錢，卻買到劣等貨品的冤枉事情，這固然是我們非常盼望的。不過我更盼望前進的店員們，能有更好的道德，即比資本主義式的商業更好的道德。因爲我們中國特殊的國情，封建社會行將沒落，但又不能走上資本主義的社會。實在我們看了資本主義社會的種種弊害之後，當然也不願走上資本主義社會。新中國是要走上新三民主義的社會以至天下爲公的大同社會的。而現在可說已經開始走在這樣的路上。順應這樣的大勢，進步的店員們——其實是一切覺悟的中國人——都應有新的行爲和道德。

再論店員的新道德

前言

我前次寫了一篇論店員的新道德，以顧客所身受的委屈，大大議論店員一下，但沒有將意思寫完，就拿去發表了。過後想來，我雖能從社會的原因來解釋，原諒，並勸勉一般店員的行爲，可是我卻沒有站在店員的地位來說話。假如叫我做店員來，恐怕又有另一番說話。所以我現在想多多顧到店員自身的利害，來把未完的意思說完。但我到底沒有做過店員，也沒有多的店員朋友，對於店員的情形，不大熟悉，如有說得隔膜之處，還望店員諸君指教。

店員的苦悶

我在某刊上看到一封商店學徒訴苦的信，其中有每天總是最早起身，最遲去睡，一天

到晚忙着瑣碎麻煩的事，受着老板，老板娘，師兄們的無名的氣，卻還要隨時對顧客裝着笑臉之類的話。這使我想起了店員的工作時間問題，和一般店員態度不好的另一真實原因。

說到店員的工作時間，除了一些大公司，大商店之外，普通的店家，總是一老早開門做生意，一直做到九十點鐘打烊。好像是多延長些時間，就多做些生意。實際上恐怕也是真的。譬如有人一早起來買東西，你家店門沒有開，他自然跑到別家去買。又有人在晚上很晚去買東西，如果你家早已打烊，他自然跑到未打烊的店家去買。這樣一來，很多店家，就不能不早開門遲打烊了。但是苦就苦煞店員們。他們成天的坐在櫃台裏，生意好時，忙得吃飯也沒有時間。但是生意清閒時，坐着更覺無聊。同事道裏，也沒有什麼好多說的。只好看馬路上的行人，想想自己的心思。雖則閒得出處，但個人有了事情，卻不許你輕易離開。也不許你藉口閒暇，拿書報來消遣；因為是也許你看得入迷之時，恰好來了顧客，你就不免無心做生意，或怠慢了顧客。所以只好閒着等候顧客。等候了半天，忽然有一位顧客，踏进店門，對着貨品光顧了一眼就走，使得恭候着的店員，無由施展他的生意手腕。這種時候，我不知道店員們

將起着怎樣嫌惡的心理。至於「不識相」的顧客，探問一下價格，或甚至把貨品檢來檢去，檢得一櫃台，最後還是說聲不要，這自然更要勾動店員們的無名火，欠修養的店員，難免就要用惡聲相報了：「不買尋什麼開心？」「我看你買得起！」——「整三！」

很多的人都說店員勢利，對於衣服講究的顧客，特別巴結。這大概也是事實。店員們憑他們的經驗，知道買東西一般總是衣服講究的顧客爽快，容易成交。並且衣服大概代表身份，有身份的人，脾氣就大些，也就不可怠慢些。店員的這種態度，說起來當然不對。但是這何只店員如此？在這樣勢利的社會裏，誰不勢利？店員只是在職務上很多表現勢利的機會而已。所以單拿勢利來折服店員，那是店員所不能承受的。

還有，拿做生意和氣，客氣，可以多多賺錢的道理，來勸勉店員，這也是不大有效的。事情。這並非店員們的腦子簡單，老實說，這點粗淺的道理，店員們難道會不明白。然而店員們都更明白自己的利害，和店裏的賺錢不賺錢，常常並不一致。這個你只要看看有些贏利千百萬的大公司，反而大批裁人，以及一般店員的花紅，並無嚴格規定，只隨老板們的高興而已。

等等，就可知道了。所以不管大小老板們如何發財，店員們一般都是非常困苦。尤其是外國派頭的大公司，大商店的職員，店員，膳宿都要自理，但是依然幾十元的薪水，這叫他們如何過活呢？這種外國派頭，真正也學得罪過。就是單學對於公司，商店有利的一半；膳宿要由職員店員自理；但是對於職員店員有利的一半；如設立職員店員住宅以至依生活指數增薪增津貼等，就都拉倒了。至於舊式的商店呢，老板們常常勸店員們心平些，說什麼這樣貴的膳宿都由店裏供給，薪金稍加一點，也該滿意之類的話。然而店員的家眷是無人供膳宿的，店員的幾個薪水，怎麼能維持家人的生活呢？

所以在這樣的情形之下，店員雖則時刻過手金錢，然而自己肚裏明白，這些金錢對於自己沒有直接的關係。就是巴結顧客，多做些生意，也只有對老板有好處。而且自己一天的單調無聊與憂愁的生活，也着實強顏歡笑不起。所以要店員的態度和悅，多多賺錢，實在只是老板們的事情，並非店員們自己的事情。要使它成爲店員們自己的事情，那根本還要從改良店員的生活入手，然後才能談到店員的服務精神。

顧客的不平

以上算是我們對店員設身處地說的話。現在再回到顧客的地位一吐不平。

除了少數有錢人之外，一般的顧客，拿出自己的血汗錢來，購買需要的東西。他的錢，來路正當，爲數不多，他有權而且也有必要仔細選購他所需要的東西。要貨色好，價錢又公道。他防恐上當，買一樣東西，至少要問幾家的價錢。結果，常是貪便宜，貨色不中用，大大的吃虧。有時發狠，咬緊牙關，情願出大價錢買上好的貨色。然而有時竟會雙重的吃虧：出了大價錢，買來的卻原來是蹙腳貨裝璜起來。這種冤枉，真是無處可訴。今年夏間，有一位朋友把一架西藥店裏用的磅秤寄存在我家裏。我就拿來磅米。有一個時期，儘想米價便宜下來，我只一斗一斗買，並且向各米店買，以便比較重量。我比較的結果，一斗有十五磅的，有十六磅的，也有十七磅的。最可氣，有一次買了五斗米，連袋只有七十五磅，交涉的結果，只除洋一元，說下次斤量一定準足。我恨那個磅米的店員，真比米蛀蟲還恨。我真不懂他如何要這樣忠於主

人，莫非主人會把他招贅不成？後來我托一位朋友去叫米，他有好友在一家米店裏做事，他叫來的就不但斤量足，米也很好，價錢卻沒有貴些。真是封建社會，處處要講人情。

這種地方，就不禁使人對店員鳴起不平來了。

不久以前，有一位朋友問起：『店員算是那一階級？』我一時答不出來，當時也就算了。但我現在想來，最好拿這問題來問店員們自己，看能怎樣回答？一般的店員，賺的不過數十元一月的薪水，外快花紅當也有限。所以店員的經濟地位，也同人差不多，只能算是中下級的小市民。那麼店員們對於絕大多數的中下級小市民的顧客，何以如此不同情呢？他們問價錢不買，難道不應該麼？我最近要買三厘的鈣片，問問價錢，有六角百粒的，有八角百粒的，有一元百粒的，有一家竟賣到一元二角一百粒。貨色完全一樣，你看價格竟不同得如此豈有此理！同時價格又沒有標出，虛價又討得很大，這如何不要叫買客多檢貨，多問價呢？我想店員們，不一定都是百貨公司裏的，那麼你拿了薪水，到別家商店裏去買貨品時，你不想就是顧客了麼？並且你的選貨，檢貨，問價，不也同於一般的買客麼？你也許平日聽到養媳婦

受盡婆婆的氣，到了自己做婆之後，對於下一輩的養媳婦更加厲害的話，會覺得可笑。可憐然而你自己一邊做顧客，受別的店員的氣，一邊自己做起店員來，又那麼不對顧客客氣，豈不更是可笑可憐？我想店員諸君，如果仔細想透了，無論如何應該對顧客同情的。人家買東西不爽豪，只是手裏缺少幾個錢，那裏吃得空對你尋開心，他或她把東西翻來翻去不買，那或是在心裏盤算錢不夠，或是想到別家也許更便宜一點，你如何就忍心罵過去。也許你罵的就是別的店員們的父母兄妹們，那麼別的店員又罵你的家裏人，你又怎麼能忍受？店員並不是闊氣的地位，常常受勢利社會的虧，然而你自己在店員的地位，為何也只巴結闊一點的顧客呢？

這種還是面子問題，對於一般中下階級的朋友，尚不十分重要。對於中下階級朋友最重要的，還是實利問題。我覺得這種地方，店員是最有能力幫助顧客的。遇到顧客選擇某種東西，決心不買不要買的時候，你是不應該怕麻煩的，這是你的職務上應有的工作，怎麼可以怕麻煩呢？你其實還該進一步問問顧客，到底要買那一等貨色，要作何用途，你對這

些貨品的知識，當然的熟透了，你應該把最適當的貨品指示給他，說給他聽。我們有時遇到這樣的店員，心裏是如何的感激。然而有的時候，却是被騙。所以指示顧客買東西的時候，決不可欺騙他。如果本店沒有那種適當的貨品，照理也應該介紹到那適當的地方去，這種適當的地方，原是你所曉得的：猶如一個醫生，將自己吃不下醫治的病人，介紹到可靠的醫生那裏去一樣。這樣的店員，真是太難得了。然而一個好的店員，一個社會同情豐富的前進的店員，是應該這樣做的。

至於剋扣斤兩之類的事情，更有關係店員的道德。剋扣的主使人雖是老板，但是他必須通同店員，才可舞弊。這種時候，店員或者可以得到特別的錢，或者慍於老板的淫威，或者抱着反正與自己無關的態度，就做出不利買客的黑心行爲了。這是店員應該負責任的。遇到這樣的黑心老板，你應拿出店員的人格和道德出來，也許你以爲這樣做時，自己的飯碗會打破，但是爲了飯碗就可以一切都不顧了麼？而且趕着那麼黑心的事，一是違法，二是信用不好，對於商業的本身，也大不利，你可以和老板力爭，甚至可以告發。或者在你的權力範

圍之內，依然公正做事，絕不舞弊，老板也不能時刻跟在你的後面監視的。這樣做，也許得不到老板特別給你的錢，然而這一點錢寧可犧牲，否則就要犧牲人格與道德了。同時你是有此骨氣與魄力，就是這家不做，也不見得就會從此失業吧。

幾點合理的改進

總之，店員們的苦悶與困難，我們也很可原諒的。但是一般的顧客，就是照着正當的買賣，也常常吃虧了；因為貨品價格，由店方擅自規定，並未徵求購者同意；這其間雖說有着市場價格法則，但店方多少可以操縱的。所以顧客買東西時，實在再不能受到不客氣的待遇和額外的損失。就說店員的工作無趣，生活困苦，然而這是老板之賜，決非顧客之過。俗語說：冤有頭，債有主。你應該把所受的苦痛，向着店主爭求改良，怎麼可以遷怒到顧客上來呢？每看到顧客小心和悅地問着店員，店員常常是板着臉沒好聲氣回答，或簡直不同時，我真想拿這句話去問問店員。我希望店員諸君，在這種地方，能夠明白過來。顧客應該得到好的待

遇，店員也應該有好的生活，而顧客的能否得到好的待遇，權在店員；店員的能否得到好的生活，也還要靠店員自己的力量向老板去爭求。

現在說一說我的幾點外行人的意見。

第一，店員的工作時間問題，的確是一個很難改良，但又急須改良的問題。這個問題的困難點，在於因襲的習慣，和無政府狀態的小商店的同行競爭。我想，假如由商會或同行公會下一決議，某某等商店，在國定假日或星期日上午一律休止營業，那麼各商店的營業，並不會差些，因為同性質的商店一律休止營業，要買貨的，只好前一天買好，或等到下一日去買。但如一部分休止營業，一部份仍舊營業，那麼假日的生意都要給營業的店家做去了。同樣的，商店的每日營業時間，一律縮短到十個鐘頭，或十個鐘頭以下，如各大公司大商店，生意也是一樣。然而對於店員們卻有很大的好處，做生意的時間內，稍為忙些，到了一定的時間，就是自己的時間，可以自由支配了。然而這樣做，於老板們雖無損失，但也沒有什麼好處，所以他們也不會急急於此的。大概這個問題，還是要店員們自己努力，或遇到賢明的工商

界領袖的提倡，或等到新式商店縮短營業時間成爲風氣之後，才能得到解決吧。

第二，店員的生活問題。一般舊式商店的薪水都嫌太少，新式的商店，如果將不供給膳宿的情形合計起來，薪水還是很少的。同時年終分紅也沒有嚴格規定，我想這是很不合理的。然而要想這個問題得到合理的解決，一方面要由店員們自己團結爭求的力量，一方面也要賢明的老板，顧念店員的苦痛，店員的生活如果改善些，那麼做起生意來也必起勁些。並且根本說來，店的盈利，完全是店員們的勞力所換得來的，所以店員的生活應盡可能把他們改良起來。

第三，無論何人的苦痛與幸福，只有自身知之最詳，謀之最切。所以店員們自身必須有堅固的團結。店員們如有堅固的團結，不但自身的生活，可得改良，同時，商業的道德也可賴以維持。我常常想，從商的人，日夜孜孜爲利，比較不講道義，所以被人罵爲「市儈」。然而店員們雖則身在商界，然而收入比較有固定，只要公道做生意，不必孜孜謀利，所以比較能夠維持商業道德。希望店員們都能明白自己在商界地位的重要，即如何待遇顧客的權，和維持

商業道德的權，都操在自己手上，而自己的生活的改良，也要自己團結爭取。

談慾望

俗語說：「有了千錢想萬錢，做了皇帝想成仙。」這是說人總是貪心不足，慾望無窮的，但是人的慾望無窮，乃是一步一步來的。當第一步沒有達到的時候，慾望就止在這一步。達到了第一步之後，慾望就「得隴望蜀」進到第二步。慾望總是腳踏實地，在事實上可以做的。如果事實上完全做不到的，那是幻夢，不是慾望。如果事實上將來可以做到，現在還做不到的，那是理想，不是慾望。慾望是現在能夠做到並且已經在做的迫切的願望。

所以慾望的發生，總有事實的根據。就是說，一種慾望發生了，一定是可以解決那種慾望的事實已經存在，或者正在形成中。

譬如叫化子走在馬路上，踏着什麼花綠紙頭，也許會幻想着拾到鈔票，把鈔票去買跑馬票，得到二十萬元頭獎，於是大吃一頓之後，買衣服，租房子，以至買汽車，討太太，但是當面

來了一位女太太，他就會本能地伸出手去討錢。太太，做做好事！於是幻想完全失去，重復回到飢寒交迫的窘態中。所以叫化子只能幻想着買汽車，決不會真正發生買汽車的慾望。

不要說叫化子，就是我輩拿小薪水過日子的朋友，天天在愁米愁煤愁房租之中，決不會忽然窮開心的發生迫切買汽車的慾望的。不要說自己買汽車，說句笑話，假如有朋友定要送我一輛最新式汽車，却附有一個條件：不能把汽車賣了，只好自己用。這樣就會苦死了，因為我把汽車收了，那來錢租汽車間和僱汽車夫呢？就算汽車可以放在弄堂裏過夜，再自己也學起來開汽車，但我每天出外辦公，原是安步當車，好節省幾個車錢，現在却要多加汽油了。如爲着節省汽油，只有把汽車閒着。如覺得把汽車閒着可惜，而又不能把汽車賣了或借人，那麼只有辭退我小薪水的職業，索性去當野鷄汽車夫賺錢了。如不願意當野鷄汽車夫，那麼還是安心拿我的小薪水過活爲是。然而假如我拿着很大的薪水，或者發了橫財，把置汽車的條件都具備了，那我買汽車的慾望，就會油然而發生了。

所以慾望的發生，總由環境決定。然而環境是變遷無定的。所謂「十年財主輪流做」

貧者可爲財主，財主亦要淪爲貧窮。在從貧到富之時，慾望一步步往前進，在從富轉貧之時，慾望也一步步往下跌，但總想止在原位。於是就有人出來操縱人們的慾望了。

在上海的人，總都記得當初米價突然漲到二十元一石時，是那麼人心惶惶，路上搶米，米店關門，大家都說如果米價不再回跌，將來生活如何過；但是後來米價由二十元漲到三十多元，就又馬上覺得二十元一石的便宜了，據說有一家小米店囤的米，就給附近的人包圍起來，強迫二十元一石賣給大家。後來米價漲到四十元一石，很多的人都驚爲從古未有的事。這時候市面上傳說，還要漲到五十元六十元，一般人都似信不信的，等到果然漲到五六十元時，又懊悔三四十元時爲什麼不多買一點。然而米價還是一直向上漲，漲到七八十元，以至九十百元。這其間，慾望真是飄飄盪盪停不下來，總是嫌着米貴，但一到米更貴了，又覺得原來價錢的便宜。現在如果有五六十元一石的米，恐怕誰也要覺得很便宜了。人們的心理有這麼個弱點，於是操縱者就乘機而入了。譬如目的要從三十元一石漲到五十元，如果就老實漲到五十元，大家就覺得貴煞了。但是漲到六十元後再回跌到五十元，就覺得便

宜了。現在一百元一石，大家都覺得很貴，但如漲到百三十元百五十元一石時，自然又覺得一百元的便宜了，操縱物價的，同時也操縱了人心。

保守者的心理也是如此。魯迅先生曾說過一個比喻，說對保守者說，要在這黑暗的屋子裏開一個窗，那是決不肯的，但如恐嚇着說，不肯開窗，就把房子拆去，這麼一來，保守者必然讓步，滿意於開窗子了。魯迅先生似乎又說過這樣一件事情（原文都忘記了），說有一種什麼票子，要打折扣，人們自然很不滿意。後來那票子不通用了，大家也覺無法可想。後來又可通用了，但折扣更大，很奇怪的，這一回由不通用而至通用，就是折扣打得大些，大家也很高興了。

歷來的治人者，都深懂此道。你看到被治者一步一步跌到那麼非人的生活裏，還是安然地活着，不會驚奇麼？有時治人者略施小惠，那過着非人生活者羣，也就感到頗為滿足。這使我們覺得慾望難填，只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慾望又是很容易滿足的。人的慾望，有如賭博者一心想贏錢一樣：贏又想贏，如果輸了，又想贏回本錢，贏回本錢之後，又想多贏。說得不恭

敬一點，芸芸衆生，在慾望之海裏浮沈，恰如蛆蟲在糞缸裏擠來擠去，擠上來又被壓下去，壓下去又想擠上來。

於是各色各樣的禁慾主義者來說教了：慾念是罪惡。人應該清心寡慾。人慾與天理是不相容的。人應該存理去慾。

然而說教自說教，慾念還是在人生裏生着根，無論如何去不了。

因此又有一種處世道德來了：說什麼比不上不足，比下有餘。說什麼知足常樂。然而這也只好騙騙傻子，一般的人，看見了更好的生活，總是心懷不平，或衷心羨慕，而想擠上去。這樣就會使得社會不安寧，甚至掀起騷動和革命。

這裏，迷信宗教就顯得它的作用了。把一切享福與受苦，都歸之於命運。並且現在吃肉的人，來生的肉也少不了給人吃。富人現在雖則享樂，可是要想進天國卻比麻繩（聖經譯作駱駝）穿過針孔還難。這樣的想法，着實可以平平現在苦難者的氣，滿足一下阿Q精神。然而效用還是有限，窮人無時不想得寶。並且窮得不可開交的時候，還要「窮人望造

反」呢。

所以慾念的東西，無論禁也無用，勸也無用，駭也無用，它總是支配着人生。那麼就一任人生浮沉在慾海中，是不是辦法呢？也不是辦法。辦法先要明白慾念到底壞在那裏。譬如好色好錢是慾念，但是好色好錢有什麼壞呢？它本身原無所謂好壞，只壞在一個「私」字，（故稱私慾，）即壞在犧牲別人，來成全自己。並且你成全了自己之後，也不能算是最後定局，旁人又伺候着襲擊你。因此人世間被弄得一團糟。把這都歸罪於私慾，也不爲過。

不過「私慾」只能除去「私」却不能根本連慾除去。非私之慾，才是人類真正之慾，但這只有在真正從事澈底廢棄私有關係的人們中見之。

感情決定理智

人總是血肉的感情動物。

就叫你看毫無利害關係的足球比賽吧，也會不知不覺的把感情移入，到了球近球門的緊急關頭，你或則給球門捏着一把汗，或則竟自忘情的順着球勢也把腳踢過去。等到腳碰到人家，自己省悟過來時，也必自覺好笑。這種不知不覺的感情移入，在我們看小說或看戲劇的時候，更是利害。至於在現實生活中，那我們的感情，已不是從外「移入」而是從根由各人的生活所形成了。不同的生活樣式，形成不同的心境與情感。所謂紳士風度，少爺脾氣，娘娘腔，奴才相，市僧氣，以至小資產階級的根性，沒落階層的因無可如何而唯有出於腐化享樂的末世紀的情調等，就是幾種由不同生活形成的感情基調。感情由生活所形成，而又為行爲的出發點與基調。

感情的對面是理智。普通我們常把不知顧前顧後，率性而行，有如張飛式的衝動行爲，稱爲感情的；而把深思遠慮，謀定後動的行爲，稱爲理智的。然而感情之中，必然含有理智，理智也絕然不能脫離感情。即使是如何氣憤的衝動行爲，也必然是他以爲對方太豈有此理了。這種感情，在他說來，也就是他的「義憤」；他的「正義感」；「憤」而有「義」；「感」而有「正義」；這還能說沒有理智嗎？可是「義憤」是一事，把「義憤」立即發作出來，能否得到於已有利的結果，又是一事。所以一有了「義憤」就不顧一切的發作出來，因而吃虧敗事的，人們乃稱爲感情誤事。要不感情誤事，必須認清環境，估量各種具體條件，把事情的前前後後通盤籌算過，然後有計劃，有步驟的做去，以至達到目的，這才是理智的行爲。理智的行爲，並非沒有感情或不要感情。恰恰相反，理智的行爲，必須更有熱烈的感情，否則感情長期的被壓制着，在作理智的計劃與行動的過程中，何能如此持久呢。仇殺之類的報仇行爲，獻身於主義的革命行動等，所以能夠經歷千辛萬苦，驚心動魄的場面，而終於不致改變初衷者，假如沒有異常熱烈的情感始終在支持着，這豈是能夠想像的嗎？

理智的行爲，能夠駕馭感情，調節感情，表達感情而不使感情誤事。所以感情要由理智來指導，感情沒有理智的指導，就成爲盲目的了。幼兒爲橈絆倒，就拿橈子來出氣，及到知道橈子是不能負責的時候，就只好自己走路小心些了。勞動者因爲機器的出現而失業時，就拿機器來出氣。及到機器打了又來，打了又來時，才把憤怒移到剝削者身上去。及到一個剝削者打倒了，後來的剝削者更厲害的時候，才知道把整個剝削者來做憤恨的對象。所以理智的增進，能夠糾正錯誤的感情，使感情得到正當的發洩與解決。

然而理智的糾正感情與指導感情，是有一定的限度的。即理智只能在原來的感情基調上調正感情，指導感情，却不能根本的決定感情基調。勞動者把整個剝削者來做憤恨的對象，他憤恨的感情還是原來仇視機器的感情，不過比起來是更正確更合理吧了。而他所以能夠自己獲得，或從他人接受此種正確合理的理智，還是因他有從生活的利害所形成的仇視機器的感情之故。全無此種感情的人，例如工廠主自身，決不會獲得或接受仇視剝削者的理智的。他難道會自己仇視自己嗎？所以他所能獲得的或接受的理智，應是相反的

一種。由此可見並非理智決定感情，倒是理智自身要由感情的基調決定。這裏是粗心不得，稍一粗心，就會把理智指導感情，混做理智決定感情，而「指導」與「決定」實有本質的不同。如其把指導認做決定，把理智認為有根本改造或決定感情的力量，那自然只消努力於理智就是了。「只消努力於理智就是」那必須他的感情的基調已是合理為前提才可。然而確有人以為不管感情的基調如何，只消努力爭取正確的理智就是了。並且這樣想這樣做的人實在太多了！最出色的，我記起未來世界的著者H. G. 威爾斯，他幾年前曾經很熱情的跑到莫斯科去之後，又跑到華盛頓去，要請羅斯福與斯大林作世界規模的政治的經濟的合作。自然碰到一鼻子灰。然而他老先生並不灰心，不久之後，又向世界有識之士發表他的宏論道：現在各國都在瘋狂地擴張軍備，如能拿它多少分之一的錢來編纂一部最新最完美的世界百科全書，那麼大家就會有同樣的知識與見解，如果某國與某國發生了衝突，那麼只要拿那世界百科全書來查一查，不是就可解決了嗎？這個夢做得的確美麗。但在現下各色戰爭俱全的現代戰爭交響樂中，羅斯福與斯大林總難澈底合作的時候，我們的

威爾斯先生的夢醒了沒有，我可不知道。但我的確知道，我們確有不少尊重理智的先生們，在這世界形勢急轉直下，根本改觀的時候，却老在運用他們貴重的理智和理論來發揮議論：說以社會主義國家去和法西斯魔王握手，這怎麼說得過去啦，說以不要人家寸土相號召的，今竟以大欺小起來，這叫人同情自在小的一面啦等等，而小的一面有着多少大魔手在撐腰，那自然可以不必大驚小怪，然而你的尊貴的同情之在那一面，却因此顯而易見了。人說，國際關係太過錯綜複雜了，理論的錯誤原也不免。然我以為理論如是堅決的轉不過來，這却不僅是理智，而且還有感情問題。固然，感情對了，理智也不是沒有錯誤的，然而這種錯誤是很容易改過來的。否則知識很少的勞動大眾，無論感情與理智總常在正確的一面，而博學的先生們，却常在正確的門外徘徊的現象，怎麼可以解釋呢？

博學的先生們，知識份子的諸君，在這裏應該有所警覺了。警覺自己並非站在不扶自立的進步的集團方面，却是站在進步與倒退的歧路。假如順利的給你走，你的享樂的慾望，浪漫的情調，都會引你到倒退的路上去。多少的人，不是在你面前這樣墮落下去的麼？好在

我們的時代精神與環境影響，都不大肯讓你順利的墮落。然而終要自己警覺，在致力於進步的理論之外，更須注意培養進步的情感。情感必須在實生活中養成。母愛是在有孩子之後，才充分發揮出來的，同情心是在人們互助生活中養成的，同志愛是在同志間一致的行動中養成的，民族愛是在民族的團結奮鬥中養成的。你必須先有這樣的生活，才能形成這樣的感情，才能接受與此感情相照應的理智，一旦你的生活情感改變了，你的理論也將轉向。很多理論轉向的人，都是生活情感先轉了向。不滿艱苦生活的人，常從革命隊伍裏跑出去。然而甘受艱苦的人，也非天生好苦，而是熱烈的希望大家日後同樂的情愛在燃燒着。沒有偉大的熱烈的感情的人，不能成大事。革命者的「殘酷」之下，是藏着更熱烈更偉大的人類愛。大義滅親的人，是有着更熱烈的民族愛。而私心自爲，常殉私情的人，必定是利慾薰心之徒。孔老夫子已經指出過了，利慾薰心之徒，必不能剛強。你要剛強，要有氣節，有骨氣，必須要有嚴肅的生活，進步的情感，否則你的「進步的」言論，漂亮的辭句，都成爲空心的了。並且在時代的急速進展之下，要「空心」下去，也有不能的時候呵！

從感情與理智說到政治實踐

我在某刊上發表了「感情決定理智」一文以後，引起許多朋友熱烈的討論。有一朋友要我再發表一些意見，可是我却沒有什麼新意見。我只覺得感情與理智的問題如果在狹小的範圍內討論它們的意義及關係，恐怕討論一多，反會把問題弄得糊塗起來。所以我現在想把問題稍稍說開去，看能否在較大的範圍內說得更清楚一點。

有一點是大家都同意的，即感情與理智不能機械的分開來說。我們普通說某人意識如何，這「意識」裏面，也含有感情，也含有理智。至於說「階級意識」則更清楚的指出了：在階級社會裏面，感情與理智都難免帶有階級性。所以某某先生說，感情與理智的關係問題，可引入到個人的階級意識如何生成的問題；如後者得到解決，前者也可解決了。我想這是很對的。

那麼個人的階級意識是如何生成的呢？普通說：階級意識由於階級生活所產生，即過着如何的階級生活，就有如何的階級意識。（某某先生等的意思也大致如此吧？）這句話說得不錯，可是還說得不夠。因為實際上儘有過着被壓迫階級生活的人，却受着剝削階級的影響，在意識上成爲剝削階級的俘虜的。因為剝削階級爲要長久保持他們的剝削利益，必然要拿一切的暴力與欺騙，來消滅或緩和被壓迫階級的反抗的階級意識。被壓迫階級不但生活被壓迫，並且意識也往往被征服。所以精確的說：被壓迫階級的革命的階級意識，只有在革命的階級鬥爭中，才能生成與發展。或則說，被壓迫階級的革命的情緒與理智，只有在革命的階級鬥爭中，才能生成與發展。假如離開了革命的階級鬥爭來討論革命的階級情緒與理智，那就成爲煩瑣的空論了。

在革命的階級鬥爭中，自然伴起革命的情緒。在長期的革命鬥爭的經驗中，自然會領悟或認識革命的道理，或從他人的經驗與學說中接受革命的理論。在這裏，我們說感情或情緒，是直接生活鬥爭中「伴起」或「養成」却不能說「領悟」、「認識」或「接受」。

如說「認識感情」、「接受感情」那成什麼話了呢？感情與情緒直接表現生活的欲求，它是生活的本身。而理智呢？「理智」這個辭的含義，是很模糊的。它和道理、理論相近，但又微有不同。譬如說，「在生活裏面伴起理智」也還可說得過去。但說在生活裏面伴起道理，或在生活裏面伴起理論，就有些不通了。道理與理論是要說「悟得」或「認識」或「接受」的。這因為理智的「智」字，所含的主觀的意味很重。某某先生的理智先於感情的想法，我想大概也很看重這個「智」字的意義的緣故吧。但「智」又怎麼會先於「情」呢，這卻使人難解了。不過我們不管這些，我以為我們討論感情與理智的關係時，決不能如此咬文嚼字。說理智時，把理性、道理、理論混在一起也可以，而且把理智引伸到理論，更可把關係弄得清楚。那麼理智或理論是什麼呢？從根本說來，那不過是達到生活鬭爭的目的，滿足生活欲望或情感的方法或手段吧了。生活與情感是目的，理智或理論是如何達此目的的方法或手段。方法與手段不能決定目的，而總是目的決定方法與手段的。譬如我們現階段的目的，是要求全民族的解放，而一切統一、團結、民主等抗建理論，都要以此目的為依歸。否則理

論就將錯誤，或成爲理論的遊戲了。

但我們說理論是方法或手段，這絲毫沒有輕視理論的意思。因爲沒有正確的方法與手段，目的就達不到。同樣的，沒有正確的理論，民族解放的革命目的，也就達不到。所以真正看重目的，要迫切達到目的的人，必然會生出極大的興趣、熱情、意志，去努力學習、研討可以達到目的的正確理論。一句話，惟有在生活鬪爭的實踐中的人，最看重理智或理論。因爲在每一步的實踐的苦鬪中，他們都要全神貫注地，小心翼翼地解決許多或大或小的困難問題，而解決不但要顧到目前，又要於將來有利。而這些大小的困難問題，又在特殊的時代、地點、特殊的具體條件之下發生的，所以一切已有的經驗與理論，最多只可供原則上的參考，具體的辦法，總歸要自出心裁的。所以在實際做事的人，尤其幹革命大事業的人，當他們做下去或幹下去時，總要遇到困難，即遇到不知道怎麼辦才好的時候。這時候，事實是行的困難，因爲行不通了（行難。）但說出話來，却是「怎麼辦呢？」一研究之後知道怎麼辦了，立刻照着去辦，果然辦通了。這好像只要知道怎麼辦，就辦得通了（知難。）但如所知道的是

錯誤的那麼依照錯誤的所知去辦又怎麼樣呢？小錯誤是損失，大錯誤也許全盤都糟了！但做事不比走棋，走棋是一盤輸了，又可重來一盤。革命的大事業，也不比普通的小事情，普通的小事情做錯了，關係還小，可是革命的大事業，一下失敗了，也許從此休矣，或即使能夠捲土重來，也往往要待好多年後。所謂「歷史是有偶然的」，「歷史也有錯誤的」話，是應該這樣去了解的。而常在偉大革命者口中說出來的「知難」（孫中山）或「沒有革命的理論，就沒有革命的行動」（列寧）一類的話，更應該這樣去了解。這種話，是革命者在長期奮鬥中的苦痛的呼號，我們決不能因為說「知難」就以爲「可鼓舞人行動的勇氣」，或者因為說「沒有革命的理論，沒有革命的行動」就可主張不管一切埋頭去研究理論，或主張理論第一。理論而脫離實踐，猶如沒有目的的方法。沒有目的的方法是什麼呢？這到底是不可想像的。

但是有了目的，方法與手段未必就正確，這也是事實。不過有了正確的目的之後，是容易得到正確的方法，或則說有了正確的立場與意識（這裏的「意識」自然也含有理智，

但可說比較偏於情感方面。譬如我們常說意識純潔或思想純潔，而感情也可說純潔與否，但理論則只有正確與否，不能說純潔與否。之後，也容易認識或接受正確的理論。反之，假如立場與意識不是進步的，那麼就不能認識或接受進步的理論了。所以一個人能否理解進步的理論，或者理解得深刻不深刻，這根本還有他立場和意識的限制，決不能單從他是否聰明，是否努力學習去判斷。米丁說：『在現時，在資本主義腐潰時代，任何一個資產階級思想家，那怕他個人的天才如何偉大，他的創造活動，他的影響於現實發展的規律性的能力，終究被他的階級性，被他所代表的階級保守性所「箝制住」的。資產階級沒有觀察未來的眼光，這就決定了，縮小了它的理論家對於社會發展現象的了解的程度，減少了他們對於這些現象的理解的深度。』據說某國這次大舉進攻我國以前，它統治階級所有的理論家與支那通，都說可以打得的。等到現在打不得了，我們常說他們的理論家蠢，或沒有眼光。其實說他們沒有眼光可以，因為代表行將沒落的階級的他們，先天就沒有「觀察未來的眼光」。可是說他們「蠢」而「蠢」又解作不聰明，那就不可以。資產階級的思想家，養

尊處優腦滿腸肥，怎麼能說他們不聰明呢？

現在回頭來說我國的情形。在我國的學校裏，以及一般的知識份子，除了很少一部分之外，一般的流行思想，都以為有一種普遍的超時地的理智或理論，只要個人聰明一點，以及肯努力學習及學習得法，就可獲得正確的理論。甚至很多前進的知識份子或青年，也認為只要自己努力學習，總可獲得正確的理論的。我有一個朋友就向我說過：『難道避開一切政治的派別與鬭爭，就不能好好研究新哲學麼？』他自以為是可以的，並且正打算終身這樣去研究呢。我想這樣流行的思想，大概是由於我國有着幾千年來傳統的封建思想，以及少年中國，又是在資本主義的國際環境中生長起來的緣故，因為封建思想與資本主義思想的特色之一，就是根本否認理論的階級性，即只要聰明與努力學習，誰也可以獲得正確的理論。其次，就是理論與實踐的分家。在資本主義的國家，有着很有趣的假民主法律，說革命理論，宣傳可以出之於行動，就犯法了。他們的用意很明白，就是叫人不要去推翻他們的統治，而單是宣傳是不能推翻什麼的。可是宣傳真的這樣沒有用麼？針對時弊的宣傳，必

然要引起行動。所以他們也必然要禁止、壓迫正確的宣傳與言論的。但這對於假民主的招牌不好看，因此他們又有別的好法子，就是盡量收買或製造假革命者，叫他們宣傳表面很左的假革命的言論，一則可以保全假民主的招牌，二則可以蒙混真正的革命言論，三則可以使很多革命者上當，這樣統治不但不受威脅，反多一層保障了。而我國的思想界，受着這種理論無階級性及理論與實踐分離的思想的影響，你只要看看一般的書籍，聽聽一般人的言談，就可知道是如何普遍而深刻呵！然而我們必須與這種流行的思想鬪爭。我們決不能諱言理論與立場的關係，或理論的黨派性。我們決不能離開實踐去研究理論。而實踐又決不能簡單的理解為勤於工作，言行一致等個人範圍內的行為。我們所說的實踐，乃是政治的實踐。而目前的政治實踐，就是統一、團結、民主等抗建事業。對於這一事業沒有興趣，沒有熱情，不關心，不在本位努力的人，那就決不會有對於民族國家有利的言論的。或則因為個人主義、英雄主義以及種種骯髒心思，而與統一、團結、民主等抗建事業相衝突，同時又不能克服自己的私慾時，那必然要生出不利於民族國家的言論和行為來的。而我們個人，尤

其是「並非站在不扶自直的進步的集團方面，却是站在進步與倒退的歧路上」的知識份子，很應該明白，自己與民族國家的利益，用遠大的眼光看來，當然是一致的，但在小範圍內却常有衝突的地方。很應該常常檢點自己的立場與意識，應該站在政治實踐中努力學習理論。而感情與理智的關係問題，自然也應該放在這樣的政治實踐中來討論才對。

戰爭的辯證法

常有人問，怎樣應用辯證法來分析目前的戰爭呢？我覺得這個問題很有趣，所以不怕淺薄，將我所知道的一點時事常識，特意拉上辯證法的名詞來說明一下，可以和學辯證法的朋友們討論討論。

戰爭是最辯證法的

請以個人的衝突做譬喻。個人在平時，可以有甲恨乙，乙恨丙，丙又恨甲的情形。在不同時同地，也可以有甲與乙打，乙與丙打，丙又與甲打的情形。可是在同時同地拚死相打時，就不容許有這樣的情形了。試想甲與乙打，乙打不過甲時，他還會去打丙麼？他知道丙也要打甲的，那麼當然要放棄和丙的仇恨，同他共去打甲了。假如乙的力量很強，他不但不用丙幫

助，並且還要一邊打甲，又一邊打丙時，那麼丙怎麼還會去打甲呢？甲也當然沒有餘力打丙了。在這樣的情形之下，甲與丙就自然會合力去打乙了。又如甲與乙在打，他們知道旁邊的丙和他們勢不兩立，同時又有很大力量時，那麼他們必然會得漸漸覺悟：彼此這樣火拚了，結果無非給丙造機會。這樣一來，甲與乙的打架就不免要躊躇起來，尤其當丙的威脅日益增大時，說不定雙方會突然中止打架，並且互相聯合起來去打丙的。這是打架的規律，也就是打架的辯證法。

這個打架的辯證法明白的告訴我們：在同時同地好多人拚死相打時，他們必然只能分成兩個陣營，互相對打。即使甲與丙並沒有相約，並且依然仇恨着，但當他們各自獨立攻乙時，他們在實際上已經聯合起來了，不管他們主觀上願意不願意，他們在客觀上已經站在一方了。所以一句話：在同時同地打架，只能有一對。

戰爭也是如此，好多國家在同時同地進行戰爭，只能有一對戰爭。

那麼我們目前的戰爭情形是怎樣呢？

新近的蘇芬戰爭以及以前的意阿戰爭、西班牙戰爭，已經結束了。目前正在進行的有二對戰爭，即已經進入相持階段的中日戰爭和正在歐洲展開的英法對德的戰爭。

這幾對戰爭發生在不同時不同地，或發生在同時異地。看起來它們當然是好幾對獨立的戰爭。但是這種看法實在太表面了。真正從骨子裏看，這幾對戰爭只可說是一對根本的大戰爭的開頭或前哨戰罷了。這話容我慢慢道來：因為——

戰爭是政治的繼續

就是說，當政治不能用和平的手段進行下去時，就只好訴之於暴力，即訴之於戰爭。所以說：『戰爭是政治以暴力為手段的繼續。』而政治呢，澈底說來又是經濟關係的集中的表現。所以戰爭的原因、目的及其性質，都由經濟、政治的情形來決定的。

那麼現在的世界經濟政治的情形是如何呢？

從經濟上看，這個世界早已給資本主義的經濟關係打成一片了。這和封建時代各據

一方獨立無關的經濟情形完全不同。這時候整個世界早已給帝國主義分割完了。有的帝國主義國家要想重分世界，以便自己多佔一點，有的不肯，因此爆發了第一次帝國主義大戰。所有的國家，差不多都加入了戰爭。這次戰爭證明了：在這經濟關係上早已打成一片的帝國主義時代，假如因了經濟危機在某一處爆發了戰爭，那麼其他國家，不管其間利害衝突如何複雜，不管其願意不願意，都遲早要或加入此方，或加入彼方，總之把世界分成二大陣營，進行最野蠻的戰爭。這種世界規模的戰爭，在同一地球上的同一時間，當然只能有一對，所以叫做世界大戰。

但從第一次世界大戰以來，世界的局勢，完全變了樣了。在這裏，雖然世界的大部分仍舊是帝國主義的勢力藉佔着，可是在世界的一角已經出現了社會主義的勢力。這是簇新的完全反對資本主義的力量。這種力量已經深刻地影響了世界各地的民衆，威脅了資本主義的存亡。所以這兩種力量，即世界的資本主義力量與世界的社會主義力量是勢不兩立的。它們的衝突與矛盾，是現世界最基本的矛盾。這個矛盾超過了其他一切的矛盾。辯證

法說，最基本的矛盾，就是事物發展的根據。

根據有決定的作用

所以從第一次世界大戰以來的國際經濟政治的演進，以及目前的戰爭，都要從這個根據來說明。因為從一九一四年的世界大戰以來，一直在尖銳的形式中發展着的帝國主義的衝突，始終針對着這個基本矛盾而確定其方向的。我在這裏且引一段英國當代國際問題的權威作家杜德的話，他說：『照理，德帝國主義被打倒之後，帝國主義矛盾的新階段，應該是英美二大帝國主義的矛盾；實際上，這個矛盾在一九一八到一九二〇年這一時期的確很快地猖獗起來。但這個重大的深刻的矛盾依舊隱藏在表皮下面，慢慢地發展着；它被益發尖銳化了的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的中心矛盾，被對於社會主義革命的害怕和歐洲局勢的反映所掩蓋了。因此被打敗了的德帝國主義，在凡爾賽各協約國心目中已被打倒了的、被束縛住了的、不能再抬頭了的德帝國主義，又由於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或英國

和蘇聯的中心矛盾而重新獲得了霸權。此種戰術的進行……使希特拉得以歐洲反共英雄的資格而掌握政權，使他很容易得到重整軍備的允許，很容易得到列強財政的幫助，撕毀凡爾賽和約的束縛（它們好像是紙做的一樣）威脅歐洲英帝國主義從一九〇四到一九一八年竭力打擊德國帝國主義，而從一九二三到一九三八年則又竭力幫助德國帝國主義甚至在比以前更強大的基礎上復興起來，使她成爲假想的反共武器。（見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內幕，無名社出版）然而希特拉偏不爭氣，他不但不聽張伯倫的話去打蘇聯，他反而與蘇聯和好起來，反轉來去打英國。像張伯倫這種搬起了石塊打自己的腳跟的行爲，假如不從他們害怕社會主義革命比什麼都害怕一點上去想那怎麼可以想得通呢？這是一點。

其次，英法與德既然打起來了，但是爲什麼不拚命的打呢？誠如蕭伯納所諷刺的，既然要打，何不認真的把大隊飛機開去轟炸柏林呢？那麼他們爲什麼都要這樣顧忌呢？他們爲什麼不同第一次歐戰一樣，一開手就是大家用全力拚死的打呢？這原因應該從哪裏去說

明呢？閒話一句：就是有蘇聯在。有這受過軍事政治訓練的一千三百萬名戰士，二萬架優良的戰車，一萬八千架優良的飛機的蘇聯，而在政治經濟上尤其威脅着他們這些帝國主義存在的蘇聯，站在他們一旁，深刻地影響着呼應着他們國內的革命民衆，以及殖民地的革命民衆，在這情形之下，他們難道真的甘願把自己的力量都火拚了，給旁邊的真正敵人坐收漁翁之利麼？在這點上，希特拉這個『瘋子』並不比張伯倫不清楚。所以這次英法與德開戰後，大家在外交上謀妥協的努力，大大超過於軍事的原因，不歸之於他們有共同的大敵存在，這怎麼能了解呢？

第三，英法與德開戰後，有深謀遠慮的羅斯福總統，在其深謀遠慮之下不久就送出威爾斯這和平使節到歐洲去了。一時和平空氣瀰漫於歐洲。然而討價還價不成功，和平只是空氣而已。可是他們所主張的和平也是有點奇怪的。就是這時候蘇芬發生了戰事以後，他們就一點也不想和平了。國聯立刻開除蘇聯的會員籍，並且嚴厲譴責它，號召大家起來援芬打蘇，美國也立刻禁止軍火運蘇，並將大批的錢借給芬蘭，（這裏很抱歉的不能不使我

記起美國一向援華援華，但是援華的錢還不及援這小之又小的芬蘭多。至於言論上的援芬責蘇，那更不用說了。然而幸乎不幸，蘇芬這個戰爭的火口，不久就給封住了。這很使得一些英雄們失望。他們大聲疾呼，要把兩對戰爭（英法與德及蘇芬戰爭）併做一對去，然而蘇芬卻早就和平了，使得此輩英雄一時無用武之地。然而歐戰終於擴大了，自挪威至荷比以至地中海、巴爾幹，大家卻又憂慮起來。因為意大利如果也捲入了戰爭，那麼美國似乎不能再中立下去。這樣一來，不是真的大家都要火拚了麼？至少，到那時候，即美加入戰爭以後，要把這場戰爭緩和下來，就更困難了。所以當慣會裝腔作勢威脅敲詐的墨索里尼說要加入戰爭時，羅斯福先生就焦急得要命。他馬上把某幾種意大利的商品附加稅除去，以示好感。並且極力向墨索里尼呼籲和平的確，美國現在的處境，很有些不如第一次世界大戰時的得意了。因為在那時，它是有舉足重輕的最後參戰的一個。可是現在它已有了行將捲入戰爭的危險，而蘇聯卻還超然立在戰爭之外。這怎麼不要焦慮呢？像這些情形，假如不從世界規模的帝國主義與社會主義的基本矛盾來說明，又怎樣說得通呢？

第四，說到中日的戰爭來。日本在對中國的軍事上有一點很吃虧的地方。就是它不能
用全力來對付中國。它先用了局部的力量，不夠，又加一點，又不夠，又加一點，終於把很大部
分的力量都喪失在以及僵持在中國身上。它很想急急把殘餘的力量拔回去，然而泥足愈
陷愈深。它真是悔不當初，然而已經來不及了。那麼它爲什麼不把所有的力量同中國拚了
呢？這個不能。除非世界上只有中國與它。然而在它的旁邊還有強者在呢。它又怕蘇聯，又怕
美國，又要和英國爭勢力。中國原不是它的假想敵，然而它竟陷在中國手中而不能自拔。可
是這裏有很奇怪的事情，就是日本已經快陷在中國不能自拔了，而它的平日的競爭者，卻
並不怎樣歡喜。何以見得呢？日本的軍需品有百分之七、八十要英美供給的，尤其是美國要
供給百分之六十。假如它們不供給，日本還能維持麼？又如它們多幫助中國一點，日本還不
要更快的失敗麼？我國駐英大使郭泰祺說，英美兩國給中國的借款合起來，也遠不及蘇聯
的多。大公報的社論更慨乎言之說，英國現在的戰費，每日要化六百萬磅，假如將三日的戰
費借給中國，那對於中國的力量就要增大多了。可是它竟不肯。美國更是很有錢的，並且尚

未加入戰爭，然而也不肯多借錢給我國。而且在日本日益困難，我國日益接近勝利的時候，它們，尤其是英國，很想叫我國忍痛犧牲。和平了事。我真不懂它們對於中國的勝利，和日本的失敗竟會如此不感到興趣！這要叫我們怎麼想得通呢？除非說它們還希望日本保全一點實力以便他日可以對付共同的敵人之外。

到這裏，我們已可總起來說一句：英國的一手把打倒了的德國又扶起來，以及縱容德日意的侵略，以及現在的中日戰爭、英法與德的戰爭的演進方向，始終都由上述這個世界社會主義與世界資本主義的基本矛盾所決定的。所以整個說來，新近結束的蘇芬戰爭，較久以前結束的意阿戰爭、西班牙戰爭，以及目前的中日戰爭、英法德戰爭這幾對戰爭，都可說是一對在世界資本主義與世界社會主義的基本矛盾之下進行着的大戰爭的前哨戰。但是這裏還有問題。既然說現世界的基本矛盾是世界資本主義與世界社會主義的大衝突，那麼爲什麼希特拉先要同英法開火呢？難道他平日口口聲聲喊反共反蘇，都是假的麼？也有假的，也有真的。假的是借此爲幌子，可以取得張伯倫他們的讓步。真的是他原不

歡喜蘇聯。只是希特拉很明白，要他現在就真的做先鋒打蘇聯，不要說打敗，就是打勝了，德國的實力也完了，而坐享其利的卻是人家，所以他決心反對張伯倫迫他做貓腳爪的任務。我們很可想像的出，希特拉的私心是要等他夢想的強大的第三帝國建成之後，那時再由自己領導打蘇聯，才能享受戰勝的權利。他這個幻想，不會因德蘇的暫時忍痛握手而忘掉，所以他除非不得已的時候，也不會真心猛力向英法拚的。而英法當局呢，要希特拉做領導，可不願意，但也肚裏雪亮，不願真的自己拚下去，給人造機會。所以戰爭爆發後，張伯倫一直還喊着只要打倒希特拉主義，並非要打倒德國。這句話倒是真心話呢。正因為如此，所以才

有雙方都摩拳擦掌，不肯把實拳打出去的局面。

不過戰爭這個東西一旦爆發之後，它就不大聽人指揮，它就會依自己的邏輯進行，不容易控制住。這裏，讓我們來回顧一下第一次世界大戰的進展的情形，再來展望。

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前途

第一次世界大戰可說是英德爭霸。當時德國的國務總理霍爾威格 (B. Hofmann) 說：

「我估計這一次戰爭只會延續三月，至多四個月。」英國首相格雷 (H. Grey) 也說：德法打起來後，英國只要用海軍把德國艦隊封鎖在基爾 (Kiel)，使之不能動彈，可以不損一艦，不折一兵或不發一彈就勝利了。可是戰爭一爆發後，就依照自己的邏輯進行着：三個月過去了，一年過去了，兩年過去了，戰爭不但沒有停止，反而陷入進退維谷的地步。民衆的怨恨與反對的情緒日益高漲起來。這使得原來很樂觀的冒險家焦急死了。而雙方的老成的帝國主義的政治家，尤其憂慮着，如果再打下去，恐怕現存的社會制度會得整個崩潰了。因此和平的呼聲從各方面發出來，在一九一六年十二月英國內閣準備進行講和，同月間德國提出和平照會，一星期後美國威爾遜總統也提出和平照會，至一九一七年一月間威爾遜總統又發表『沒有勝利的和平。』這一些大權在握的先生們，主張和平的誠意可謂一致了，然而戰爭好像一個鐵石心腸的人，仍舊依照自己的邏輯進行着。一直到了革命才把戰爭終止了：俄國革命終止了東部的戰線，德國革命終止了西部的戰線。

戰爭的這種不聽人話獨自進行的邏輯，在這第二次帝國主義戰爭中也很明顯的表現着。英法與德打起來後，雙方都想找出妥協的辦法，美國一方面雖想在戰爭中大賺其火藥臭的軍火錢，可是也真心想使自己火拚的戰爭止住。可是戰爭並不聽話，它不但沒有止住，而且日益擴大起來，有將其他帝國主義國家都行捲入之勢！

可是如果以為帝國主義的力量會一直這樣火拚下去，到後來可以很容易的就被革命的力量推翻了，這未免太樂觀了。未免太把資本主義國家的老成的當局，看做阿木林了。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已經可以看到他們對於革命的力量，比什麼都害怕。再打下去，國內民衆就要起來反對時，他們就拚命想停戰。在蘇聯革命成功時，他們就不問你是協約國，或是同盟國，都一致聯合起來對蘇聯進行武裝干涉。這個歷史的教訓，還不明白麼？然而現在的情形，更和第一次帝國主義大戰的情形不同了。在今天，它們在開戰之初，就有強大的蘇聯屹然立在戰爭之外，並且它們國內的以及與殖民地的矛盾非常尖銳，人民不滿的情緒非常高漲。假如自己更火拚下去，大家的力量互相削弱，這不是更給革命的力量造成有利

的條件麼？這是它們無時無刻不顧慮到的。所以它們在開戰之後，也不大有想互相拚了的
意思表現出來。它們似乎都在不得已之下打的。假如以後要互相拚了，也還是控制不住這
匹戰爭的野馬而是出於不得已的。現在它們不是要將國內的一點民主也漸漸縮少範圍，
以便走上法西斯化的道路麼？從這種種情形說來，誰說它們打到某種程度之後，不會聯合
起來反對蘇聯以及鎮壓國內的和殖民地的革命勢力呢？到了這個時候，戰爭一定成爲你
死我活的最殘酷的暗無天日的惡戰。然而在第一次大戰打出一個蘇聯來，這一次惡戰後，
一定會把世界打得很光明的。有人說，這是人類最後的一次人對人的戰爭，也就是這個意
思。

現在我們還贖下一個中國的問題。就是：

中國將往何處去？

我們上面已經說過，中國的戰爭是一個根本的世界大戰的一部分。這世界的大戰

爭有二大對立的部分。那麼中國是屬於哪一部分呢？這其實是很明白的。從世界規模說來，中國的戰爭是屬於反帝的戰爭。既然是反帝的戰爭，那麼照上述的戰爭的辯證法說來，它必然立在帝國主義的對面。它必然要把一切反帝的勢力引為同調，不管你願意不願意。反之，凡是一切含有帝國主義的意味的東西，當然都在反對之列。因為我們的戰爭，是要打倒國際帝國主義的勢力的一部分而得到成功的。所以依照戰爭的邏輯，我國現行的合於古訓的不多樹敵人的外交政策，實有理論的根據。然而這還不夠。因為我國的戰爭性質頗有點複雜。從它的反帝反封建說，當然是資產階級性的民主革命。一般的資產階級的民主革命是有走上資本主義的前途的。所以我國很有一部分人夢想着資本主義的繁榮。在這裏我國就存在着可被帝國主義者（即沒落期的資本主義者）誘惑的相當大的可能性。然而實際上怎麼樣呢？實際上整個的資本主義已經走上總崩潰之路。我們如果跟着它走，自然也只有沒落的份。十年以前，我們已跟着走過一次痛苦的錯路。現在土耳其也有些站在錯路口。而這錯路口也隨時向着我們展開着。而我們比土耳其好的，就是我們現在正在戰

爭中，有反帝的戰爭規律，迫着我們離開帝國主義。其次，我們已在幾年來的偉大的解放戰爭中強大起來了。就是說，我國的自主性，已經日益增大到不容被人誘惑或脅迫了。所以如果說，在二三十年前，中國的事情，可以隨便聽列強吩咐決定的話，那麼在今日，任何列強已經不能在違背中國自身利益的前提下，來處分中國了。不是麼？好多次外來的要我們妥協的嘗試，以至『東方的慕尼黑』，不是只好打回票麼？實在如果真有遠大的民主的眼光，是應該另眼看待這個安定東方的新力量了。而我們自己呢？自然更該認清，我們是在進行資產階級性的民主革命，但是卻在離開沒落的資本主義的路，因此有人把這一種特別的路稱爲新民主主義的路，以別於舊民主主義的路，這是很確當的。然而這條新民主主義的路，也不是很平坦的。我們是在這個世界規模的大戰爭日益深刻的展開，誰也不容中立，誰也遲早要站在一面的情形之下，走這新民主主義的路的，所以我們除了「不多樹敵人」的戰時政治原則之外，還應該有更深刻的「敵之敵，是吾友；敵之友，是吾敵」的政治原則。這個原則，是完全符合上述的戰爭的辯證法的。然則我國很有一些人，專做些親者痛、仇者

快的事情，這當然是從他們的私利出發，絕非國家民族之福。這我們只有希冀他們自己翻然覺悟，否則就應由國家的力量加以懲處！

政治和軍事

政治和軍隊的關係很簡單。政治進行着，軍隊預備着。到了政治行不通的時候，軍隊就出來講話。所謂「養兵千日，用在一旦」，軍隊是完全為政治預備着，做政治的後盾的。所以政治是目的，軍隊是手段，軍隊完全要聽政治的話，這是再明白不過的事情。

但是軍隊出來講話之後，就引起軍事行動，即引起戰爭。戰爭好像是兇惡的魔鬼一樣，召來之後，就會跋扈起來。不但不聽政治的話，好像反要命令政治，要政治完全服從軍事。

這是我們一般的看法，似乎很對。但是仔細想來，卻是不對的。試想為什麼要有軍事行動呢？總不會為軍事而軍事行動罷？總不會一輩子軍事行動下去罷？軍事行動的本身決不能成爲目的。尋根究底起來，任何軍事行動，總逃不了是一種達到什麼政治企圖的手段。政治企圖是目的，軍事行動是手段。沒有目的的手段是沒有的，沒有政治企圖的軍事行動也

是不可想像的。

所以我們應該確定，在平時軍隊是為政治預備着的手段，在戰時，軍事還是為達到政治企圖的手段。所不同的，只是在平時，政治與軍隊分離着，主從的關係很明白。在戰時則一切的命運都繫於軍事的勝敗，軍事完全有權利要求政治以及一切都要適應它的進行。因此，容易把軍事行動看做最重要，把軍事看成第一，而誤認為應該是軍事支配政治，軍事決定政治，這是很大的錯誤，也是很危險的錯誤。然而國人之中，不幸很多懷着這種危險的錯誤思想，為着勝利的前途，我們應該迫切的指出這種錯誤。神經衰弱得很的先生們也可不必提防這又是什麼新思想了。這其實是很舊的思想了。就是大名鼎鼎的軍事理論家克勞塞維茲，他是從前德國最忠實的保皇黨，然而他也很忠實於真理，他反對拿破侖，然而他細心研究了拿破侖何以能用烏合之衆擊潰歐洲各國軍隊的許多戰役之後，他得出有名的結論道：『戰爭是政治用其他手段的繼續。』在他最重要的著作戰爭論中反覆闡明這個根本思想。他用他淵博的戰爭史實極力駁斥那些要把政治的觀點去服從軍事的觀點。

的企圖，他說普通的看法，以為政治只是平時的，到了戰爭起來之後，一切政治的外交的關係，當然都斷絕了。『可是我們則持反對的主張。戰爭決不能離開政治的關係來觀察，假如離開政治的關係來觀察，那麼一切有關係的聯繫都被切斷，戰爭將要變成無意義無目的的古怪東西了。……實際上，成為戰爭的基礎，決定戰爭主要方向的一切要素，例如己方的兵力，敵方的兵力，雙方的同盟者，雙方的國民及政府的性質等等，不是統具有政治的性質麼？它們不是與政治關係緊聯繫着決不能加以分離麼？』在任何情形之下，我們決不可把戰爭當做獨立的東西，而應該把它認為一種政治的手段。只有站在這樣的觀點上，才不會和一切的戰爭史實相抵觸。只有站在這樣的觀點上，才能對於無數關於戰爭的著作把握得住理性的理解。只有這樣的理解，才能明白戰爭由其所引起的動機及事件的性質而異其種類的道理。』

克氏依據這個根本的觀點，說到戰爭的或軍事的性質，完全由政治所規定。『政治是戰爭在其胎內所發展的母體，猶如生物的屬性已含在它的胚種之中一樣，戰爭的外貌也

已在政治之中暗暗地形成了。」這幾句說在一百多年以前的舊話，但所含的真理却愈來愈有光彩，拿來分析我們目前的戰爭的性質，真是太好了。有怎樣的政治，就有怎樣的戰爭。或軍事行動。懂得了這個簡單的真理，就很容易明白何以目前的戰爭只有我國的是解放的正義戰，而別的都不是呢？如果還不明白，再看看他們的戰前，是什麼政治呢？從這種政治的母胎裏，能夠產生出怎樣的戰爭來呢？而我們的正義戰和這樣的戰爭，如果不是一方改變性質的話，怎麼能夠聯在一起呢？這是很重要的一點。

第二點重要的，依據克氏的根本思想，決不能把政治的觀點從屬於軍事的觀點。克氏說：「軍事從最高的觀點來看，就成為政治……不管今日的軍事成為如何複雜而完全，而決定戰事的，仍是內閣，用專門的話來說，即不是軍事當局，而是政務當局。」所以戰事內閣，和最高國防會議之類，還是政治機關。總之，無論如何不能把軍事抬到政治之上，以為只要軍事有辦法，就一切都有辦法。所以最要緊的是軍事，別的一切都可慢提，在軍事期間，一切服從軍事，一切為軍事而忍受，這是非常不對的。保皇黨的克勞塞維茲看了歐洲各國的

精兵，何以抵當不住法國的新兵力，他就恍然大悟了。他說：「法國革命所以對於外國有如此之大的影響，其原因顯然不當求之於法國用兵上的新手段和新見解，而寧該求之於全然改變了的國家及行政的性質，政府的性質，國民的情形等等之中。其他各國的政府却不能正確認識這種事情，而一味使用慣常的軍事手段，想去對抗法國銳不可當的新兵力，——這裏就犯了政治的錯誤。」然而人類也真會重覆錯誤，克氏在百年前指出的這種「政治的錯誤」，人們一直犯着到如今。到如今武力論還是盤據在中外人士的心頭。當我國抗戰之初，都給捏着一把冷汗。何故？兵力太差呀！如今我國居然愈戰愈強了，大家都驚奇得很。何故？如此相差的兵力，也居然能夠站得住呀！於是有的嘆着中國真是謎的國，有的歸功於土地之大，有的歸功於歷史之久，有的則歸功於軍隊的真強起來了。再說下去，就是如果再有相當的飛機、大砲，就立刻可以全線反攻，獲得最後的勝利。把事情看得如此簡單，把武力看得如此重要。對於唯一重要的政治，却都略過不提。克氏地下有知，也真要笑死氣死。單看看近年的中國史，也太令人可嘆。袁世凱的武力陰謀論倒下去了。吳佩孚的武力統一

論倒下去了……再看一看游擊的戰爭吧。凡是真正能夠游擊的軍隊，一定是不可克服的，否則就無前途。何以故？就是政治是軍隊的緣故。試想想某種的軍隊何以只守着點與線，不到鄉下去打游擊？這只要由這樣的話裏面就聽得出道理來，說：『他們來了一大隊，有官長帶着，就紀律很好，不必害怕。如只來了幾個，那就要避避，因為錢也要，花姑娘也要。』這樣的軍隊，當然打不來游擊，這不盡是外國人之故，主要的還是游擊要化整為零，而他們化整為零就不為老百姓歡迎之故。老百姓不歡迎，就是本國人也打不來游擊。然而如果化整為零之後，仍能不逃跑，不糟蹋老百姓的軍隊，這就得到老百姓的拚死擁護，成為老百姓自己的武力，這怎麼能夠打倒它呢？而所以能夠做得到化整為零之後仍然不逃跑，不糟蹋老百姓的，唯一就靠政治的覺悟。據說某一游擊隊的老火仗在被×人追逐中失散了。大家以為總死於×人之手了，可是過了許多天，老火仗竟然帶了一隊新組織的農民游擊軍來歸隊了。這些都是平凡的道理和平凡的事實，所以無論是外國的教訓，本國的教訓，都要歸結到克氏的結論上去：『戰爭的成敗最後要由政治決定。』爲此之故，我們決不能以

爲有了充足的新武器之後，就什麼都有辦法，我們更有在政治上極力做到合理的地步。武器無論如何精銳，總要人使用，人在被動的時候，總發不出大作用。要人積極的自動發揮力量，就要政治上使他悅服，使他知道這樣的政治和軍事完全於他有利的，是他自己切身的事情。

第三點重要的，就是軍事的觀點，必須和政治的觀點相統一。這是引幾句克氏自己的話吧。他用哲學家的口氣說：『人生最重要的事，是要找到可以理解和估計一切事物的正確觀點，並且嚴格的遵守它，因爲我們只有立在一個觀點上才能把一切事物在其統一性上把握住，我們只有靠這觀點的統一性，才不致陷入矛盾。因此，假如在作成作戰計畫時，不許可有時用軍人眼光，有時用行政官眼光，有時又用政治家眼光，那樣的用幾個觀點來觀察事物，那麼是不是必須由政治觀點高，高在地上來支配其他一切的觀點呢？』克氏又自己回答道：『我們所謂政治是以結合調和國內政治上和個人生活上的一切利害，以及其他可由哲學思辨所思考出來的一切利害爲前提的。因爲政治這東西，原是空空洞洞的，它

不過是上述諸利害的代表者而與各外國相對峙而已。總之，在任何情形之下，軍事學對於政治決不是決定的要素。而我們在這裏，是可以把政治當做社會全體的一切利害的代表者看的。……是政治產生戰爭的，所以把政治的觀點從屬於軍事的觀點，這真是太荒謬了。政治是主宰者，戰爭不過是手段而已，決不能黑白顛倒來說。所以只有把軍事的觀點從屬於政治的觀點，才是唯一的辦法。』真是字字珠玉說得太寶貴了，太親切了。

新中國精神

民族自信力是建築在自己的力量上面的。

我們在漢唐以至明清強盛的時候，總覺自己民族的優秀，完全看不起人家。那種傲慢態度，比現在的希特勒也只有過之無不及。及至清末，外力着着侵入進來，還是不肯學好，只是消極的閉關自守。等到關門被大砲轟開了之後，一切舊中國的官僚政治，小農經濟以及舊禮教舊思想，都發生腐爛了，『猶如小心保存在緊密封閉着的棺材裏的木乃伊一樣，只要與外界新鮮空氣一接觸，就自然腐爛了。』（卡爾中國和歐洲的革命）然而這時候，多少還保存着一點虛驕的阿Q精神：我們祖先比你闊得多啦。

等到這點祖先的闊氣，也隨同舊中國腐爛了之後，中華民族的自信力就墮到『月亮也是外國好』的可怕的境地。懼外媚外以至依賴外力的奴性，就成爲牢不可破了。

直到一二八之役，我國以少數英勇將士和民衆的協力，竟能在上海一隅堵住海陸空三方面的攻擊達一二月之久。這一次雖則仍是妥協了事，然而使我們的民氣振作不少，使我們失去的民族自信力又復提高起來。從此我們全國人民和各黨派都更積極起來，大有在同一目標下團結起來的機運。只有某某些人，看不到這一着。我們真要謝謝他們愈來愈烈的『大兵壓境』使得我們全國各黨派不得不秉承『兄弟鬩於牆，外禦其侮』的古訓，一致團結起來。這種的團結，是從來沒有過的事情。辛亥革命以後的局勢，完全不能和這相比。這真正是古老中華民族在歷史上返老還童的新生。這新生的中國到現在已經長成得誰也得另眼看待了。

不是麼？新中國和世界一等強國匹敵着，已經三年多了。你看別的弱國，一遇強敵侵入，有不崇朝而亡國的，有不經月而亡國的，即使列強之一的法國，也經不起幾星期就敗亡了，又一列強的義大利也着着吃瀉，大有不支之勢。然而新中國則是屹然立着，到如今，就是夜郎自大的對頭，也承認難以征服的了。

中國真是一個謎。

不過中國如果真是一個謎，那麼這個謎的謎底，現在該是明明白白呈在人們的眼前了：一個能和世界第一等強國匹敵的，不也是一等強國麼？這是何等簡明而確實的邏輯呵！

然而我們且不要過於高興。我們要牢牢記住新中國還是在成長的路中，並且這條路又是荆棘滿路的。第一是封建遺毒，第二是權外媚外的殖民地奴性。前者以小農經濟為基礎，而表現在一般鄉村裏，實際的統治權還在豪紳和高利貸者手中，表現在部分官吏和公務員的濫用權力中，表現在奸商憑藉權勢大發其國難財的行為中，表現在反民主和復古守舊的政治文化的逆流中，以及表現在一切不合理的封建習俗中。後者以買辦經濟為基礎，表現在一切投降妥協的論調和陰謀中，表現在失去民族自信力，而只想跟在人家屁股後走的什麼什麼路線中，表現在不惜捨棄民族國家的立場而圖引起內戰的頑固行為中，這二者是新中國的二大病根。如果新中國不能順利成長，必是受二者的毒害。如果新中國能夠順利成長起來，他必然要徹底肅清封建遺毒和依附外力的奴性。新中國必然要走這

反封建反奴性的路。新中國人民必須要有這種反封建反奴性的精神。

說到反封建的精神，這是很難堅持的。人們真是奇怪，說起來，封建思想，封建遺毒，誰也反對，可是自己一有了小官或小勢力，就馬上封建起來了。恰如一般的人，看見戲劇中欺貧愛富的人，無不表示痛恨，可是到自己交友待人，却往往表示出十足的「勢利眼」。然而新中國的人民，必須加緊反封建的工作，一切但憑合理和正義，決不屈服於威力，自己也決不勢利和自私。這樣做的人，已經不少，並且正在不絕增加起來。這表現在民權思想的日益普遍，和民主勢力的日益抬頭之中。我們希望賢明當局，應該順從民意，大開言路，再不要到現在反來加緊取締集會，統制思想。統制力量，只可用在發國難財的好商們的頭上才是。

再說到反對奴性的獨立自主的精神。這在現在應該是容易的事情。因為新中國是日益能夠獨立起來了，只要不是盲目的，或被私利沖昏了頭腦的，或甘願賣身投靠的，誰看不見這個事實呢？看見了這個事實，那麼就是完全失却民族自信力的人，也應該重復獲得中國能夠獨立強盛的信心。然而說也痛心，有的人到如今還沒有這種信心，以致生出不利於

新中國的言行來。

第一種，似乎以為中國自己沒有足夠獨立的濃厚資本，連法幣的基金也在人家手中。自己又沒有重工業，又不會製造飛機、坦克、大砲。反正事靠人，何如早些和人妥協和平了事。或則把希望完全寄託在人家身上。甚至以人家的意志為意志，竟然忘記自己的民族解放的正義戰，卻要和人家的爭霸戰去聯成一起。第二種則覺得這樣打下去，於他個人沒有好處，甚至將來還要受到進步勢力的威脅，何如趁現在權力在握的時候，把異己勢力撲滅了的好。

這二種言行，都可以毒害新中國。我們必須堅決反對。第一種的投降派最荒謬，且不去說它。其中依附外力跟在人家屁股後走的一派，也一樣要不得，因為新中國有自己獨特的處境和利害，怎麼可跟人家走呢？譬如你跟美國走吧。美國就在繁榮的時候，也是一萬萬多人口中經常有一千多萬人失業。這難道是我們應走的路麼？何況在整個資本主義沒落的時候，歷史也決不會讓你獨自走上資本主義的繁榮的路呢？即使說蘇聯的正義和利害，

最與我們相合，最靠得住，但也不能走他的路，因為蘇聯自己也給資本主義敵國包圍着，無時不在備戰的狀態中，即使有餘力來幫助我們，但我們還是要靠自己單獨作戰的。同時蘇聯又經過可怕的內戰，這在他自己原也是不得已的事情。但在我們却明明有着各黨派聯合一致更爲平和的路可走，我們何必要同某些人一樣，唯恐不引起分裂而至於內戰呢？同時我們的確有着獨立自主的力量，假如說幾十年前以至幾年前，我們的事情要人家來瓜分啦，共管啦，門戶開放啦，完全聽人決定，但是現在不同了。現在誰也不能不尊重我們的意志，誰也不能違反我們民族國家利益來指使我們了。問題只在自己要爭氣！所以說到第二點，自己萬萬不能再鬧分裂和內戰了。自從統一團結以來，我們的國家也立起來了，我們做國民的也抬得起頭來了。難道現在又要使國家倒了，使我們國民低下頭去做不得人麼？這決不是可以鬧意氣鬧私利的事情。每一個新中國的人民。除了應有反封建的精神以外，都應該更有這種反奴性反內戰的獨立自主精神。

從民衆的愛憎說到佩服吳佩孚

民衆的愛憎，最是熱烈，分明，而且正確。

我們的民衆，在歷史的人物中，似乎最敬愛關公，其次是岳飛，還有打抱不平的俠客義士等。至於聖人，賢人，忠臣，烈士等，在他們倒很淡漠。這是很很有道理的。因為歷來的民衆，被人作踐得夠了，受苦夠了。他們固然希望「真命天子」，「青天大老爺」，「仁厚的富翁」等，可是經驗告訴他們，這豈是容易的事情。所以他們最希望自己有義氣，自己人有義氣，患難中相幫助，總可以少吃虧。因此，他們選上了關公。因為關公最有義氣，任是曹操如何三日一小宴，五日一大宴，上馬一提金，下馬一提銀，都是買不倒他，他總是一心記着自己結義的兄弟。這樣傳說着的關公，自然已成為民衆意識的反映，民衆自己的化身。只有無聊的文人，才會去做翻案文章，說歷史上真正的關公，並不如此可愛。這真昏蛋之至！難道叫民衆不愛

自己理想的化身，倒去愛你極端個人主義的烏文人？

民衆的愛戴岳飛，痛恨秦檜，也實在因爲歷來受外族的侵略蹂躪太深了。民衆不希罕在強盛的時候，去征服人家，那對於他們只是有害無利。但當侵略者踏在頭上的時候，就要急切希望有能解救的人。岳飛就是這樣的人，因此非常尊敬他，然而竟給秦檜害死了，自然要恨死秦檜。然而也偏有無恥和無聊之徒，來給秦檜翻案，并說岳飛也是橫暴的軍閥。說這樣的話，居然還自以爲尊重「歷史事實」，可是歷史上的民衆的情緒與口碑，卻又不算是史實了。這實是對民衆的侮蔑！

民衆因爲到處受人壓迫，剝削，欺侮，所以常是一肚的悶氣，無處發洩。所以最喜聽打抱不平的俠義故事。至於一心爲帝王謀的聖賢以及忠臣之類，民衆自然不會感興趣的。要民衆感興趣，必須是對民衆有利的人。

然而現在一部分民衆（小市民）對於吳佩孚頗爲佩服，這却並非因他對民衆有利。吳佩孚這個舊式軍人，當他有兵權的時候，民衆沒有什麼佩服他，他確沒有什麼值得

佩服的地方。一部分民衆的佩服他，卻在他的失敗之後。因爲大家本來也只把他當做一個北洋軍閥，並沒有另眼看待他。可是他失敗後，却居然做出與其他軍閥大不相同的行徑來。其他軍閥，在失敗以後，仍舊野心不死，一有機會，就利用他的殘部或潛勢力，重新上台，作踐民衆。他們翻雲覆雨，有奶便是娘，毫無廉恥可言。他們失敗之後，民衆仍舊不能放心。然而最可恨的還是他們與帝國主義的勢力相勾結，把剝削來的錢存在外國銀行，把洋房別墅築在租界裏，國內有變亂的時候，他仍是很安心的。並且他躲過一陣風頭之後，又是借重帝國主義的勢力，帝國主義的勢力也落得利用他們，使中國弄成割據的局面。因此他們上台有帝國主義撐腰，失敗有帝國主義保護，變成倒不掉的不倒翁了。這在民衆，尤其是較有知識的小市民看來，真是恨之刺骨，然而又拿他沒有辦法。吳佩孚是北洋軍閥的巨頭，他很可以這樣做，帝國主義也最看重他，然而他偏不這樣做，他失敗以後，像是真正的英雄失敗一樣，真個「解甲歸農」起來。他本要自己來武力統一中國，但自己失敗以後，也不再來阻礙人家的統一中國了。他這點子英雄氣概，在那些朝三暮四，忽起忽倒的軍閥的對比之下，也頗

足使人佩服了。並且他有意提出「不出洋」、「不入租界」的主張來，使那些媚外的，裏通外國的，買辦階級的東西，在民衆的眼裏更顯得可惡，同時民衆也就更覺得他的可佩服了。尤其是這次全民戰爭以來，軍閥遺孽與新舊政客官僚們都去賣身投靠，吳佩孚他雖不住在租界裏，但完全在惡勢力的包圍之下，人家對他威脅利誘，無所不至，可是他能夠始終不屈，完全晚節，一方面爲民族爭光，一方面更顯出賣身者羣的無恥。他這點子骨氣，實在是我國最優良的傳統。所以，他死後佩服的人就更多了。

然而民衆的佩服他，只是佩服他消極的不去作惡，而他是最有作惡的可能的。民衆看得很清楚，他們沒有奢望他積極的建樹，只是說他不作惡已經很難得了，很可佩服了。在這佩服裏面，一方面顯得中國近年來腐敗醜惡的東西之多，所以不作惡的吳佩孚，就有鶴立雞羣之概；一方面又顯得民衆的反封建，反買辦，反帝國主義的民族意識來。民衆的愛憎是很分明的。他們只是有點佩服吳佩孚，但決不愛戴他。要民衆愛戴的人，必須積極對民衆有利。所以對於吳佩孚越出「佩服」的範圍，稱爲「歷史的完人」已經肉麻不堪，如還要塑銅像或請他入武廟那簡直太荒謬了。

漫談我國的學習環境

常見用功的朋友嘆道：

唉！不幸生爲中國人，求點知識，實在不容易。你看偌大一個上海，有幾個像樣的學校？有幾處像樣的圖書館、博物館？更有什麼系統的公開的學習演講？這還是號稱全國文化中心的上海呢，其他地方更無論了……

方塊字也實在太難讀！到中學，以至大學畢業，也許幾句白話還弄不清楚。白話弄清楚了，也未見得會看古書。說古書已有人整理了麼？那是說來好聽，其實一部好的通史都沒有，其他更不用說了。

於是說到外國文。說如果學會了一種外國文，就不愁沒有好書看了。可是外國文又有

幾個人學得會呢？多數都是半通不通的，年齡大了，事情忙了，還是學學又憩憩，總是學不好。假如在外國，語文大都一致，很容易獲得閱讀能力，那麼自學就不成問題了。

但也有人說，不學外國文也行；現在好的翻譯書不是很多了嗎？多是的確也不算少了，但如專門研究一門學科或一個問題，把幾本浮面的書看完之後，就要感到不足了。現在有那個世界名人的著作，在中國有全集？有那門學科的專著，在中國有全譯？這些翻譯的工作，在中國是必須集中人力有計劃來做的，否則落後的文化，就無從迎頭趕上先進國家的文化。可是這不是一朝一夕做得到的，所以現在學外國文和去外國留學（爲鍍金的不算）還是十分必須的。

大家在這種情形之下，就不知不覺形成一種心理，就是要學問好，必須讀外國文，必須去外國留學。留學回來的也都說外國的學校如何好，圖書館如何完備，如何適宜於學習。這確是實情。可是我國的學習環境雖是壞透了，但也有極宜於學習的一方面。

我有一個學醫的朋友。他常說學醫的話，中國要比外國（指最文明的國家說）好。在外國學醫，很多的病，都找不到病人來實習。譬如傷寒之類，在我國是何等普遍，可是在外國，却不易遇到。假如發見了一個稀罕的病人，那麼學醫的人，會從各地方趕來看。來看自然也可以收錢。病而可以收錢，這剛同我們所說的「職業病」相反，却成爲「病職業」了。我這位朋友是學皮膚科的，他看過不少的麻瘋病。他說有一次他在一本外國著名醫學雜誌上，看到一篇關於麻瘋病的報告，那簡直是笑話，竟把很明顯的梅毒看做麻瘋了，這因爲外國麻瘋病不多，瞎說也不易爲人看穿。最近有一位從但澤逃來的猶太醫生，也是學皮膚科的，到他那裏去參觀，在一天之中，那猶太醫生說有好多的皮膚病他從未見過，而他在但澤行醫已經十多年了。這不由不使他吃驚上海皮膚病的豐富。其實豐富的何止皮膚病，何止上海，整個中國不是以「病夫國」著名的嗎？所以我這位習醫的朋友說：醫生是要外國到中國來學。中國醫生固然也要去看看外國的優良的設備與技術，可是在中國學還要更有成績。假如那些富於研究心的外國醫生到中國來，所得一定不會少的呵！

其實，不說書本知識的話，何止學醫如此。學習其他學科，也是一樣。因為我國在各方面都是一片未開闢的荒地。你看幅員如此廣大，氣候兼有熱溫寒三帶。地質的變化複雜，礦產的蘊藏豐富，動植物的種類繁多，在在都是學習的好資料。譬如我們常常弄不清是熊貓還是貓熊的大貓熊和小貓熊（前者屬熊科，後者屬浣熊科，不能稱為熊貓）是世界珍奇的動物之一，也就是中國的特產。中國像這樣的特產一定還很多，只待人去掘發。又我們在古書上看見的許多草頭的和木旁的字，除了一些極其普通的以外，常不知道它們就是現今的什麼草木，學名叫什麼。有些植物（甚至普通如梅、柿）的學名後面附上一個 *Japonica* 或 *Japonicus* 就算是日本種了，其實它們的原產地乃是我們中國。這在中國人看來，不是可笑也可恥麼？中國的研究動植物的人，只要將這些現成的材料整理清楚，成績不也就可觀了麼？

至於談到歷史方面，我國不但是開化最早，而且祖先留下來的歷史書籍，世界任何國家，都沒有這麼多！人家的歷史只有薄薄幾多冊，我國卻有不知從何讀起的一部巨大完整

的二十四史（其實不止二十四史）以及無數的野史。不但書本上的史料豐富，就是地下所藏的，像是「北平人」之類的可貴史料，又誰知還有多少呢。

不過我們所有的只是豐富的寶貴的原料。我們還急須學習最新的方法與技術，把這些原料來加工製造。但有這些原料在身邊，無論如何不能不說是宜於學習研究的地方。

三

還有，我國現在正在大變動大進步的時期。說也奇怪，社會大變動大進步的時期，就需要學習，宜於學習，學習也最會有成績。古代的例子，有我國春秋戰國時代的燦爛的文化（比之希臘羅馬時代的文化，決無遜色），就由當時社會大變動，大進步所引起的。其後我國一直停滯在農業手工業的社會，文化也就停滯着了。近代的例子，則更有趣。十八世紀產業革命在英國興起之後，新興資產階級帶來了簇新的自然科學，新興的文學，古典的經濟學。不久，資產階級與封建勢力妥協了，英國的進步，就讓給法國大革命。法國大革命前後帶

來了澈底的民主政治思想，機械的唯物論哲學，以至偉大的空想社會主義。但當法國資產階級獲取政權，嚴厲壓制工農階級的時候，進步又讓給野蠻落後的日爾曼人了。因為這正是資本主義侵入德國，德國新興資產階級與勞動階級都要抬頭的時期，因此德國產生了十九世紀的古典哲學之後，接着還有總合英法德進步思想的馬恩的科學社會主義。而這時候在俄國則只有黑暗的農奴制度。然而在蘇聯社會主義文化欣欣向榮的今日，西歐這些古老的資本主義國家，則除了一些新軍器的發明以外，其他就很少進步了。現在的美國也是如此。一部分的機器停止了，電影只有胡調與荒誕。這就是說，他們的文化只有向絕路前進了。某國也在拚命壓制進步思想，提倡反動的所謂「××精神」。然而這時候的中國，却處在突飛猛進之中，她需要學習先進國家的最新的方法和技术，需要學習先進國家改造社會的寶貴的經驗與教訓。而這學習並非爲的裝飾，而是爲的建設簇新的新中國，所以學術又要通過中國化與中國氣派。在這種的空氣之下，許多極有價值的翻譯和著作，都順利的出版了。而有的翻譯書，則在向以翻譯外國新書神速著稱的某國出版界也沒有，而她

在這時候也是不能有的。這是說，許多國家的文化都停滯着了，而中國卻需要吸收，也正在吸收她們最進步的成果，與自己的優良的文化遺產，來營養前程偉大的新中國。在這樣的客觀形勢之下，學習的空氣，定是一天濃厚一天，學習的環境定是一天合宜一天，縱有許多困難，也會慢慢克服的。誰說我國的學習環境不良呢？

學習的氣度

一個人學習的成就如何，不但由於他的天資及遭遇，主要的更由於他的學習氣度如何而定。學習的氣度大，固然未必成就就大，但氣度小的，卻決不能有大成就。那麼，學習的氣度，如何才算大呢？如何才能大呢？這是本文所要說的。

一

人的腦子，也真奇怪。它不像房子裏堆積雜物一樣，儘堆儘堆，總有容不下的時候，它可決沒有容不下知識的時候，除非自己不再要知識了。誰知道腦子總共能容得多少知識呢？心理學家和哲學家答道：腦子容納知識的能力，即人類認識的能力是無限的。原來我們有了這麼一個好腦子，又生當中國社會積極向上，宜於學習的時候，怎可不努力學習呢？

學習，第一步要講究的，是如何接受他人的知識。接受他人的知識，必須經過一番溶化，方能成爲自己的知識，猶如食物吃在肚裏，必須經過一番消化，才能成爲自己的血肉，否則縱使吃在肚裏，也不是自己的東西，這道理原很明白，但仍有很多人，只顧囫圇吞棗的獲取知識，卻不能好好的溶化它，以致愈學愈糊塗。可見溶化他人的知識，也不是容易的事情，所以也不是可以看輕的事情（此點，如有機會，當以專文論述。）

但是溶化，吸收他人的知識，比起他人的發明新意見，創立新學說來，那難易又不啻天差地。往往偉大的學者，費了一生精力所創立的學說，如達爾文的進化論之類，我們在短期間的學習裏，就可把它的精華吸收過來。我們如能懂得並且看重這一點，那就會成爲一個好的學習者。因爲我們多沒有受過好的教養，而且現在交通發達，世界已成一家，我國的文化又很落後，所以放在我們前面的，儘是他人寶貴的知識與經驗。我們是在學習的寶庫中。我們還能不虛心的有系統的學習麼？然而很多的人，而且多是優秀聰明的人，卻不明白此理。他們依恃自己的小聰明，以爲自己並不比人差，犯不着那麼用心去學習人家。因此一特

自己的小聰明而行。自然，他們也會有零星的小發見，有時他們的小發明，常與他人早已發見的一樣，那就更沾沾自喜，以為完全是自己發見的。其實呢，完全自己發見的，與學習他人而得的，難易雖則天差地，結果不是完全一樣？譬如一個是從樓梯一步一步走上樓去，一個是繯成飛腿，一縱身飛上樓去，後者固然難能可貴，但就結果而論，還不是一樣都站在樓上麼？現在已經有一步一步的學習的樓梯好走，又何必依恃才能去學飛腿呢？假使將學飛腿的工夫，來從樓梯上循步的走，不是很可走上最高層去麼？所以賣弄小聰明，沒有學習基礎，就想新發見之類的練飛腿的學習法，姑無論其未必有成，即使費盡心機，一旦有點小發見，但是他人早已有過，那麼這些心力豈不用得冤哉枉也！所以每個人，尤其是聰明人，更要有好的學習氣度。即要善用自己的智力和環境，盡可能多多學習，多多系統接受已有的知識與教訓。所謂接受知識與教訓，並非不要創見。在你特殊的環境之中，經過你特有的聰明所溶化的知識與教訓，必然會有你的創見在裏面。否則所接受的知識與教訓，就成爲死板的教條，不是真正溶化過的知識了。在這意義上，吸收知識與教訓，也是創造性的吸收。但是一

個好的學習者，當他的知識，或他所專門的知識，還沒有達到依他個人的環境才力所盡可能達得到的水平以前，他總歸盡力於吸收。一句話也必定要打好基礎後，再竭全力作自己的獨特的發展。因為基礎好，才能有好的發展，猶如金字塔的基礎大，才能達到那麼高。

更就社會國家而言，有多少自己過去的教訓以及別的國家的寶貴經驗，可供我們當前的抗建之用。這些不是都該檢討、學習、接受並且見之於實行麼？事實上，也確有些在檢討、學習、接受並且見之於實行，這是最可喜的現象！要把健全的新中國建立起來，自要在這方面盡力。但不能不指出這種盡力的不充分。譬如學習先進國家的科學哲學，系統的翻譯書籍，以至刷新政治，培養民權等，雖在進步之中，但總嫌不夠。至於一些磨擦專家的不肯接受十多年來那麼苦痛的血的教訓；一些政論家的抹殺上次世界大屠殺的慘劇，硬在這次已開始的大屠殺中去辨別正義，去吶喊助威；以及在此所有資本主義國家都在沒落掙扎中的時候，還有很多憧憬着資本主義前途的人，這真是太不要學好了！難道人家流過的血，定要自己再流麼？

學習當然愈早愈好，愈在年輕時打定基礎愈好。有些年輕的人，學得很有成績，使年紀稍大的人，覺得後生可畏。但有一個可注意的現象，常有少時候學得很好，大起來卻沒有什麼的人，即所謂「少時了了，大未必佳。」推其原因，我想並非聰明有所改變，也非盡由環境限制。最主要的還是學習氣度不好。普通有種錯誤的意見，以為學習只宜於年輕的時候，人大了，事情繁了，記憶也壞了，「八十歲學纏腳，」反正學不好什麼的。又有以為學習要在學生時代，出了學校，還有什麼好學的呢。這種意見，當然不對。可是實際上抱着這種態度的人，是那麽多！以致我們多的是不看新書（更說不上研究）的學者、教師、醫生以至官吏、公務人員等。他們都是「成功者，」自然不用再學了。賸下的只有一些學生以及前進的文化人、小職員、小店員、失學青年、工農青年之間有點學習空氣。原來只有十分之二的識字人，這些識字人又如此不愛學習，這樣一個不學無術的國家，更何怪一年出不得多少種書，並且大

多都一版賣不完呢。

但是要把國家改好，就須普遍的有知識、學術、技能，即需要學習。所以從抗戰以來，人人覺悟國家須得改造，因此學習空氣就漸漸濃厚起來，全國到處發生知識荒、書籍荒。這是中國幾千年來學術文化停滯的大轉機。我們必須加緊造成學習的空氣，必須有正當的學習氣度。即學習不但要多多接受已有的知識與教訓，並且更要創造新的知識與文化。不多接受，不能有大創造，沒有大創造，實亦無用其多接受。接受與創造，好比是學習的兩個輪子，偏廢不得的。

學習要多接受，時間就要長，要有大創造，時間更要長。所以學習要有成就，決非短時間所能做得到的。那麼學習只宜於青年或學生時代的謬見，就非痛改不可。青年或學生時代，當然很要努力學習，但是壯年之後有職業之後，更要努力學習。因為這時候生活比較不成問題，正可利用餘力作專門的學習研究。學習決無年齡的限制。中國有句老話：叫做「活到老，學到老」，惟有這樣的精神，也許到壯年以至老年，才會有大成就。上面說過的達爾文就

是在他五十歲時發表進化論的。許多偉大的學者，偉大的發明家，他們的成功多在壯年以後。

說到這裏我想起我國人的聰明及健康的問題。常有人想從各方面證明我國人的聰明，不在白人之下。其實這當然不成問題。略有歷史常識的人，都知道如德國的日耳曼人之類，跨出野蠻的森林，還不到幾百年。但其時，我國一直好幾千年都已文明的了。現在只因停滯在農業社會以至殖民地的地位，一時不及人家吧了。歷史早已證明，聰明是決不在人之下。不過由我看來，中國人的學習，只嫌太愛買弄聰明，不肯長期的刻苦用功。比方有的我們的青年，一遍讀不懂的書，就以爲太難懂。你問他有沒有看過五遍十遍的書，他一本也不會舉得出來。這樣的青年，還自誇求知慾最強，覺得常無好書可讀呢！這樣的學習氣派，實在不好。學習必須刻苦、切實、持久。否則就不能深。又以達爾文爲例，他幾十年都在反覆搜求差不多同樣的例子。你如讀讀他的震驚一世的物種原始，你一定會覺得他反覆說的同一事情實在太笨了。這樣的笨事，決不是我們聰明而淺薄、取巧的人所肯幹的。但學習就需要這

樣刻苦、忠實、持久的笨。

要刻苦、忠實、持久的笨的學習，一方面需要社會的，長期前進，一方面還要身體好一點。中國人的聰明不成問題，但身體卻大成問題了。營養不好，不重衛生，少年老成，未老先衰。有的人學得好好的，不久也許就會有好成績出來，但是短命死矣。一個人死得太早對社會都是損失太大。凡想學習有成就的，總要打算活得長一點。譬如打算活他六、七十歲，七十歲，這是很需要也是很平常的。說打算活長一點，人常以為笑談。其實你如打算活長一點，你必會注意種種衛生、健康。這種注意，要在身體很好之前，効力才大。所以要想一生有成就的青年，能立志活長一點（決不是硬要偷生）是很必要的。

話說回來，中國地大人多，加以歷史長久，積重難返的壞傳統很多，所以改革起來，必須長期。因為長期，成就必大。而我們正在這樣長期改進的時代中，也極宜於持久的學習。我們歷史上原多持久飽學的學者。他們留給我們的教訓是：「大器晚成。」我們的國家正在「大器晚成」的建立中，我們個人也該立志注意身體，加緊學習，做個「大器晚成」的人。

以上說學習氣度如何算大，現在再簡單說一說，學習氣度如何能大。學習氣度大小的關鍵，在於學習者的做人態度。即自私自利的人，學習氣度不容易大。因為他的學習無非為謀地位，無非為賺錢，一旦地位謀到手了，錢也賺了，那就無須繼續以前的研究學習。以前研究學習所得的，等於敲門磚，現在門已進了，敲門磚當然用不着了。譬如一個很努力但只為錢的醫生，一旦成了名醫之後，那麼他還用再努力研究麼？許許多多平時很努力到了有地位有職業以後，正可利用餘力專心繼續研究學習，以冀學有成就。可是這些「成功者」都心滿意足，不再有所希望了。假如這些個人生活的「成功者」，不僅以個人的賺錢為滿足，而且還有濟世利人的心，那麼他做了名醫之後，仍會更努力的繼續研究醫理、醫術，他做了任何職位以後，仍會在個人生活不成問題的優良條件之下，更努力研究學習。所以要學習的氣度大，還在於根本有為社會人羣謀福利的做人態度。

怎樣讀？

怎樣可以成爲一個良好的讀者呢？

一個良好的讀者，必須知道讀什麼與怎樣讀。讀什麼的問題，因人而異，不能一概而論。至於怎樣讀，則似有一般的方法可言。我在這裏祇想說一說怎樣讀的基本方法：分精讀、速讀與推讀三項說。

先說精讀法。

精讀自然要慢慢的用心的讀，對於一字一句的意義，都如戰士在前線搏鬥，毫不放鬆；不過最要緊的還是一面讀，一面要用自己的思想去批評。

記得前人這樣的說過：「不會思想的是白癡，不肯思想的是獸子，不敢思想的是奴才。」讀書的人，白癡是很少的，但是不肯用思想的獸子，和不敢用思想的奴才，卻是無古無

今，都佔絕大的多數。試看孔孟以後幾千年來的讀書人，有幾個不是孔孟的應聲蟲，不是書獃子，不是奴才？如果讀書讀成了庸俗的書獃子，那還有什麼救藥呢？有覺悟的人，要成一個良好的讀者的人，必須從這裏救起：刻苦的肯用思想，勇毅的敢用思想。

但是一面精讀，一面自由的運用自己的思想，也確實不是容易的事，因為我們選來精讀的書，多因趣味相投。趣味相投，就容易贊同作者的意見。所以讀下去不知不覺間，思想完全被作者同化，成爲他的俘虜了。還有，我們選來精讀的，多是作者學問比自己好的書，讀學問比自己好的人所著的書，當然不容易批評。不用批評的讀書，就是叔本華說的「腦子裏給別人跑馬」，蕭伯納罵的「世間最不行的讀書人」，一般人所反對的「讀死書」。

這樣說來，一面讀書，一面用思想批評，確是困難，尤其是批評能力薄弱的青年人。但是無論如何困難，讀書的批評能力，總要及早養成的。

這有一種很通行的法子，是許多學者試了都有成效的法子，就是畫紅藍線。預備一枝紅鉛筆，一枝藍鉛筆，一面讀書，一面在覺得有價值的地方，添畫紅線藍線，在空白的地方，記

下自己的意見。（還可附記讀的地方和日子，以便後來溫讀的時候，可以檢驗自己的智力有無進步。）畫紅線藍線的習慣養成之後，讀書就得一面讀，一面批評了。例如思想好的地方用紅線，文章好的地方用藍線，做着記號。如將好的程度分別開來，還可在最好的地方，在字旁加圓圈，其次用點，其次用線，再其次在頁旁加直線。這樣紅藍並用，就有八種的記號了。讀書用這些記號，就一刻也不能不比較，判斷。在空白上面寫短評，更可磨鍊批評能力。這種方法，看似麻煩，其實據有經驗的人說，不到一年，就可養成習慣，養成習慣之後，就是看報，也手癢癢的，想在重要地方加添紅線藍線哩。

加線讀書法，除了隨時磨鍊批評能力之外，還有一種好處，就是本書讀完之後，重要的部分，都記得牢了。以後溫習只要把有圈點線的地方看一遍就是了。

還有一種精讀的方法，就是一面讀，一面把要點摘錄下來，做成拔萃簿，或錄在卡片上，分類保存起來。自來有了大著述的人，似乎都用過這種功夫的。不過這種方法，很費時間與精力，不是一般人所能做的。一般人的精讀法，還是上面說的加線法好。

其次說速讀法。

精讀有個很大的缺點，就是讀得太慢，書讀不多；而且讀的時候太用心思，精神容易疲勞。所以精讀之外，又有多讀的方法。

多讀的方法，就是速讀。不過速讀不一定就是多讀，世間常有精讀而又多讀的人，也有速讀而是寡讀的人，可是真正博學的人，卻沒有不是精讀而兼速讀的。

速讀的目的，也有為消遣娛樂的，如讀小說隨筆之類。可是速讀的真正目的，卻在廣求知識。就是自己專門的書用精讀法，專門以外的書用速讀法，專門而無須精讀的書，也用速讀，明白它的大意和要點。

有精讀習慣的人，很要注意養成速讀的方法。因為偏於精讀，讀書很少，難免有孤陋寡聞的危險。

練習速讀的方法，要學習把眼珠轉得快些，頭也可微微跟着眼珠運動的方向轉動。同時集中心思，努力找求書中的要點。記得愛迪生曾經說過，說有一次他要用鑲，就在一頁書

上很快的找出所有的錄字，這樣多加練習之後，眼球轉得更快，字也更快的可以找得了。這是很可採用的方法，只要將找一個字換成找大意要點就是。

據說美國從前的羅斯福 (Roosevelt, Theodor 1853—1919) 總統是一個出色的斜讀的人，怎樣叫做斜讀呢？就是橫排的英語，不一行一行的橫看，卻從一行跳到一行的斜看，彷彿我國古人說的「一目十行」的樣子。用這法子讀直排的中國書，就是從一頁書的右上方斜看到左下方，找求它的大意要點。這個方法，似乎很難，但是多加練習之後，也是一般人都可以行的。譬如三國演義之類的通俗小說，我看就有很多的人，並不一行一字一字的看，常是在行與行間跳看，只求急急知道事實情節就是了。這實在就是斜讀。如頭腦很好的博學的人，就是看他專門的理論的書，也如普通的人看通俗小說一樣，可以斜讀的。所以一冊新書到手，很快就可看完了。因爲一冊新書裏面，他所要獲得的新知識，原來就是很少，只要用斜讀的速讀法就是了。

總之，速讀的目的在乎獲得大意要點。讀書稍多的人，對於很多的書要想獲得的知識

教訓，很是有限，大可不必慢讀精讀。所以我們對於要讀的書，先要決定那是應該精讀的，那是應該速讀的。決定應該速讀的書，最好一口氣讀完，記牢幾個要點就好了。這時候，加畫紅線藍線，也很重要，不過只在要點的地方加線已足。

速讀中遇有很重要的地方，也有精讀的必要。不過大體決定速讀的書，總是一氣呵成的讀完爲宜。因爲中間常常擱置着，有時若非重讀已經讀過的地方，不能把握全書的大意。沒有養成速讀習慣的人，常常偏於精讀慢讀。他的見解也許很深刻，可是容易偏狹。偏狹的結果，難免固執獨斷。世上常有思想陷入牛角尖的固執的學者，可說多半由於只知精讀的緣故。

反之，只知速讀的人，也難免思想淺薄，知識混亂的毛病。所以速讀與精讀，如車的兩輪，常須並行。

一般說來，年輕的人，容易偏於速讀。因爲精力有餘，容易一氣讀完，批評能力缺乏，不肯去思索。所以少年人青年人最須注意養成精讀的習慣。

至於年紀大的人，或因生活繁劇，或因精力不繼，常沒有一氣呵成的速讀的心力；並且批評能力發達，對於書裏的思想和知識，很難囫圇吞棗的過去，因此往往變成遲讀，精讀的人。所以中年以後的人，應該注意保持年輕時養成的速讀習慣。

不過拿多讀與精讀比較來說，我以為與其偏於多讀，毋寧偏於精讀。因為多讀，容易亂讀，一味的亂讀，容易成爲思想無原則的人。

末了，說一說推讀法。

速讀之外，還有一種推讀，就是一本書到手，祇看一部分，就可推知全書內容大意的讀法。因為讀書的經驗多了，一看目錄，就可知道一書的特點，及其精華所在，很快的就可把它讀完了。

這種只讀精華部分的讀法，英語叫做 (Browsing) Browse 是山羊之類喫樹木新生的嫩芽的意思，因為讀書的人，攝取書中的精華，也如山羊的喫嫩芽一般。

這種如山羊喫嫩芽的推讀法，也可說是一種速讀，但比上面所說的速讀更快，速讀總

要把全書都一頁一頁過目過，可是推讀卻只要看了一部分，獲取精萃就好，所以厚厚的一部書，也可不久就看完了。大概博覽強記的人，多是懂得推讀訣竅的人。

推讀，在我們讀書經驗不多的人，不易做到。不過也不妨試試。一篇長文或一本原書到手，很快的去找出要點。或從頭裏看起，或從想讀的地方隨便翻着讀，讀下去不懂，就再翻到前面一點讀起。不重要的地方，就略過去。或者一開始就去找尋作者的結論，藉以知道大意。這樣在短時間內，就可以推讀好幾冊書了。我們生在印刷術如此發達，文化進展如此之快的時代，每種專門學問，都有讀不完的好書，那麼要想思想不落伍，隨時得到最前進的知識的人，怎可不養成速讀推讀的習慣呢？

試用數字計算，假定一個讀書人，從十歲讀起讀到七十歲，一生可以讀多少冊書呢？一天平均讀二冊，那末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可以讀七百三十冊，一年讀七百三十冊，六十年讀四萬三千八百冊。不過無論如何用功的書獃子，也不會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毫不間斷的讀的。現在假定因了生病以及其他婚喪等人事，打個對折，一生可讀二萬多冊。

但是據說現在外國所謂博學之士，就算不大看書，一年也要過目二萬多冊的書呢。爲什麼有這樣本領的呢？這無非是推讀的好處。

推讀實在是讀書人的一種清興。手撫着新書寧靜的想着內容，翻開目次，翻過去翻過去再精讀兩三頁的結論，著者積累多年的學問，給你一時半時就獲取了！這不是人生清福嗎？

因了推讀，世上聰明的人，就是過着多忙的生活，也能同日新月異的文化界，共同進步。推讀實在可說是讀書藝術的極致哩。

（本文有許多根據鶴見祐輔的讀書三昧之處）

怎樣學習哲學？

克勞塞維茲在其名著戰爭論上說：

「人生最重要的事情，莫過於找出可以理解一切事物而正確衡量其輕重的觀點，並且澈底遵守它。因為我們只有站在一個（傍點為克氏自加）觀點上，才能把一切事物作為一個整體來把握住，我們只有由於觀點的統一性，才不致陷於自相矛盾的地步。」

我想學習哲學最重要的，也莫過於找到這樣一個觀點，並且澈底遵守它。因為哲學原是研究最基本一般的東西，它最需要用一個觀點，把宇宙間一切事物現象貫穿起來，成為系統。否則觀點不定，意見游移，做人不能有中心的思想，和堅定的信仰，說話作文也難免常常改變論點，顯得頭腦的不清和思想的昏亂了。這樣的人，是不會懂得哲學的。

那麼要怎樣去找一個可以貫穿宇宙間一切事物現象的觀點呢？並且正確的觀點，是

否只有一個？我想這可以分二點來說。

第一，要把自己和客觀分離開來。一般的人，多是照自己的，一切以自己爲中心，以自己爲標準，「你真起得早喲！」却不知原來是自己起得晚。「你真走得快喲！」却不知原來是自己走得慢。又如說某人真好，其實並不好，只是待他還好。說某人真壞，其實並不壞，只是待他不好。然而這種關頭，世人總不易覺悟。只是兩眼看着別人，有如母猪渡河這故事裏的母猪，數來數去把自己數落了。或則一心想着自己，有如某念佛老太婆的訴苦，她對人訴苦道：「我男人在時，賺的錢都交我手。現在兒子會賺錢了，可是賺的錢，都交他老婆，一個也不交給我。兒子真是白牛！」且休笑話她，閣下所做的事，類乎此的恐怕也不少呢！地球是圓的，美國人恰恰住在我們對過，你沒有想過他們怎麼能夠倒立着麼？直到你想到由他們看來，原來我們也是倒立着的道理，你不覺得自己也好笑麼？有百萬千萬的富翁，還那麼急急要錢，你不覺得驚奇麼？你沒有偶然想過，你只要有幾千元或幾萬，幾十萬元就很滿意了麼？一個從未離過鄙陋鄉村的農夫，偶然到城市裏來看我，那時我正在學校裏念書，我陪他去，看比

賽籃球，他那種目瞪口呆的驚奇樣子，我至今還留着鮮明的印象。他事後問我，何以都是很
大的人，會同小孩子一樣，搶着一個球，在鐵環裏用來甩去，這有什麼意思呢？最使他奇怪的，
還是何以會有這麼人山人海的人圍着看，並且還要買五角錢的票？我反問他，在元宵節迎
龍燈時，他們不也是很有興致麼？他說，那是有龍神的。我再說不下去了。我總不能說賽籃球
也有球神呀！人總是拿着自己的尺去量一切的。且慢說日月星辰都環繞着地球而行的地
球中心說，以及人需要光和熱，就有日月，人要飲水和灌田，就有雨水，人要吃肉，就有牲畜，人
要吃蔬果，就有草木之類的人爲自然之王的人類中心說。人們過着各種各樣的生活，就有
着各種各樣的心思。人總愛拿自己的心思去推度別人。推度不出，就覺得驚奇。說人真難懂，
或說知人知面難知心。其實這正是我們學習哲學所要努力的地方。這裏最要緊的是去掉
你的有色眼鏡，擱起你的主觀想法，處處設身處地，客觀地去觀察、思考、研究。這樣，你將會懂
得少爺小姐的脾氣，尼姑、寡婦的心境，投機家的野心，米蛙蟲的狠心，大小政客的卑鄙相，
「寶貝」相，西崽相，流氓相，等等等等。因爲一切的品性、思想、脾氣，都在其特殊的環境裏形

成的。不管你或愛好，或憎惡，你必須都懂得他們。一般說來，懂得各色人等和社會，要比懂得普通的事物和自然更困難。但是要真正懂得各色人等和社會，以及普通事物和自然，首先必須把自己和客觀分離開來，客觀地去觀察，思考，研究和理解一切。

然而人真能絕對客觀地去觀察、思考、研究和理解一切麼？不能夠的。因為你是人，一切觀察、思考、理解，都要通過你的頭腦，即不知不覺都要蒙上一層人的主觀的色彩。這是沒有辦法的事情。然而這正是人的好處，不是人的缺點。試想假如這個世界沒有人，或則人的智力只同猿猴一樣，那麼日起日落，冬去春來，草木萌長，蟲獸活躍，一切都很自然：石子不去觀察小草，小草任憑小蟲蹂躪，螳螂侍候着小蟲，黃雀又侍候着螳螂，黃鼠狼吃黃雀，豹豹又吃黃鼠狼，猿猴又與豺豹鬪爭，人的智力也同猿猴差不多，這樣全世界都為自然所統治，不是客觀得很麼？這樣的客觀，是不會產生哲學的。你難道聽到過有小蟲和黃雀的哲學？猿猴的哲學？不會有的。猿人和原始人也不會有哲學呢。

哲學的產生，必須到了主觀與客觀分離之後，才有可能。我們知道小草小蟲無所謂主

觀與客觀。豹與猿猴，似乎有主觀與客觀了。豹知道避着大樹而行，猿猴知道用木棒擊果子。然而它們的主觀與客觀還分不開來。它們與環境直接聯成一體，完全受環境的支配，不能支配環境，改造環境。能夠支配環境、改造環境的，只有有主觀意識的人。然而人的主觀意識是怎樣產生的呢？那要在人應用人造工具以後。米丁在哲學（原為大蘇維埃百科全書的一條，生活書店收為百科小譯叢之一）上說：

『……基於人造勞動工具的應用，發生了有聲語；由於有聲語才出現了發展形態的抽象觀念。人靠造成的勞動工具，才開始積極地影響於自然界，這種情形，遂造成由直接領會轉向間接知識的條件，使人得以從自然界分離出來。N·Y·馬爾根據語言的化石學，證明語言在其手勢的發展階段上，還沒有表現客體和主體間的對立。人造勞動工具（人把它們放在自己與自然界的中間，）造成了（經過種種中間階級）某種「距離」活動的人與他活動的對象之間特有的人造的中間媒介物，而促進了人類思維中主體和客體兩個範疇的發生……在這一基礎上面，抽象概念遂在

思維中發展起來，並開始漸漸起了很大的作用……」

人把工具放在自己和自然界中間，把主觀和客觀分離開來，所使用的工具愈複雜，則主觀與客觀的分離愈清楚，抽象思想也愈發達。這樣才能有哲學的產生。這是學習哲學史所必須知道的，同時又可知學習哲學也必須把主觀和客觀分開，能夠客觀地思考。

然而主觀與客觀却不能絕對分開。因為無論怎樣客觀的思考，也總要通過人的主觀而思考。所以學習哲學，

第二，要把主觀和客觀統一起來。

自來有一種很普遍，很有勢力，但又很錯誤的思想，即以爲一切事物都有一定不易的道理存在，你只要用盡心思去研究，總可以發見這道理的。學科學的人，更是這樣的想，以爲研究科學，絕對要客觀，絕對不能參雜一點主觀的思想。許多哲學家 and 學習哲學的人，也抱的這種見解。他們關在書齋裏潛心研究，或則也如王陽明靜坐在竹子前面格竹一樣，也跑出書齋，用靜觀的（或說觀照的）明心見性的方法，到街頭，到活人間去研究哲理。這客觀

是很客觀的了。可是道理一通過人間，成爲人間的道理，就不會那麼死板板的客觀了。人間的道理，總與人們有關係，總是參雜着主觀的色彩。一與人發生關係，就要染上人的主觀。馬路旁靜悄悄躺着一個香烟屁股，誰也沒有注意它。可是來了一個拾香煙屁股的老槍，他就會立刻發見它。這裏的人間道理，不是馬路上客觀地躺着一個香烟屁股，而是誰也不注意的香烟屁股，老槍立刻就發見它。這當然不是老槍眼光特別銳利，而是香煙屁股乃是他的注意和興趣所在，而這注意和興趣，又從他的生活利害所發生。

以小喻大，別的大事情大道理，誰能最先去發見它呢？一定是生活利害和那大事情大道理相一致的人們。否則，生活利害和那大事情大道理相違背，那不但會去發見，就是那道理明如觀火般的顯示在眼前，也要視而不見，或拚命抹殺。譬如現在資本主義法西主義之要沒落，這是有目共睹的事實。然而英美的財閥以及希特拉、墨索里尼之流是決不會看見的。即使到了沒落一天，他們恐怕還想從棺材裏拖出，使它復活，好像白俄一到如今還想帝俄復興一樣。這決不是聰明不聰明的問題，或客觀不客觀的問題。這乃是主觀與客觀

不統一的問題

所謂主觀與客觀的統一，並非主觀去統一客觀，而是要主觀統一於客觀。因為客觀不會來迎合人的主觀，只有人的主觀去順從客觀，在順從客觀之下，去改造客觀。只有這樣的改造家，能使主觀與客觀統一，能夠成就大事業。譬如現在的客觀大勢所趨，世界各處殖民地的民族解放戰爭正在普遍的興起。尤其是我國的民族解放戰爭，在客觀上的機運，早已成熟，現在又從幾年來實際戰鬥中獲得勝利，必屬與我們的信心，這樣，客觀趨勢再加以主觀的努力，就成爲不可摧毀的力量了。這是使我們的侵略者陷入悲哀的原因。侵略者總是事與願違的，因爲他們的主觀不肯順從客觀，却要叫客觀去順從主觀。你看我們的侵略者所做的蠢事吧。它的主觀是要使我國內部分裂，好讓它宰割的。確，我們也給它弄得分裂了。然而它大舉侵略的客觀行爲，却使我們團結到從未曾有的堅固地步，這真不是它的主觀始料所及的。我國對於英美等國的依賴性，實在太根深蒂固了，這對於新中國的建立，並不利，現在它却給我們打算似的，把所有和英美等國交通的路線都封鎖了；而網開一面，要

我們單和蘇聯去親近，然而這又是它的主觀所不願意的，它當初來侵略，便沒有看清我們客觀的力量。它一想情願以為一下就可把我們收拾了，那裏知道事實完全與它的主觀所想不同。它碰了這個大釘子之後，又一想情願的要把「事件」結束了，然而我們又不肯讓它愈陷愈深的泥足抽回去。這真弄得它不上不下，尷尬得很呢。再看西方的侵略者，情形也一樣尷尬。它們的共同目標不是要打倒蘇聯麼？現在却很不情願的自己打起來，又不得不再接再厲的打下去。它們都是騎在虎背上，不由自主。倫敦柏林像這樣炸下去，到底可以得到什麼代價？閃電戰的魔王希特拉用其外強中乾的號筒對英國大吹道：『再拚下去，總有一國滅亡，不過我相信滅亡的不會是國社主義的德國。』這音調也就夠悲哀了。

不但國家違背客觀要趨滅亡，個人違背客觀，也必無前途。譬如現在的世界大勢，正是資本主義沒落的時候，決不會獨讓中國走上資本主義的繁榮道路。所以中國的資本家，切不可學外國沒落期資本家的殘暴的壞樣，應該順應時勢潮流，特別開明，特別民主。至於一般人呢，首先應該拋了那一心想發財的自私的因襲的人生觀。因為整個國家都命定似的

不能走上資本主義的道路，個人當然也不會有大家餓肚皮獨讓你發洋財的前途的。並且很多人的積錢和想發財，原來是因為受着或怕受着經濟的困苦，只是開手積錢或熱中於發財之後，就不知不覺變成守財奴和拜金狂者了。其實不要說守財奴和拜金狂者的無意義，並且將來社會，且是不久的將來社會，也不會讓你做守財奴和拜金狂者。將來的社會，是朝着使大家享福，縱然享福有差異，而差異也必愈來愈小的方向走的。那麼我們正該「識時務者為俊傑」，看看清楚世界大勢，社會大勢所趨，校正自己做人的方向，把主觀的打算，和客觀的趨勢統一起來才是。

現在我們可以知道了，主觀與客觀統一的觀點，是最正確的觀點。學習哲學就要找到這樣的觀點，並且澈底遵守它。

那麼學習怎樣的哲學，才可找到這樣的觀點呢？哲學有多種，是不是這樣的觀點也有好多個，並且都是正確的呢？答道：正確的觀點只有一個，正確的哲學也只有一種，只有學習正確的哲學，才能得到正確的觀點，也只有正確的觀點，才能懂得正確的哲學。而這一種正

確的哲學，就是辯證法唯物論。

因爲辯證法唯物論，認爲宇宙間只有物質和物質的作用，認爲物質決定一切。生物和人類，從無機的物质裏出來，仍舊受着物質規律的支配。人的主觀意識，也受着物質規律的支配。然而又認爲人的主觀意識，在認識客觀的物質規律之後，就能依照這個規律去支配物質世界，改變物質世界，所以又很重視主觀的努力。這樣，就能得到主觀與客觀真正統一的觀點了。別的哲學就不能如此。且不要說一切二元論、多元論、妥協論、折衷論，它們的名稱就已表示出它們沒有一元的統一觀點了。就是機械唯物論，在其認爲物質決定一切時，似乎有一元的觀點了，然而當其解釋社會時，却又不能不用人心好壞爲決定要素的唯心觀點了。又如唯心論，認爲精神決定一切，這似乎真有一元的統一的觀點了。然而，是錯誤的以客觀統一於主觀的統一。並且正因其錯誤之故，它的統一也不能徹底。因爲徹底的唯心論必然走到主觀唯心論，徹底的主觀唯心論，必會走到唯我論。而唯我論必須有勇氣承認：當「我」沒有生以前，父母不存在，父母必須有「我」之後才能存在；又當「我」死後，世界

一切立刻化爲烏有了。這樣謊謬的唯我論，誰能硬着頭皮說下去？所以唯心論者常常不敢澈底到唯我論，並且在說不通時，就走到客觀唯心論上去。這是說：只有辯證法唯物論，才能真正使主觀與客觀統一起來。

反之，也只有主觀與客觀統一的觀點，才能發見並把握辯證法唯物論。這是辯證法唯物論成立的歷史所以還未久遠的原因。因爲人類在原始社會，僅僅能夠把主觀和客觀分離開來，到了階級社會以後，奴隸主、封建主以及資本家們的眼光，被局限於統治階級利益的小圈子內，再也看不遠一點，於是當歷史進展到某一階段，即到了要他們沒落的時候，他們就拚命和歷史的客觀大勢作對起來。至於被統治階級呢？奴隸們只是憧憬着「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帝力於我何有哉？」的原始自由生活。歷史（客觀）向前進，他們的眼光（主觀）却向後望。歷來的農民也只希望真命天子出現。歷史緩緩向前進，他們的眼光，却完全停滯着，沒有突出封建的圈子。直到無產階級在歷史上出現之後，他們才有了一種遠大的眼光：他們不願意被人剝削，也不願意剝削人。他們不要封建主，也不要資本家。他們要聯合

全世界的勞動者兄弟，澈底來改造這個世界。這是他們的主觀。而這個主觀並非自天而降，乃是客觀的新時代的歷史環境所產生的，所以能夠和客觀相統一。仔細想明白了這點，就可理解，何以辯證法唯物論要到無產階級勢力抬頭才興起的道理，以及只有具有無產階級的意識的人，才能澈底懂得辯證法唯物論的道理了。

現在我想可以下幾句簡單的結論了：如不是學習一些哲學知識而是要學習現時代的眞正哲學，那只有學習辯證法唯物論。要學習辯證法唯物論，從看幾本辯證法唯物論的書入手，當然是最直徑的，但從其他的哲學書，一般的書，從各種的學問，從生活的體驗，也都可以達到辯證唯物論。好像西諺所說：「千條路都通到羅馬」一樣。但到羅馬最重要的，還不是脚力而是認清方向，學辯證法唯物論最重要的還不是靠你的聰明，而是要你不願過人剝削人的生活的遠大眼光，即要你有自己的主觀和現時代的客觀潮流相統一的觀點。

錢裏乾坤

—

莎士比亞的雅典的隱士第四幕第三場有詩道：

金黃色的閃亮的寶貴的金……

有了它，黑的成白了；醜的成美了；

錯的，對了；賤的，貴了；老的，年青了；怯的，勇敢了；

……神呵！這是怎麼回事？爲什麼，它

從你的旁邊引走了你的牧師和僕人，

從強豪者的頭下抽去了枕頭。

這黃色的奴隸，

會彌縫并破壞宗教，會祝福被詛咒者；

會使老麻瘋成爲貴人，會揖盜入座，

給他們爵位，跪拜，頌揚，

使和元老院議員同坐；正是這東西，

它使嗚咽吞泣的寡婦欣然改嫁。

•
•
•
•
•

……來到這萬惡的世界

你這個人類公共的娼婦……

若叫咱們中國人說來，則是有了錢，連放個屁也香了，神也另眼看待你了（「財可通神」）小鬼也可差來給你使用（「有錢能使鬼推磨」）真好似這個世界以至神世界鬼世界，統統都是勢利眼的錢的奴隸。因爲一切的一切，都已成爲商品，都可論斤拈兩的買

賣。所謂「無家之寶」者，也只是極言其價之大，其實也非真的無價。所以有了錢，就有了一切。無怪一切都要向着萬能的錢低頭了。

記得不多年以前，茄門有個偵探的頭兒，他退職以後，做了一篇文章，論到偵探用錢收買的話。大意說，世人都說人有人格，他們偵探也說有人格。不過他們所說的人格，和世人所說的人格，有些不同吧了。譬如他們想收買某一個人，出了五百元的錢，收買不動，世人說是這人有人格，收賣不動，他們也說這人有人格，他的人格不值五百元，於是加起來，六百元，一千元，二千元，一直加到五千元，終於被收買了，世人說，這人沒人格，竟被收買了，他們則說這人的人格頗貴，值五千元。也有五千元，一萬元，以至幾萬元，幾十、百萬元，還收買不動的。但這是很少的。並且也還不能說是真的收買不動，那或者是價錢還沒有加足，或者是收買的方法不大妥當，使得被收買者不能樂於被收買，或不便於被收買。收買極要講究手段，有的

註——這詩引自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篇第三章第九十一註，因郭譯中文本的幾句，似有可商處，特參照

Eden 係 Cedar Paul 的譯本改譯如上。

要顧全他的一點虛榮，使他並不知道是被收買，直到知道了，則已生米煮成熟飯，悔也來不及了，並且很多不會悔的，只是還想多方掩飾吧了，而這掩飾却是於收買者極有利的。收買有時不嫌手段的毒辣，有的人簡直要把他的一切都破壞了，使他破產、虧空、負債，受盡金錢的磨折，漸漸走進「一錢迫死英雄漢」的困境，這時候他才不會傲然自負，看不起「莽義之財」，而終於也同平常人一樣，「飢者易為食」，並不要極大的數額，就上鉤了。所以他結論說，由他們偵探的眼光看來，人格無非是人的價格吧了。至少，在他經手的一切大小收買的案件，沒有不是如此的。

這可能是事實，但是多麼可怕的事實呵！

我不知各處的收買，是不是都學的茄門偵探的法子，但是情形想來總是差不多的。只咱們過去和現在的耳聞目擊的情形——眼前的買賣，尤其驚人。是那樣的買來買去，簡直如同拍賣行的競買，只要誰討的價多，就落在誰手。有的竟同惡訟師收兩造的錢一樣，雙方的錢都要，這樣，雙方就給它溝通起來了。這種情形更使人相信錢的力量之大以及「人

的價格說」了。有時碰了個小釘子，他們竟會發怒或譏笑的說：「你算什麼東西！比你重要得多的都買過來，咱有的是錢！」

二

不過偵探到底只有偵探的頭腦。他們只知道錢的萬能的一面，却不知道也有一用錢就壞事的另一面。他們只知道可以論斤拈兩買賣的假人格，却不知道真人格必須用正義激發和培養。然而可憐亦復可痛的是，很有一部分從事政治家也只會有一些偵探的見識，沒有再多一點。你看咱們過去的情形吧。

那「很有一部分從事政治家，」他們仗着權力和金錢，總是用位置和金錢去引人，來擴張勢力。譬如你是學生吧，只要有點能力，肯供驅使，去做指定的多分是阻礙進步的勾當，這勾當，在指揮刀的保護下，當然白癡也會做的，但如做了，就有豐厚的報酬，至於學業荒疏一點，那有什麼要緊呢，畢業是寫包票的，並且畢業後的位置也有前定好的呢。這樣的便宜

事，誰不要做，於是一羣頂愛「風頭」的「惡少」們，就常能一帆風順的擠上顯要地位了。這還不要說他。最痛心的，是有些確是很純潔的青年，也給弄壞了，因為純潔的人格，猶如一件新衣服。當穿新衣服時，誰也知道格外愛惜，不肯給他弄髒。但如弄髒之後，愛惜的心思也就減了，反正已經髒了，索性隨它去吧。人格一次被收買之後，也如弄髒了的衣服一樣，就會由不大愛惜以至自暴自棄起來，這時候，純潔的，已經墮落了。這對於國家和社會，是何等的罪惡！

但是說也奇怪，而其實並不奇怪的，是收買的總揀最可靠的收買，可是被收買的到頭來總是靠不住。我間接知道有一個被收買的大學生，他在學生時代有津貼，畢業之後，馬上就有現成的位置。後來一個時期，位置沒有了，他就開始埋怨了：沒有職業，叫他怎樣生活下去呢？他這話是對另一派的人說的，他的意思很明白，如果另一派給他生活，他就願意忠於另一派，這其實也不能怪他，他當初被人家買去時，原來就以商品自居。現在大家不理了他，當然要「有奶便是娘」的忠於別人去了。或則別人出了更大的價錢，自然也就願意售於

別人了。這不是公平交易麼？

還有也很奇怪而實並不奇怪的，是本來有能力的人，一經收買之後，就多成爲沒有能力的了。這是什麼緣故呢？大概還是能力生在自己身上，必須由於自發，才能自願自肯的全部發揮出來，而且能夠持久，但如人家出錢來買他呢，他就要自己問自己了：怎麼人家會把我當作商品來買呢？豈有此理，我怎麼可以出賣靈魂呢？給我滾蛋，別再來污辱我了。這樣子保全人格的可敬愛的人是很多的。他們現在不是正在各方面自願自肯的發揮他們的力量麼？然而這種人，假如見利忘義，把自己的靈魂出賣了，那麼他的心理的變化是很明白：現在我是被買了，人家爲什麼出錢來買我呢？這個當然是於買者有利，並非於自己有利，或於國家社會有利。假如於自己有利，他只要給我指點明白，我就會去做，何必買呢？假如於國家社會有利，他只要激以大義，我也自會努力去做，何必買呢？現在定要買，可見做的事情，總歸不大光明。但我既然拿了錢，好歹只有給他做。這樣的做自然不會盡力，更不要說持久了。所以結果是：真有人格的，決計買不動，買的動的都自然是壞東西，就是原來是好的，也成壞了。

原來有能力的，也成爲沒能力了。頂多只有擠上買者的骨幹裏面去時，卽自己的利益和買賣事業的利益打成一片時，才會自發的積極的去幹那一類勾當。然而這也還是從私利出發，假如遇到更有大利可圖時，那就必然又將自己出賣。收買的巨頭，自身不也被收買嗎？有人驚嘆着這種腐敗現象，但其實是由來久矣了的。

三

我有一個時候，總是想不通的。何以弄政治的人如此不懂政治。用錢只能買娼，但買不了愛情。用錢只能畜鷹犬，僱打手，但買不了人心。錢完了，什麼也完了。這原是小學生也想得透的道理。卽使說大腦皮有點兒特別，可是多多少少過去的和眼前的事實，卽用鈍厚的觸覺也該感觸到了。然而沒有一點沒有超出於那個茄門偵探的見解。還是「咱有的是錢！錢完了，他也完了。於是換了一批來，還是「仍舊貫，如之何？」

這真叫人氣苦！在戰前呢，也不去說它了。但是在戰後，民衆多自發的起來貢獻他們最

後的一滴血了，這該如何的照着民衆的意思去做，却不料仍有濫用臭錢，作買賣的。這是民衆自己的事情，也用得到買麼？這也可以買的麼？難道沒有看見真正做點事情出來的，多不是買的，連真正像樣一點的刊物和文章，也多是自掏腰包的麼……

然而我後來就明白了。這決不是簡單的看見的不看見的問題。這裏另含有一個極嚴重的政治問題，就是政治上的收買。那必是弄政治者自身站在沒落的政治立場，除收買以苟延殘喘外，就沒有辦法了。而所謂沒落的政治立場，就是違反民衆利益的立場，假如與民衆的利益相一致，那就是進步的政治立場了。站在進步的政治立場，就是站在與民衆利益相一致的立場，民衆是沒有不擁護的政治，而得民衆擁護，那必是民衆已經感到這個政治實是大家自己的事情，叫民衆做自己的事情，還用得到收買麼？

但這裏還要趕緊加上一句：千萬不要以爲民衆愚蠢可欺。一般的民衆，固然沒有什麼知識，可是他們對於自己的利益，不但用頭腦理解，並且還用肉體感覺。肚子比以前吃得飽些麼？生活比以前更有辦法了麼？更有出路了嗎？這對於民衆是再敏感沒有了。所以在民衆

前面，是一點假不得的。不管主張裝得如何正大，說話說得如何漂亮，但是民衆有肚子和生
活爲證，如果對此無益，那休想聽得進去。至於漂亮其名，壓搾其實，那他們就要恨之入骨。如
果不準其恨出表面來，那他們就恨在心頭，表面上取敬鬼神而遠之的態度。有些站在民衆
之上從民衆之外給予一些高貴的同情的人，也不會得到民衆的愛戴。因爲生產的有實力
的民衆，只有痛苦與憤恨，決無可憐；他們真的生活不下去的時候，只要造反卽革命，決不要
無用的同情。還有些英雄主義的革命人物，遠遠走在民衆前頭，看不起民衆，那也遲早會給
民衆拋棄了的。至於真正的革命者，必然同民衆在一塊，從民衆的利益定出政治的主張，而
其主張的對否，仍以是否真正符合民衆利益爲斷。民衆的利益，是政府所以成爲進步與倒
退的標準。因爲民衆是生產者，是世界的創造者和改造者。民衆的方向，就是歷史的方向。順
着民衆的利益，就是順着歷史的方向，所以是進步的革命的；違反民衆的利益，就是逆着歷
史的方向，所以是退步的，反動的。這裏也就觸着政治收買者的內在的本質了。

因爲民衆佔着絕大多數，絕大多數的人是收買不來的。用錢收買絕大多數的民衆，那

來這許多錢呢？就算有錢了，把絕大多數民衆收買過來幹嗎呢？所以決不會有收買民衆的事。收買只能收買小數人。這小數人如是民衆，被收買之後，就成爲民衆的對頭，因爲就要來爲害民衆了。收買了而不來爲害，那也就失了收買的目的了。收買總有收買的目的。所以收買註定是退步的政治行爲。反過來說，退步的政治立場，也必然要用收買之類的退步的政治手段。因爲政治立場既然退步，就是違反民衆利益，和民衆做對頭，民衆必然起來反對。民衆的力量是最大的力量，如果不順從它，就得從中破壞，而破壞最好無過於收買一部分民衆，來制其他的民衆，這就是收買政治所以盛行於古今中外的緣故吧。

四

以上說的是祕密的非法的用錢買，這是人人認爲卑污和痛恨的。現在說到另一種表面上不是而骨子裏却是用的用錢買。這種買，因爲是公開的，合法的，所以人人只覺其不平而說不出其不對。那麼是怎麼樣的買呢？

就是在那一個機關內，或同一個地方做事，所得的錢，大相懸殊。何以大相懸殊呢？有的說是才能有大小，資格有高低，任事有勤惰；有的歸之於機會與境遇；有的說是政治不清明，以致各方面都任用私人，或但見吹拍鑽者營的上進。這也都是實情。然而還有一個最基本的政治的原因，被大家忽視了。那就是在某種政治之下，在同一機關，同一地方做事，所得的錢，必須大相懸殊。否則就不成其為某種的政治了。

譬如一個工廠。經理，工頭，職員們的錢，一定要大過於工人。這倒並不一定是經理，職員們的才能大於工人，而是既然做了經理，工頭，職員，薪水就該大於工人。假如不大於工人，怎麼肯盡心管理工人呢？電車上的查票，所以肯嚴厲檢查賣票者，還不是因為薪水大於賣票者？上級的官吏軍人，肯嚴厲的督責下屬人員，也還不是因為待遇更好？假如經理與工人，查票與賣票，上級與下屬，一律同等的拿錢，同等的待遇，這將成為怎樣的體統和情形了呢？這想想倒是蠻有趣味的，一個工廠，除老板以外，經理，職工，工頭，工人，誰都拿着同樣的——譬如一天幾元——那麼工人要求老板加工資的時候，經理，工頭們自然也幫着工人了。這時

候光棍的老板，要末答應要求，要末關廠。因爲全廠人誰也不幫助他。所以凡是老板開的工廠，決不會有這個樣子的。他對於人數最多的工人，工錢少一個好一個，但對於經理，工頭們，却總不肯給錢太少。反正人又不多，多給幾錢，也爲數有限。然而用了這有限的錢，成效却非常之大。經理，工頭們，因了比工人優厚的收入和待遇，因了工作上的和工人相對立，他們自然而然站在老板一面，成爲老板的心腹了。這種情形，大家都是熟悉不過。每當大公司，大商店，大工廠，以至政府機關，社會團體，對於工人職員，官員要求加薪，總是對愈下層愈刻薄，對愈上層愈寬厚。在這裏固然有愈下層愈人多，所以對下層多加一個錢，還不如對上層多加十個錢合算的經濟上的理由，然而除了這經濟的理由之外，却還有着多加上層的錢，則管理與統馭會愈形鞏固的政治上的理由存在，這也就是我所以說它是用錢買的理由。

記得我在學生時代，那時候還是軍閥當權，我肄業的那隻學校裏的學生會的幹事，除了任勞任怨真正幹點事情以外，對於幹事個人完全沒有特別權利可言。所以很多人都大願意幹。但在這樣的情形之下所選出來的幹事，倒都是學行優良熱心好公的同學。但是

過了許多年，我知道我的母校的情形大不相同了。這時候男女同學了。學生會和黨政機關，地方團體的關係都很密切了。一句話，就是這時候當學生會的幹事的，很可以出點風頭，得點實利，然在這樣的情形之下所選出來的幹事，却有很多只知吹拍和鑽營的。我的一位在母校任教的同學寫信給我，慨乎言之道：連學生會也如官場。

其實辦在社會上的學校，當然不能同社會隔絕起來，那麼當時的官場情形，當然也會反映到學生會來。然而我以為有趣的是，我們如果懂的這種學生會變遷的情形，以及上面說過的工廠的情形，就容易明白整個官場的內幕以至整個社會經濟政治的機構呢。

第一，我們的官場，雖然依照民主國的說法，官吏只是國民的公僕。可是這些公僕們所享的權利實在太大了。真連芝麻粟豆官，也能發揮假公濟私的作用，並且照例是「官官相護」，很少聽到受應有的懲罰的。就是打仗打到如今，也有些地方好了一點，然而根本精神，依舊那樣，并且官吏與商人互相勾結或者簡直是官商合一而大發其國難財的，不是彰彰在人耳目嗎？所以在咱們的社會，做官依舊是好出路，因此人人想做官，搶做官，「升官發

財」決非過去了的思想。所謂咱們還是「半封建社會」這在官場上表現得特別明白。說那可出點風頭，得點實利的學生會幹事，就是反映的這種官場精神，這實在還說得很輕的。

其次，官場上除了營私舞弊以外，上級與下屬的俸金相差之大，其根本精神與工廠無異。因為必須這個樣子，上級才能好好統馭下屬。也因為這個樣子，下屬才拚命逢迎上級，向上級孝敬（賄賂），以冀官運亨通，一直做貪污，并一直擠上去，這也是形成官場的特有腐敗的原因之一吧。有了這許多根深蒂固的原因，所以不管你怎樣改革，都很少效驗。

然而真要改革，總有法子可想。第一，試想前面所說的學生會的幹事，在可出風頭，拿利益的時候，投機的都來搶做。而投機的，那裏有好像伙，但在幹事沒有特別權利可得時，就能選出真才實學急公好義的人來了。假如官場上也是這樣呢？即做了官，也只如平常一個職業，沒有特別的利益可得，却反要特別的任勞任怨，這樣，還誰會熱中於做官呢？不過要使做官的沒有特別利益可得，那就是要他們不能營私舞弊。要使官吏不能營私舞弊，根本的辦法，倒不是提倡什麼廉潔政府，而是施行澈底的民主政治。因為官吏的貪污或廉潔，惟有

當地的民衆知道的最清楚。假如這些民衆能夠自由地說話，並且說話能夠發生效力，那麼貪污的爲害民衆的官吏，民衆還能夠讓他立腳麼？這樣就是愛財如命的官吏，也不敢貪污了。否則做官的假公濟私，魚肉民衆，民衆絲毫沒有力量奈何他，那麼就是阿木林也要貪起財來；人誰不愛財呢？

其次，上面說過，上級與下屬的官俸相差很大，這是使下屬逢迎上級，賄賂上級，急急向上級爬，因而造成官場特有的腐敗原因之一。這個原因是不是能夠根本除去呢？不能夠。因爲這同在老板開的工廠裏，經理和工頭們拿的錢不能和工人相等一樣；在階級的社會裏，卽在少數階級統治多數階級的社會裏，整個的社會如同寶塔一樣，愈在下層人愈多，力量愈大，愈到上層人愈少，力量愈小，所以上層的統治者必須設法鎮壓住下層的力量，設些什麼法呢？除了武力，法律，道德，宗教等之外，就是用錢買幫手的法子，卽在各工廠，各公司，各機關，各地方的工作人員中，使一部分的薪金特別大出於其他多數的下層人員，使他們無形中形成兩個對壘，假如下層裏有特別利害的人，或則打倒他，或則也收買過來，卽加錢提升

到上層來。這樣的薪金大小的辦法，是從階級社會的根裏發出來的，那裏除得了呢。

然而雖則除不了，却可以將情形改善。不過這仍要明白階級社會的性質入手。『階級』的分法，原是很難。有一種素樸的意見，是用錢的多少來分，甚至規定多少錢以上是資產階級，這固然機械得可笑，還有一種意見，是渾然以收入的多少來分，這雖然也不很正確，但有關到階級的本質之處。因為如前所說，階級社會的根本精神，也表現在薪水的多寡裏。所以不但工人，小職員的要求加薪，就是一切的下層人員要求加薪，都有階級鬥爭的意義。假如要求勝利了，不但是單純的經濟上的勝利，並且在政治上，也因為下層薪金的比較接近於上層，而可說是更民主些。因為在我想來，使小學教師的薪水比較接近於中學教師，中學教師的比較接近於大學教授，或使科員的薪水比較接近於科長、縣長，縣長們比較接近於省長（省主席）、部長……或使小兵的薪水比較接近於下級軍官，下級軍官比較接近於高級軍官……總之一切高下的薪水之差比較接近些，實在就含有比較民主的意義在內。這是工資或薪水的相差愈大，則階級的對立愈利害的反面的必然的推論。有些人一說到

「階級」就很恨或很怕，其實事實如此，恨固無用，怕也不必。與其恨與怕，何如正視事實，或則自上而下的自動的將下層的工資或薪水提高，或則在下層堅決要求改良待遇時，爽利的答應他們。這正可使階級鬥爭緩和。現在不正是在提倡階級的協調麼？並且這樣一來，各小學教師因為待遇和中學教師差不多，也可安於其位，而不急急向上爬，科員和科長的薪水差不多，科員也可不急急圖謀科長的地位，上驕下諂的情形，也可大減其程度了吧。這樣的事情，是進步中的新中國所應該做到而且能夠做到的。這一方面需要政府和上層人物的自動的來做，但是下層民衆的自覺的認真的來做，那是更有決定的意義的。

至於如戰後，據說有些地方的少數縣長，自動的拿科員以下的薪水，這樣一來，縣政府的其他人員，也多自動的減薪，這樣熱心爲國的行爲是極其難得的。但不知成績怎樣。我怕這樣的事情，在階級社會裏行不通，至少是不讓你普遍施行的。因爲這樣澈底的上級人員也拿下級人員差不多的薪水，嚴格的說來，該屬於另一種政治範疇了。據說華北某處就差不多做到上層與下層同待遇同甘苦的地步了。而這樣一來，說是在那裏爭官做及小官爭

做大官的事，就不大有了。因為做了更繁重的工作，可是並沒有得到特殊的待遇，於是取巧、吹拍、排擠、鑽營等，咱們祖傳的好手段，只好一齊拉倒，而輪到做繁重工作的，就多有才學肯苦幹的「傻子」了。然而我們不能希望各地都能做到如此地步。只是在我們革命的政府之下，我們要求政府一切的施政都以民衆的要求爲中心，而改善民衆的生活，提高下層民衆的薪給，酌減上層的薪給，這是絕對應該的。

五

假如有人把全國各色人等的平均收入的差別統計起來，那一定是很有趣味的。我忘記在一本什麼書上看見過關於各國的這樣的統計。只記得那差別最利害的是美國，差別最小的是蘇聯，數字是忘記了，大概最大的收入與最小的收入之比，在美國爲千倍以上，在蘇聯好像是四倍，否則也總在十倍以下。至於我們的國家，則一切缺乏統計，但小薪給與大薪給或小收入與大收入之間的差別，恐怕也很利害。這種差別的利害，是很使人不平的。且

不要說那常見的大薪水享福，小薪水忙碌的大機關裏，尤其是政府機關裏的情形，就是大薪水與大收入者真有大才能，真很忙碌，然以勞力來計，也不該收入大到如此。這構成了一種極不合理極不公平的經濟法則：就是各人收入的錢是相對價值，而用出時就成爲絕對價值的了。這話怎樣講呢？

譬如有一乞丐，工人和闊人三人，他們的收入，大不相同。乞丐手上的一分錢，價值可說等於工人手上的一毛錢，工人手上的一毛錢，一塊錢，價值可說等於闊人的十塊錢，百塊錢。所以闊人們化了十元百元不稀奇，但要工人化一毛錢一元錢，或要乞丐化一分錢一毛錢，却着實爲難了。可見同是一塊錢落在工人手上，很有些分量，但在乞丐看來，却很貴重，在闊人，則看不上眼了。這就是我所謂錢的價值，因人而異，各人的收入的錢，都是相對價值的。

但是各人手上的錢，拿去買貨物時，就成爲絕對價值的了。即貨物鐵面無私，只認錢不認人。這裏是白米，闊人來買也是這個價錢，乞丐來買也是這個價錢，真是老小無欺，貧富不「二公平」得很！一塊錢只是一塊錢，誰也不能當二塊錢用。這就是我所謂用錢買物，硬碰

硬價值是絕對的。

這樣，收入的是相對價值，用出去的是絕對價值，真是豈有此理。假如大家的收入相等，或相差不大，也沒有什麼。但是各人的收入，偏偏又那麼天差地別。一個收入數十元的小職員，每月至少要一半以上的錢買米，收入數百元，數千元的，則只要數十分之一二，數百分之一二的錢就夠了，再明白的說，收入三十元的人，一元的錢相對價值，等於收入千元的人的三十多元，或則倒過來說，收入千元的人的一元錢的相對價值，等於收入三十元的人的三分，那麼收入三十元的，用其五元錢買一斗米，這在收入千元的人，就無異只用其相當價值的「一角五分」就買到了。或者說，收入千元的人，用其五元錢買到一斗米，這在收入三十元的人，無異要用其相對價值的「一百五十元」才能買到。同是一斗米，一個只要「一角五分」，一個却要「一百五十元」。這是何等不公平的買賣，何等不合理的事實！但是我們過慣了不平等不合理的生活，只覺得事情不平，却說不出其間如何的不合理。我們總以為小職員等有時忍痛叫部汽車，也與闊人叫汽車一樣的出代價；有時開心買張戲票，也與闊

人一樣出錢，其實那裏是一樣呵！大家有時也彷彿省悟到這個道理了：叫做「辛苦賺來快活用」。這明明說的我們看戲與闊人看戲，代價不同，只是還未明白道破這個「以相對價值的收入，作絕對價值的支出」的不平等不合理的經濟法則吧了。其實多少人的凍死餓死，我們的有米無煤，以及天地間的多少不幸與悲慘，都由這個不公平的經濟法則而來！

不過這種不公平情形，在平時有安分守己，苦樂相對論等範圍住，不輕易讓人覺得就是了。

譬如受苦之時，安分守己說就來了。說凡人受苦，只消「比上不足，比下有餘」的比一通，就會心平氣和下來。這比宗教的麻醉，還要利害。宗教許你的，只是渺茫的來世，這個却是眼前報，你看人家一賺幾千元，幾百元，我却只有每月大洋數十元，夠得房租夠不得米，夠得米夠不得煤。但是退一步想，這個總比失業好些。這個年代，餓死的不是多得麼？我們總算還過得去，人家比我們受苦幾十倍的更不知有多少？況且人家有錢也用不着眼紅。某某不是很有錢麼？但是「蛇大窟窿大」收入一多，支出就大。真所謂「一家不知一家事」也許

有錢的比我們還不如呢！

或者換一種說法，用意還是一樣。

說世間苦樂樂，到頭來總是空的佛法，不是執着塵世的小市民所能領受，更不是反對迷信的講理性的人所聽得進的。那麼就講點哲理吧！樂從苦來，苦從樂生，不苦那知樂，不樂也顯不得苦。苦樂是相對的稱呼，世間本無絕對的苦與絕對的樂。大革命家卡爾也說過：苦樂由於比較而來。譬如我們住亭子間，點電燈，或者坐坐電車，看看電影，比古時皇帝闊得多，可是比起同時代同地方的公館別墅裏的闊人們來，却是大大不如，因此也覺痛苦。苦樂不但與人比，且要與自己的前後比。譬如闊人們，天天酒肉大菜，把口吃膩了，也就飲食無味。但是我們偶然來一次酒肉大菜，就覺得津津有味。至於乞丐癩三，即使得到我們平日的飯菜，也成爲美味的豐餐了。金聖歎之流更說，好皮膚上生些疥瘡搔搔，也大快樂；冷天夜裏，赤身起來小便，再回到暖暖的被窩去，真是其樂無比，在馬路上走，小便急得要命，如遇方便處，解放一下，更是何等稱心寫意！看來，真個樂從苦來，要樂先去苦一下，就是了，於是更精緻的

「教條」成立了；乞丐以我們爲樂，我們以閹人爲樂，其實有錢的人，也大受錢的累，做官的人，更覺「無官一身輕」呢。

如同保守一些的人們接近，就會覺得他們中這種思想的毒之深。即使進步的人，一捲入苦樂相對論中，也不易辨清是非，似乎安分守己是很對的。

但是到了物價如此高漲的現在，收入多的，三輩可改二輩，二輩可改一輩，甚至一輩也可不用，但是早已是大餅油條，青菜淡飯的，却無從再減了。到了這個媽媽的時候，要安分也安分不下去，要保守也守不下去，什麼混賬的苦樂相對論也無用了。於是開明一點的老板大亨們，也自動的將小薪水加成或加津貼，而大薪水或則仍舊。這不是大薪水肯認吃虧，而是他們自覺的或不自覺的覺得這個「相對的收入，絕對的支出」對於他們太便宜了，現在爲平平人心，略施小惠吧了。但是一方面更其發國難財，一方面更其貧窮化的情形，愈來愈利害，這不但是教示我們知道錢的不合理不公平的時候，而且也是要我們起來改造這種不合理不公平的事實的時候啊！

漫談時間

時間是平常的東西，也是奇妙的東西。

一秒鐘，一分鐘，一點鐘，以至一日，一年，平常得很。

由過去到現在，由現在到將來，也平常得很。

但是想到過去，近古，中古，上古，遠古，一直想上去，想不到盡頭。又想到將來，一百年，一千年，一萬年，一萬萬年，一萬萬萬年，一直想下去，也想不到底。時間真是無始無終不可思議的東西啊！

這是直綫的想法。以現在居中，想到過去，思想就一步步離開現在，進到那過去的虛空中。想到將來，思想也一步步離開現在，進到那將來的虛空中。在思想中，時間好像一個無盡

頭的空架子。天體在這空架子中走，它走一步，後面留着空虛的過去，前面則是空虛的將來，這種空虛是靜止的，固定的。它又是廣大無邊的，所以什麼東西都得在它裏面走。然而東西儘管走它的，時間的空架子，還是那麼靜止的，固定的。

不但我們這樣想，就是大哲學家康德，也沒有想得高明一點。他也說時間是固定的，先天的。物質不能在時間中運動，但時間決不受物質運動的影響。

二

時間是廣大無邊的空架子。這樣想時，時間不就成了空間了嗎？時鐘是記錄時間的，但是它的針却在空間的鐘面上走着。這就是說，時間在空間中走着。這樣想時，時間就解消在空間裏面去了。好像根本上只有空間，沒有時間。空間中有東西動着，就生出時間。動得快，就是時間走得快。動得慢，就是時間走得慢。猶如鐘表上的針的走動一樣。如果針不走了，時間就表示不出來。針不走了，我們仍舊覺得時間在走着，這是因為我們想到仍有別的東西在

動着的緣故。如果什麼也不動了，我們就無論如何也想不出時間的移動來。猶如在停止不動的時針上看，不見時間的移動一樣。時間就是移動了，也只是有東西在空間中移動，所以時間這種東西，在事實上根本是沒有的。它只是我們人爲要表示或記錄東西在空間中移動所用的符號。它只是主觀的東西。當我們心裏急的時候，覺得時間特別走得慢，快樂的時候，覺得時間特別過得快。這種時候，時間的這種主觀的性質更加表現得顯明。「洞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這種境地，我們沒有經歷過。但是有時在夢中，不知經歷了多少事情和年月，但是一覺醒來，却原來是「南柯一夢。」這種經驗，想是很多人都有過的。許多觀念論者就從此出發，認爲事物本身並無時間，時間只是我們觀念的產物，它本身是不存在的。你幾時看見過時間的本身呢？「一點鐘」的本身是什麼？你能用照相照下來麼？不能的。「一點鐘」的本身只存在我們的想像之中。

三

然而換了一種想法怎樣呢？

譬如說：昨天到那裏去了呢？明天又藏在那裏呢？

如果說昨天已成爲過去的空虛，明天是未來的空虛，這樣的想法，還是先設想時間是一個空虛的架子，讓「現在」在這空虛中走。

但是「現在」是什麼呢？它會在「空虛」中走，可見它自身就不是空虛了。（說空虛在空虛中走，這有什麼意義呢？）不是空虛的「現在」就是指的我們目前的森羅萬象，以及我們自身。這森羅萬象以及我們自身是實實在在的物質，或說物質構成的物體。

物體一定要佔空間的。

說「佔空間」好像是先有一個空虛的空間，然後把物體放進去，佔一個地位，猶如把桌子放到空房子裏面去一樣。桌子放在空房子裏，固然佔有空間。把它拿到房子外面去，也一樣佔有空間。桌子無論拿到什麼地方去，都佔有空間。桌子所佔的空間，跟着桌子走，並不是先有空間，然後去「佔」。桌子和它的空間是分不開的。一般的說，就是物質和它的空間

是分不開的。所以說，空間是物體（物質）存在的根本形式。

如果沒有空間，就不能想像任何的物體或物質了。說一張不佔空間的桌子，那就等於說一張沒有桌面也沒有桌腳的桌子一樣沒有意義。

那麼物體單有空間就能存在了麼？不能夠的。

宇宙間的森羅萬象，都在變化不息。就是時間。連一秒一分的時間都沒有，怎麼能變化呢？現在假如用「魔杖」一指，使森羅萬象都停止變化，使整個宇宙變成死的寂靜。然而死的寂靜，如要存在，也要繼續寂靜下去。「存在」就是繼續下去的意思。「繼續下去」就是時間。所以任何東西，要存在就要繼續，就要時間。所以說，時間也是物體（物質）存在的基
本形式。如果沒有時間，就不能想像任何物質的存在了。

物質的存在，不能脫離空間，也不能脫離時間。

同時，空間和時間也是分不開的。

你眼前的桌子，是具有空間的。它如果沒有時間，一剎那也不能存在下去。因為一剎

那雖短，也是時間啦。所以空間離不開時間而存在的。

桌子一剎那一剎那存在下去。如果這桌子是沒有空間的，那就是說什麼也沒有，什麼也沒有也就無所謂一剎那一剎那的存在下去了。所以時間不能和什麼也沒有的空虛連在一起。時間要和具有空間的具體的東西連在一起。

這就是說，時間不能離開空間，空間也不能離開時間。而時間和空間又都不能離開具體的物質而存在。

這在新哲學書中，只是一句平常的話。然而如果親切的理解它，就能親切的解答昨天到那裏去，明天又藏在那裏的問題了。

四

那麼昨天到那裏去了呢？
它是過去了。

但是過去並沒有離開現在，進到什麼空虛之中去。過去是現在的過去。現在是過去的產物。沒有過去，決不能有現在。過去留在現在的事物上面，所以說到過去決不能離開現在去想。

那麼明日又藏在那裏呢？
它還是未來。

但是未來也不是離開現在，藏在什麼虛空之中。未來是現在的未來。現在是未來的母體。沒有現在，決不能有未來。未來要從現在的事物展開的。所以說到未來，也不能離開現在去想。

過去，現在，未來，現在是中心，過去留在現在上面，未來則從現在展開。

所以真實說來，只有一個現在。我們要從現在上面看出過去的痕跡，和未來的傾向。

在白髮和皺紋上，我們看見生命帶着沉重的脚步所走的過去。在蘋果也似的臉上和天真的微笑中，我們看見生命欣然走向未來的步子。

過去我們追不回來。我們只能在現在上面抓住它的成績，當作現在的教訓。

未來我們抓它不到。我們只能在現在上面抓住它的傾向，調整它的方向。

我們能夠抓住的，只是現在。

十年內戰和流血的過去的經驗，這是我們現在何等慘痛的教訓。然而不肖的人們，似乎還想極力來重覆這種流血事件，這真是太蔑視教訓了。教訓是過去留在現在的。所以忽視教訓，也就是忽視現在了。

現在的進步勢力，是新中國的萌芽，新中國的將來的誕生者，新中國的希望所在。然而不肖的人們，却非常仇視現在的這種進步勢力，恨不得把現在的進步勢力屠殺乾淨。「屠殺現在，也就屠殺了將來。將來是現在的將來。」（魯迅）

麻將經

一

我一向不喜歡麻將。在學生時代，有又麻將的同學，很被我看不起。在做教師的時候，常常以我不能解決三缺一的問題爲憾。我也覺得他們常常打牌，很是無聊。後來換了職業，可是對於麻將的心情，還是一樣。

但從上海成爲孤島以後，有一個時期實在悶得慌。事情比以前忙，却沒有遊玩。人總是不能只工作不遊玩的。工作愈忙，愈是要玩。就在這時候我打起牌來了。我有幾個朋友，據說也是這樣打起牌來的。

二

當然，我也同大家一樣，不久就有些上癮了。原因是打牌的本身實在有趣。全靠一張張的牌摸得好，如果牌摸不好，不管你老麻將也要「剝皮」。所以打牌不要同着棋一樣用心。然而摸一張牌，就有一個希望。這個希望又立刻可以實現。有時候上家的牌打得慢一點，性急的朋友就等不得先去摸牌了。打牌的最大興趣，就在於這摸牌上。有的人摸牌的姿勢，真是好玩。一個指頭用力摸着，幾乎把全身的精神都貫注在那個指頭上。有的人則把牌在桌上一拍，牌聲和喝聲齊起，接着是歡呼聲或失望聲。在摸得好牌的時候，其歡喜真是難以形容。我就聽到過有兩個人都因摸到一張好牌而樂到中風死在麻將桌上。所以打牌似乎全靠「手氣」，不必用心思，然而又自然會得全心貫注在牌上面，同時牌的變化很複雜，打牌的技術也很有關係，所以儘可以把心思用上去。據說牌好的人，差不多上下三家手中的牌都可以知道呢。

那麼初學的人和牌好的人是否可以對打呢？也可以的。因為牌的靠機會的關係很大，並且牌好的人，常常剋牌，因此常把自己的牌也弄壞了。初學的人，根本顧不到人家的牌，只

願把用得到的牌留下，把沒用的牌放出去。對於人家固然有利，然而自然也因此容易和。所以初學者和三個牌好的人打，三個人互相剋牌，這無異給他造機會，使他容易贏錢。普通有句話，叫做「賭神菩薩收徒弟。」意思是說，初學的人，常常勝利，這才會引起興趣，繼續打下去。好像有賭神在引誘似的。等到牌好了，就要常常輸錢了。很多打牌的人，不管平日是迷信的或不迷信的，似乎多相信這一點。他們說得來好像很神秘的。

我初打牌的時候，似乎也覺得常常勝利。現在却常常輸錢了。不過在我仔細研究以後，我悟到這並非事實。事實是我初打的時候是輸多贏少。只因我初打時，總希望大家錢打得少一點。這分明是存心輸錢，但願輸得少一點。輸得少的時候，心裏也很願意，譬如去看戲，或吃什麼點心。我在這種時候，就當輸的錢是「付學費。」所以在輸的時候，自己不在意，人家也視為當然。但是如果贏了幾次，自己就大喜過望，心想這樣蹙腳的牌，竟贏錢。人家自然也推獎。這樣就造成初打牌的人常勝利的一般心理了。我的經過如此，一般的人大概也是如此吧。

打牌的人，不管平日是迷信的或不迷信的，都相信「手氣」。說「手氣」就是「機會」。「手氣」原沒有什麼神祕可說。然而許多說手氣就是機會的人，你再仔細聽他們的話，就會覺得他們所說的「手氣」或「機會」也是很神祕的。例如他們說「手氣」來的時候，不管怎樣都會和的。他們相信「手氣」好的時候，「牌鋒」會一直好下去。否則「手氣」壞的時候，就是牌好也常和不出。一聽和人家就和去了。這樣說來，「手氣」豈不是似乎有一個神祕的東西在冥冥之中作怪麼？很多並不迷信的人，一說起打牌的「手氣」來，只覺得這個東西實在有些不可思議。

我爲了這「手氣」問題，用了很多心思。我從學打牌起，就留意這個問題。我有幾次打牌簡直是專爲解決這個問題去約人打的。在多次注意之後，這個問題終於給我弄明白了。神祕的似乎會在冥冥之中作怪的「手氣」，當然是沒有的。這個我自始就明白。我要

研究的，就是不迷信的人，何以一說到麻將的「手氣」，也會說得那麼神祕？我現在明白了，這是他們觀察事理太不客觀的關係。

一張一張的牌，沒有一點神祕。牌的數目很多，變化自然也多，這也沒有一點神祕。那麼爲什麼會發生什麼神祕的「手氣」，並爲一般人所承認呢？這完全是打牌的人的主觀心理所造成的。

據我的經驗說來——我大概已打過一百次牌了——大概打一百次牌之中，有七八十次的牌是很平常的，二十次是比較特別的。就是說有七八十次的牌都是贏贏輸輸，結果或稍贏或稍輸，平常得很。只有十幾次是贏，有幾次大贏，贏得很順利很開心，印象極深。有十幾次是大輸，有幾次大輸，輸得非常悶氣，印象也極深。因此在回憶中，那七八十次很平常的打牌就沒有地位了。也決沒有與致向人提起。說我昨晚打牌，輸了幾副，又贏了幾副，結果沒什麼輸贏。這樣的話有什麼講頭呢？我有一次叉了十六圈，結果一錢不輸，一錢不贏，這其實也是很湊巧的，但是我試講給人聽，我看聽的人並不覺得有興趣。人們的興趣，大概都集中

在錢的上面，集中在大輸大贏上面。所以只有幾次大輸大贏的牌，或者先輸了很多，後來幾副牌就翻本之類，才是講的人有味，聽的人也有趣。至於大輸大贏的確實次數，那也不能一定。不過無論誰打牌，如肯稍稍留意一下，一定可以明白總是輸輸贏贏無大輸贏的平常的次數多，大輸大贏的次數少。這在統計學上原是很普通的事情。然而一般打牌的人，熱中於牌的興趣上和錢的輸贏上，所以會發生那種神祕的「手氣」的主觀心理。

四

神祕的「手氣」是沒有的。然而變化不測的「機會」是有的。牌好的未必贏，牌壞的未必輸。這是靠機會。然而牌好的人，算得到人家的牌，你有大牌不給你和，却放給牌小的人和。這樣就不致大輸。然而贏起來却可多贏。如果是很精的人，打的時候，互相勾心鬥角，技術極有用處。所以打牌半靠機會半靠技術，這是使打牌有趣的最大原因。杜亞泉先生在博史上也說到麻將是中國一切賭博中最有趣的一種，（撲克是西洋賭博中最有趣的一種）

他很想把麻將改良成家庭的高尚娛樂，就是把麻將同着棋一樣當作娛樂，不當作賭博。麻將和大小牌九等單純的賭博不同，它兼有娛樂和賭博兩種性質。如果錢的輸贏小，小到對於打牌者的經濟沒有什麼關係的地步，就是娛樂的因素大。如果輸贏的錢，對於打牌的經濟頗有影響時，就是賭博的因素大。開始打牌的人，大概是娛樂的心思多，但是打牌也同喝酒吃辣差不多，癮頭愈來愈大，牌也往往愈打愈大。大牌打過之後，小牌就無興趣。所以打牌常由娛樂的因素多而到賭博的因素多。常打牌的人也常是賭博的心思多。打牌到了這個地步，害處就大了。

此外，打牌又非常荒廢時間。打牌的輸贏的速度，比別的賭博緩些。每次至少四圈八圈，以至十二圈十六圈，輸的人要翻本，贏的人常不好意思不奉陪。並且贏的人還想更贏，因此通日，通夜，日以繼夜的在在都是。賭博之中，要像麻將那樣費時的，世界都是少有的，所以有的人說，單是上海，每日不知有多少桌麻將，每日所費的時間，真可謂大極了。這是的確的。

杜亞泉先生很想把麻將改良，可惜他還沒有說出具體的辦法。我想要改良亦不外從

賭錢和時間兩方面入手。即一方面使麻將限於娛樂的地步，最好是不賭錢，或者錢賭得小一點。其次是限制時間。據說日本的麻將也是中國學去的。他們就把麻將當作純粹的娛樂，不準賭錢。所以在俱樂部內都擺着麻將。並且據說還限制只打八圈。這種辦法在我國恐怕做不到。我國麻將是那麽普遍。同時賭過錢之後，覺得不賭錢無趣。就是賭過大的錢之後，賭小的錢也無趣。不過我覺得打牌只好偶然打打，並且打的次數不多，打的時間不久，並且和要好朋友打，才有趣味。否則打牌的後味極不好。本意在於娛樂的人，最好能夠把打牌止於這個地步。然而最好還是有別的更高尚的娛樂來代替。據說麻將行到歐美各國去時，也曾風行過一時。有的留學生簡直以教打牌爲職業。然而打牌的娛樂，到底比不上其他的種種運動來得有益，有趣，並有後味。所以在各種娛樂發達的歐美，麻將流行一時之後，終於又給人看不大起了。所以就是要改革麻將這種小事情，也同改革社會的大事業有關。在我國這種很少高尚娛樂的環境，麻將的愈來愈盛，也並不是無因的。這也是講改良麻將的人，要注意的。

母 愛

有一次，聽三位年輕朋友談天，談到母親的愛。甲說他的母親最疼她。乙說她母親的愛，是不能言語形容的，母親如死，她不知怎樣活得了。丙則欲說又止，面露不快。我後來問她何以不說；我知道她平時也是說母親好的。她說：「我的母親愛我，只有在他們之上，但是他們把自己的母親說得那麼好，我還能說什麼呢？我只好索性不說了。」我很同情她。如果我也孩子氣一點，聽到人家那麼誇說自己的母親，也會忿然的索性不說了。因為在我看來，我的母親的愛我，也實在無以復加了。現在我是自己有了兒子了。看着蘋果似的臉，天真的笑，自然也很歡喜。可是要我偶然抱抱還可以，抱長久一點就不行。至於還要撒尿撒糞在我身上，以及晚上吵得睡不着覺，那更有點吃不消了。可是我的太太就不同了。不斷的抱，換尿布，喂乳，一件又一件的給結小絨衣，如果叫她看書可就打瞌睡了。

書有什麼好看呢！兒子才是活的藝術品。一天天長大起來，一天天懂事起來，逗笑，讚美，兒子簡直成爲她的生命。有時候，在旁人看來，是那麽難看的兒子，但是「癩頭兒子自己好」在母親眼中却是最美的了。

所以母性的愛，實在是最純潔的，最偉大的，最宜於文學的描述，詩人的讚美。聽說魯迅先生曾經想以母親爲題材，寫一篇像女吊那樣美麗的東西，可惜他的生命被奪得太早，我們永遠看不到了。現在我是隨便談談罷了，當然不會談得怎樣好的。

我想母性愛，含着很濃厚的生物學的意義。在下等動物中，就有母性愛的表示。譬如卵生動物，也只有產卵很多，子孫繁殖不成問題的，隨便把卵產了就算了。如果產卵少的，那麼產卵必很周到。如海龜常在海中生活，卵却產在陸上。產卵時，必待夜深人靜，悄悄地爬到陸上，用後腳在沙地上挖一壺形的洞，把卵產在裏面，再用沙土把洞口覆好，並且掃滅了自己的足跡，然後回到海中。這樣，卵就由日光的溫度而孵化，孵化的小龜，會在天明以前，破壳出砂，爬到海裏去。蛙類普通產卵很多。可是南美洲有一種雨蛙，只產卵十幾粒，這樣少的卵，似

乎不能隨便一產就算，所以產後粘在背上隨身帶着走。又有一種叫做背穴蛙的，也只產卵數十粒，產後，雄的即把卵附在雌的背上，雌蛙背上的皮膚厚而柔軟，過了多少日子，卵就在皮膚上嵌陷進去，在裏面發育，孵化，由蝌蚪變成幼蛙，幼蛙常自穴口把頭探出，以後且能自由出入，猶如小袋鼠在母親袋裏一樣，到了四足能自由行動之後，才離親體而營獨立生活。昆蟲之中，也有很用心保護卵的。負子蟲，以負卵、負幼子出名，不過這負的是父親吧了，所以正確說來，該說是父愛的。蜂、蟻之類的善於保護卵和幼蟲，這更是人人知道的事情。至於更高等的鳥類，自己產了蛋自己孵化。如大家最熟悉的母雞，產了相當的蛋之後，不知怎麼一來，就昏沉沉地要孵蛋了。在孵蛋的時候，你去碰一碰蛋，它就會同你拚命。它率領小雛覓食的時候，更是愛護得周到。很多善飛的鳥，雛鳥不能馬上就會飛，親鳥必須造安全的巢，並採餌來哺育。等到羽毛豐滿後，還要教飛和覓食。這是很難的功課。雛鳥起初怕飛，這時候，親鳥或用餌誘它出巢，或強迫推它出巢，使它不得不飛，然後保護它由近飛遠，到完全能夠獨立飛翔為止。母鷄教小鷄覓食，這是大家都看見的。如老鷹之類的猛禽，要獵取頗大生物為餌

的，那種侵略技術，自然更要親鳥用心教學了。

然而母性愛更發達的，當然是胎生動物。袋鼠，又叫「更格盧」，是最低級的胎生動物。大袋鼠體長六尺，立起來同大人一樣。可是女人十月（其實只有九月）懷胎，能產七、八磅的孩子，母袋鼠却只懷孕一月，所產的胎兒，不及我們大拇指一節大。手指和腳趾的形狀，還未分明。如果聽其自然，猶如人類一、二月小產的胎兒，決難生存。所以母袋鼠在腹部前面生有一個袋袋，小袋鼠要爬到袋裏，把袋裏的乳頭，嵌入口中，這乳頭一直伸到它的胃部，所以嵌進之後，就不易脫開。要發育到相當時候，小袋鼠才會把頭探出袋外，驚異地看着外面的世界。而過些時候，就會跳出袋外，開始自己防衛自己了。如受到驚慌，就又逃進袋裏去。直到完全能營獨立生活時，才和母親分離。所以袋鼠類的母子之間的關係，在未產前雖則為時甚短，但在已產之後，母子却過着長期間的親密的連帶生活。更高等的胎生動物，母子間的關係也更密切。如女性的貓、犬、牛、馬、猿猴以至人類，都有一個叫做胎盤的複雜器官。胎盤就是母體輸送滋養料給胎兒的特殊器官。胎兒的外面包有一層羊膜，羊膜之外還有一層膜，

這層膜密接在子宮內面，膜外生着無數突起，嵌入子宮的粘膜，突起內部就是由胎兒體內伸出的血管。這樣，胎兒的血管就如樹根一樣生在子宮的粘膜內，這血管生根在子宮粘膜的地方，就叫胎盤。胎盤把胎兒和子宮連繫起來，母體將消化過的養分，吸收在血液內，經子宮胎盤滲到胎兒的血管裏去，以營養胎兒。胎兒就可在這裏安然生長起來。如果沒有這種胎盤的，如袋鼠之類，胎兒只好暫留在母親的子宮內，略略吸收子宮壁內所滲出的滋養液，稍稍長大，子宮就容不了啦，小袋鼠只好在未完全成形以前就產出了。所以胎盤愈發達，胎兒亦愈完全，母子間的結合亦愈親密。然而充分發育的胎兒，要在狹窄的產道產出時，其痛苦也到極點。生有這樣完備的胎盤的子宮，在生物個體說來，實在是不必要的。這完全是爲了傳種接代的器官。然而自然把這重大的擔子完全交給女性。女性在懷胎期間，要支持胎兒的重量（這在從四腳動物進化到直立的人以後，更要增加極大的困難，）要吃過量的食物，臨盆還要擔受極大的痛苦。在平時，子宮稍有異狀，全身就會失去健康。普通的醫院之中，多有婦科，却無男科，而所謂婦科的病，差不多都和子宮有關係的病。女子和母親，爲人類

擔負這個特別的責任，然而社會對於她們却只有虐待。做同樣的工，女子的工資特別少些。據說現在又要叫女子專管家事和廚房了。這都是存心要女子不得解放。

然而我們傳統的道德，也是特別重視孝親的。民間尤其重視報娘恩。目連救母可謂代表的意見。這原是無可非議的。然而在我看來，目連救母的故事，却遠不如忘記是否安徒生的童話所說的，母親拚命從死神手裏奪回愛兒生命的故事來得真實，動人。至於二十四孝裏的『臥冰求鯉』以至『郭巨埋兒』對於一般殘忍的父親是否歡迎，我不知道，可是對於母愛，毋寧是侮辱了。在不合理的社會裏，母親容或有『養子防老』的功利心，然而一般母愛總是犧牲的，無條件的，所以是偉大的。她們到女兒婚嫁之後，還念念不忘他或她的着熱受涼，豈願兒子去『臥冰』以至把兒子活埋麼？這無非顯示吃人的禮教的惡毒吧了。烏鴉不知爲什麼很使我國人討厭。但是據說它會反哺，這是我國自來作爲教訓的。然而日本著名的生物學家淺次郭却說，母烏鴉把食餌用口哺給小烏鴉，這是事實；反哺，恐係觀察錯誤。因爲動物之中，從沒有兒子成長後，用食物去養衰老的父母親的。在生物之中，只有父

母親給兒女犧牲的，決無兒女給父母犧牲的。如蠶蛾，在完成產卵的目的以後，不久即死去。如某種條蟲，母體沒有產卵孔，兒子在腹內發育後，即把母體咬破爬出外面來，所以母體的生命是完全爲產兒犧牲的。很多母性的鳥類，如遇敵人攻襲其子時，也常奮鬪至死。這從種族的發達，生物的進化說來，都是很合理的。然而人類，偏有以「埋兒」爲孝的，偏有如兒女婚姻之類的事情，以父母意見犧牲兒女意見爲對的，這真是太「不如禽獸」了。

但我不是要非孝。我只是反對「愚孝」。照偉大的母愛說來，母親本是無條件的要兒女發達的。母親的愛兒女，比自己還愛。有好吃的東西，省給兒女吃。兒女有病痛，恨不能自己代替。而且出於那麼自然。所以叫做母性愛，意思是天性如此的。有的女子，並不怎樣歡喜小孩子，但是自己有了小孩子之後，便會愛得要命。可見母性愛也是在生活中形成的。我在良心在那裏一文中說：「母親的愛兒女之深，恐怕也同懷孕的長久，分娩的痛苦，育兒的麻煩等，用心過甚有關。這恐怕是一個鐵則罷；人對於用心用力愈多的東西，執着之心也愈烈，所以愛起來也深，恨起來也厲害。」不過母親對於兒女一般總是愛的。在很長的懷孕時

期，胎兒和母體完全合一。在更長的育兒時期，什麼都由母親料理。所以兒子完全是母親一手製造出來的，母親不知不覺把愛情完全寄託在他身上。等到兒子娶了親，兒子就不大同母親親近了。『討一媳婦，丟一兒子，』母親是夠傷心的。母親的特別愛小兒子，以及婆媳間的不能好好相處，也可由得到一點理解了罷。

一之本讀學自年青

養 修 與 習 學

角八元三幣國價實册每

出 版 者	發 行 者	著 作 者
珠 林 書 店	楊 克 齋	平 生

印翻准不有所權版

版初月一十年十三國民華中



13
7

\$ 3.80